



股票代碼：6589

EirGenix, Inc.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eirgenix.com>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4 月 3 0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劉理成

代理發言人姓名：張志榮

職稱：總經理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2) 7708-0123

電話：(02) 7708-0123

電子信箱：IR@eirgenix.com

電子信箱：IR@eirgenix.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汐止廠	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 169 巷 101 號	(02) 7708-0123
分公司 竹北廠	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一段 168 號	(03) 620-50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s://www.kgi.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鄧聖偉會計師、顏裕芳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2) 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eirgenix.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10年營業報告	1
二、111年營業計劃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0
八、最近年度(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4
肆、募資情形	65
一、股本來源	65
二、股東結構	67
三、股權分散情形	67
四、主要股東名單	6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68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69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69
八、員工、董事酬勞	69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70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70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71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1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1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1
十五、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6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87
伍、營運概況	91
一、業務內容	9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2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20
五、勞資關係	120
六、重要契約	125
陸、財務概況	12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2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2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3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3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3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33
一、財務狀況	133
二、財務績效	134
三、現金流量	13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37
六、風險事項	13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4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4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4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4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4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4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47

附件一：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附件二：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附件三：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110 年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成立於 101 年 12 月 21 日，並於 108 年 6 月 28 日上櫃掛牌，為一專注於生物相似藥(Biosimilars)、新藥開發及生物藥品委託研究開發暨生產服務(以下簡稱 CDMO)之生技醫藥公司。110 及 109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新臺幣 1,697,359 千元及 1,071,838 千元，成長 58%，110 年營收來源為 CDMO 業務持續成長及自行開發產品 EG12014 與 Sandoz 授權簽約及里程碑金逐步認列。本公司掌握生物藥品開發及製造的關鍵技術能提供客戶高附加價值之差異化服務，持續穩定之營業收入可支應部分開發生物相似藥品之研發經費，目前各項藥品研發專案依預期規劃陸續執行中，待產品取得藥證量產上市後，預期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將大幅成長。

(二)研究發展狀況

1. 確立具競爭及完整的產品線開發策略：

- A. 目前共有七項自行研發中之產品，包括四項生物相似藥、一項皮下注射劑型相似藥、一項抗體複合藥及一項載體蛋白，具有 Her2 家族產品週期完整之發展策略。
- B. 生物相似藥 EG12014(原廠為羅氏(Roche)賀癌平(Herceptin)，用於治療早期乳癌)人體第三期臨床試驗於 110 年 3 月主要試驗指標數據分析結果達到生物相等性標準，12 月向美國 FDA 及歐盟 EMA 遞件申請藥品上市查驗登記審查。
- C. 108 年 4 月與全球學名藥及生物相似藥大廠 Sandoz 簽訂除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俄羅斯以外之全球專屬授權銷售合約，簽約金為美金 500 萬元、各階段研發里程碑金合計美金 6,500 萬元及授權市場之產品銷售額按合約所訂比例分潤權利金收入，且本公司亦負責承接 EG12014 藥品上市後之生產。Sandoz 與 Novartis 集團於全球學名藥及生物相似藥領域位居領導地位，具有 136 年悠久歷史且對於生物相似藥、癌症用藥擁有豐富之藥品開發與銷售經驗。此策略結盟可望提高本公司產品線之全球競爭力，進而擴大公司整體營運規模及增加獲利，對財務及業務發展具有極為正面之助益。一旦產品上市更可提供 HER2 表現之乳癌病患更多之治療選擇及機會。
- D. EG1206A((Pertuzumab 生物相似藥，用於治療早期乳癌) 111 年 1 月申請歐盟第一期臨床試驗。

2. 卓越的生物藥品開發與製造技術：

- A. CDMO 業務持續穩定成長使其營業收入逐年遞增，且 CDMO 業務已於 105 年度達損益兩平，自 104 年以來 CDMO 業務簽約金額每年多呈大幅成長趨勢。
- B. 本公司 CDMO 業務核心競爭力為擁有 Mammalian cell development (哺乳類動物細胞開發)和 Microbial strain fermentation development (微生物細胞發酵開發)兩大生產技術，並具有研發、製造與分析的專業能量，透過垂直整合的營運模式，掌握品質及控制成本；而因現有汐止廠房已趨滿產能，故 108 年初已於竹北生醫園區完成建置符合國際 PIC/S GMP 國際優良藥品法規且具商業化量產規模之生物藥品廠房，目前主要是因應自行開發之生物相似藥 EG12014 未來產品上市生產需求，未來亦可吸引國際及國內客戶大規模開發生產與產品上市委託生產業務需求。
- C. 109 年 2 月 3 日收到日本厚生省授權的獨立行政法人醫藥品醫療機器總合機構 PMDA 查廠核准函，110 年 3 月 2 日與日本一藥廠簽訂長期供貨合約，為台灣第一家為日本上市的生物藥品之長期生物製藥供應廠商，本產品是癌症治療之必須用藥，在日本市占率於同品項中超過 30% 以上。這不但是海峽兩岸三地唯一一家，也是亞洲少數幾家被日本 PMDA 委託查核通過的生物藥製造廠，此認證將提升日本及國際生技公司委託本公司生產生物藥的意願及信心，有助於業務上之推廣。近年來日本生物藥 CDMO 市場需求日益擴大，透過本生產產品在日本銷售的實績，將更擴大在日本市場的競爭優勢，也顯著的提升日本及國際生技公司來台委託本公司生產生物藥的意願及信心，此重大里程碑將會加速擴大 CDMO 的業務成長。
- D. 汐止廠係為 GMP 原料藥廠，可生產用於商業販售用原料藥；竹北廠通過原料藥先導工廠新廠 GMP 評鑑。
- E. 提供高端疫苗有關 COVID-19 疫苗所需之抗原蛋白產程開發及 GMP 量產服務。

3. 經營實績榮獲肯定：

- A. 榮獲台灣最佳生物製程技術最高獎項殊榮。
- B. 榮獲亞洲生物製程大會大中華區卓越獎。
- C. 榮獲「2021 臺北生技獎」國際躍進獎。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臺幣 1,697,359 千元，主要來自 CDMO 的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營業毛利為新臺幣 1,093,054 千元，毛利率為 65%；財務支出上，最主要的支出項目為生物相似藥(Biosimilars)研發及生物藥品委託研究開發支出，需投入大量研發經費如臨床試驗費、研發材料費及研發人員薪資等，致現階段 CDMO 業務收入、授權合作開發收入及其他收入之利潤仍無法完全支應上述研發費用，係造

成本公司營業損失主要原因，然對於所投入研發經費係為累積未來產品上市及營利成長之量能。

110 年完成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 5,032,500 千元，投資人包含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鎔維股份有限公司，此資金挹注更加速本公司啟動全球策略布局，並擴大在生物相似藥產品線開發及 CDMO 服務雙軌事業版圖，在既有基礎下擴大多樣化產品與產線，連結並整合生物藥開發與生產之上、中、下游，並延伸至細胞及基因治療領域的基因送遞系統的開發及生產；除台灣既有佈局外，也將積極展開國際間各種形式的合作、聯盟及併購的機會，打造本公司成為全球生物藥的重要開發與生物藥品製造中心。

單位：%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50.3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72.42	569.0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2.70	1,289.83
	速動比率	195.19	1,215.9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10)	(0.34)
	股東權益報酬率	(55.40)	(0.69)
	純益率	(97.19)	(2.51)
	基本每股盈餘	(\$5.41)	(\$0.18)

(四)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 110 年度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整體預算執行情形大致符合本公司所設定之範圍。

二、111 年營業計劃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成立之始，即以永續性的成長 (sustainable growth) 為經營理念方針，考量業務及藥物開發時間長短、風險大小、報酬高低等三項因素，而擬出 1. 生物藥委託研究開發暨生產服務(CDMO)；2. 生物相似藥 (Biosimilars) 之開發生產製造及上市銷售；及 3. 優化之生物藥及生物新藥開發製造銷售 (Me too and Novel) 三大方向之營運項目，善用公司所擁有的 cGMP 生產廠及設備與高階技術人力。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自有研發之生物相似藥品目前尚屬開發階段尚未上市銷售，目前主要營收來源為提供客製化之委託研究開發暨生產服務及產品授權合作。經營管理團隊提出公司整體目標及策略，再由研發團隊提出各項研發專案計劃，並經由可行性分析、市場銷售規模及財務評估後，決定研發計劃之執行與上市銷售之時程。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發展策略為「厚植實力，穩紮穩打」。在自有產品開發及 CDMO 業務發展之策略計劃如下：

1. 自有產品開發

- A. EG12014 取得美國、台灣 FDA 及歐盟 EMA 藥證。
- B. EG1206A 完成臨床一期試驗。
- C. EG62054 完成細胞株與 2-50 升製程的開發與生物相似性的分析。
- D. EG13074 與美國 FDA 進行臨床前會議。

2. CDMO 業務方面

為擴充現有的產能及未來產品商業化的量產所需，已完成竹北新廠建置，目前主要目標是因應自行開發之生物相似藥 EG12014 臨床三期試驗，製程確效及初期產品上市生產需求，未來亦可吸引國際及國內客戶大規模開發生產與產品上市委託生產業務需求。而海外業務拓展目前在日本已有很大的進展，另已成立德國子公司有助於歐洲市場的拓展。

(二)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中長期發展策略為「產品逐一開發上市，營運逐年穩定成長」。在自有產品開發及 CDMO 業務發展之策略計劃如下：

1. 自行研發產品開發完成並取得藥證及上市銷售。

2. CDMO 業務方面：

由於竹北新廠的設施比較適合晚期開發的產品(如臨床三期試驗之量產)或是要商業化生產的產品；因此在短期的業務拓展將以客戶在汐止廠開發生產的產品為主，並同時建立全球有晚期開發產品或是需要量產的客戶網，且未來竹北廠逐步建構完成後預計將可擴增產能至 25,500L，可提供多項哺乳類細胞生物藥品產程開發之需求，不僅可供自行開發藥品生產需求，更有利於未來接受客戶委託開發使用。且本公司是海峽兩岸三地唯一一家，也是亞洲少數幾家由日本官方法規單位 PMDA 委託授權 GMP 查核通過的生物藥製造廠，此認證將提升日本及國際生技公司委託本公司生產生物藥的意願及信心，有助於業務上之推廣。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成立宗旨，初期目標為提供客戶高品質和符合成本效益的委託研發製造服務並開發具商業化之生物相似藥(Biosimilar)，中長期目標則放眼於開發生物利基藥(Niche Biologics)，以增進人類及社會福祉並提高生活品質。本公司堅持技術優先品質卓越為根基，客戶的成功為己任，目標希望成為「生根台灣，放眼全球市場」的國際級生技醫藥公司。

感謝所有股東、客戶、業務合作廠商對公司的鼓勵與支持，及員工同仁的貢獻與努力，一同使本公司得以持續成長與繁榮。

董事長：李重和



總經理：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1 日。

二、公司沿革

101年	-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成立，並於經濟部註冊成立公司。
102年	- 台康生技、台耀化學及生技中心三方於102年3月15日完成合資協議書簽約，由台康生技取得經營權，並於4月完成移轉所有關鍵技術及研發生產的人員，同時承接原先導工廠團隊完整的核心能量，包含細胞株建立、製程開發、蛋白質特性分析、品管及動物細胞與微生物兩座TFDA認證的cGMP廠房。 - 11月完成現金增資，公司資本額達新臺幣540,000千元。
103年	- 台康生技先導工廠取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國際GMP標準(PIC/S GMP)之認證。
104年	- 完成現金增資，公司資本額達新臺幣790,000千元。 - 榮獲2015台灣生醫暨新農業產業選秀大賽生醫組企業金獎。
105年	- EG12014正式在歐洲進行臨床試驗。 - 完成現金增資，公司資本額達新臺幣1,009,700千元。 - 完成公開發行及登錄興櫃。 - 105年底於新竹竹北生醫園區動工擴增建置符合國際PIC/S GMP國際優良藥品法規且具商業化量產規模之生物藥品廠房。
106年	- 榮獲得亞洲生物製品製程大會(Biologics Manufacturing Asia, BMA)最佳製程技術提名，並得到台灣最佳生物製程技術最高獎項殊榮(Grand Winner of Best Bioprocess Excellence in Taiwan)，同時開發創新抗體複合體技術及生產平台亦獲得優選獎項，在生物製程技術上獲得國際肯定。 - 本公司自行開發產品之生物相似藥EG12014完成在歐洲進行的臨床一期人體試驗，主要試驗指標達統計生體相等性(bioequivalency)。 - 獲得日本厚生省核發之醫藥品外國製造業者(Accreditation certificate of foreign drug manufacturer)認定證書，認定的類別為”醫藥品生物學製劑”等 (Biological products)，有效日期從2017年10月31日至2022年10月30日止，在有效期間內將可在台灣廠製造生產的生物學製劑在日本進行銷售及販賣。 - 本公司獲”2017傑出生技產業獎”之潛力標竿獎。
107年	- 於Asia-Pacific Bioprocessing Excellence Awards 2018榮獲亞洲最佳CMO獎 (Asia’s Best Contract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 Award)。 - 於Deloitte Technology Fast 500 Asia Pacific排名第145名。 - 本公司自行研發之「Trastuzumab 生物相似藥 EG12014」獲衛福部第17屆「藥物科技研究發展製造類銅質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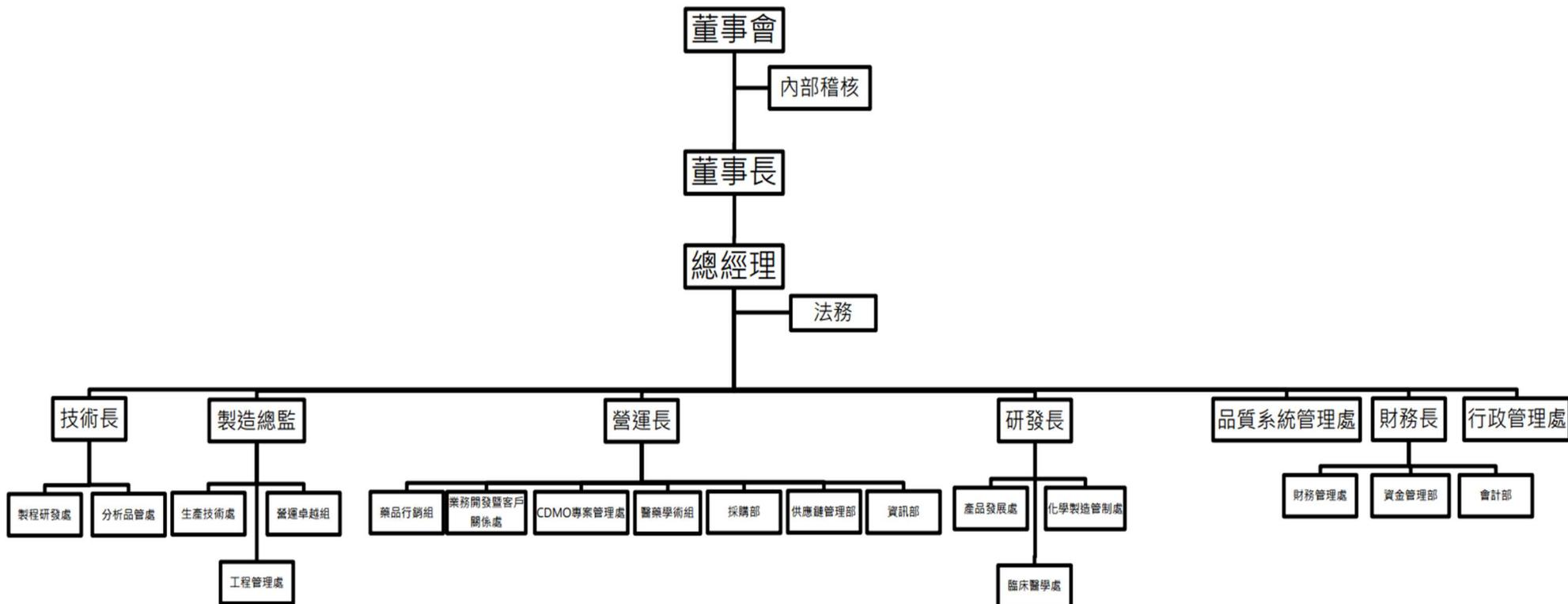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成兩次現金增資，公司資本額達新臺幣1,490,299千元。 - 本公司自行研發之生物相似藥EG12014之第三期臨床試驗首位受試者收案。 - 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出具之「係屬科技事業暨產品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之意見書。 - 本公司自行研發之生物相似藥EG12014榮獲第十五屆國家新創獎-企業新創獎。
108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台康位於竹北生醫園區「全新蛋白質藥物商業化量產工廠」啟動暨開幕。 - 連續三年於新加坡獲頒台灣最佳生物製程技術最高獎項殊榮(Grand Winner of Best Bioprocess Excellence in Taiwan)。 - 本公司自行研發之生物相似藥 EG12014自107年至今已獲美國、台灣、喬治亞、俄羅斯、白俄羅斯、南韓、印度、烏克蘭、智利、南非及哥倫比亞共11個國家食品藥物管理局同意可執行第三期人體臨床試驗。 - 榮獲第六屆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績優創新企業。 - 本公司108年4月與全球學名藥及生物相似藥大廠Sandoz簽訂自行開發乳癌生物相似藥EG12014除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俄羅斯以外之全球專屬授權銷售合約。本公司獲得簽約金美金500萬元、各階段里程碑金合計美金6,500萬元及授權市場產品銷售額按合約所訂比例分潤權利金收入，且本公司亦負責承接EG12014藥品上市後之生產。 - 完成上櫃掛牌。 - 成立德國子公司EirGenix Europe GmbH - 榮獲「2019臺北生技獎」新創技術獎優等獎 - 榮獲國家新創獎企業新創獎續獎-新創精進獎 - 完成現金增資，公司資本額達新臺幣1,691,204千元。
10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日本厚生勞動省授權獨立行政法人醫藥品醫療機器總合機構PMDA (Pharmaceuticals and Medical Devices Agency) 於108年9月9日至9月12日，依法進行生產廠實地查核。並於109年2月3日正式接獲PMDA之「醫藥品適合性調查結果通知書」調查結果判定符合醫藥品、醫療機器等之品質、有效性及安全性等之相關法律規定，正式成為台灣第一家由日本官方法規單位委託授權GMP查核通過的生物藥製造廠；這不但是海峽兩岸三地唯一一家，也是亞洲少數幾家被日本PMDA委託查核通過的生物藥製造廠。 - 本公司自行研發生物相似藥 EG12014人體第三期臨床試驗受試者807人收案完成。 - 榮獲亞洲生物製程大會大中華區卓越獎。 - 完成現金增資，公司資本額達新臺幣2,048,565千元。 - 乳癌生物相似藥EG12014三期臨床試驗最後一位受試者完成手術前治療及腫瘤切除。

	- 榮獲第十七屆國家新創獎。
110年	- 本公司自行研發生物相似藥 EG12014人體第三期臨床主要試驗指標數據分析結果達到生物相等性標準。 - 完成現金增資，公司資本額達新臺幣2,430,389千元。 - 汐止廠係為GMP原料藥廠，可生產用於商業販售用原料藥；竹北廠通過原料藥先導工廠新廠GMP評鑑。 - 榮獲「2021臺北生技獎」國際躍進獎。 - 完成私募，公司資本額達新臺幣3,002,317千元。
111年	- 歐盟(EMA)及美國(FDA)已正式接受EG12014藥證審查申請。 - EG1206A申請歐洲第一期臨床試驗。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總經理	制定公司經營理念、方針、策略及重大投資計劃。
內部稽核室	評估改善各項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及運作。 查核財務資訊完整性、建立內部風險評估及管理機制。
法務	負責國內外智慧財產權管理、法律事務、國內外法律法規遵行。
行政管理處	負責透過人力資源選、用、育、留之各項活動，提供同仁合宜的工作環境。 內外部行政溝通及必要事項聯繫及辦公室總務事項。
財務管理處	年度預算編列、長短期財務預測、財務分析、籌資、投資、併購規畫、股務管理、公告申報、投資人關係、公共關係及董事會/股東會召開事宜。
資金管理部	銀行往來、現金作業、營運資金管理、資金調度、銀行融資辦理。
會計部	會計事務相關業務、財務報表編制、稅務規劃、主管機關補充說明及稅務行政救濟等相關業務。
品質系統管理處	檢閱及核准確效之計劃、產品、製程、設備變更，或其他用以決定是否須重新執行確效之變更。 建立適當之品質管理系統與內部GMP稽核與訓練計畫。 勞工安全衛生、事業廢棄物處理、消防措施及廠區管理。
產品發展處	與相關部門討論並擬定自有產品開發策略及工作、規劃產品開發時程及預算。 監督專案開發整體進度，協調跨部門技術討論及工作溝通。 專案風險管控並協調各部門準備相關應變措施。 產品專案利害關係人管理，確保與內部團隊、策略夥伴、外部顧問及委外廠商之良好溝通。 協助自有產品相關之商務拓展工作。 協助公司自有產品相關之行政事務。
化學製造管制處	確保所產藥物的安全性、有效性、穩定性，並達到預定的標準如同藥籤所標示說明的。 連接及確定臨床試驗用藥及上市藥品的效果一致。 設計管控藥品製程及原物料使用品質優良均一。 藥品品質的確認及藥性分析結果的肯定。 藥品有效期限的設定與維持保存。
臨床醫學處	啟動臨床試驗與相關文件、SOP、法規監管文件及依循規章。 協同內外部與委託機構建立計畫及協議。 評估藥物臨床開發需求之數據判讀、發表、公開報告及演示，參考資料搜索和歸納內容撰寫。 擬定提供臨床開發解決方案。

	<p>監督委託研究組織臨床運作管理，確保數據正確、可驗證並符合所需標準。</p> <p>與專案管理部門合作滿足臨床開發需求。</p> <p>確保臨床研究重要議題，開發或委託模式的最適化的考量得到體現。</p>
業務開發暨客戶關係部	<p>負責公司業務的拓展及新舊客戶關係之建立與開發。</p> <p>負責委託案件計畫書之撰寫並提供估價。</p> <p>負責對外對內在簽約前各項技術討論及客戶的需求確認。</p> <p>國內國外文宣與展會工作籌畫及執行並定期更新公司網頁。</p> <p>負責國內外客戶之接待拜訪及其相關業務。</p> <p>負責與海外業務同仁定期討論及各項業務支援。</p>
CDMO 專案管理處	<p>負責對內對外協調溝通管理專案的各階段執行內容及其行政事務。</p> <p>建立專案管理流程與監督管理機制。</p> <p>負責合約履行內容並協助財務部門確立客戶專案完工比之營收。</p>
藥品行銷組	<p>藥品台灣上市規劃及執行。</p> <p>台灣新品項選定及後續執行及協助全球連結與協調。</p>
醫藥學術組	<p>與重要利害關係人(醫療專業人士/團體，病友，政府)醫藥學術活動的規劃與執行，建立台康生技學術專業形象與信賴感。</p>
供應鏈管理部	<p>規劃EG自有產品供應鏈管理策略擬定、需求管理、市場補貨、客戶供應鏈管理，與銷售和行銷部門的協作。</p> <p>整合供應鏈策略與作業計劃，製定及流程優化，監控成本和風險，使供應鏈的執行合乎法規和品質與成本要求。</p>
資訊部	<p>辦公室資訊基礎架構建置與維護。</p> <p>資訊硬體規劃及維護及障礙排除</p> <p>應用軟體規劃與管理及障礙排除。</p>
採購部	<p>原物料、設備、工程發包以及庶務耗材/包材採購。</p> <p>供應商開發及貨品資料收集。</p> <p>國內外買賣合約製撰寫、協議、訂製和管理。</p> <p>進出口作業處理。</p> <p>策略性採購分析與規劃。</p>
生產技術處	<p>GMP生產。原物料、細胞庫及產品之進出保存及運出管理。</p> <p>放大製程與技術移轉。</p>
營運卓越組	<p>推動和實施卓越運營計畫，以實現組織的目標和 KPI。主要以生產部門組織內的流程簡化、提高效率、降低運營成本、縮短週期時間並協調持續改進活動。</p>
工程管理處	<p>GMP廠房系統監控、品質維護、清潔及設備保養。</p> <p>建廠專案及產線設備規劃。</p>
製程研發處	<p>微生物與動物細胞株的建構及篩選，培養基優化。</p> <p>發酵與生物反應槽製程開發與放大。</p> <p>回收與純化製程的開發與放大。</p>
分析品管處	<p>蛋白質結構、生化特性、生化免疫、體外細胞活性等品管分析方法開發及確效。</p>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就) 任日 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歐加司塔 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1.1 2.20	108. 6.12	3 年	750,000	0.50	874,141	0.29	0	0	0	0	-	台耀化學(股)公司董事、 科懋生物科技(股)公司董 事、台睿生物科技(股)公 司董事	-	-	-
	代表人： 李重和	男 61~ 70 歲	中華民國	102.6 .14	108. 6.12	3 年	61,730	0.04	92,368	0.03	92,368	0.03	0	0	美國堪薩斯州立大學化 工博士 台耀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喬益科技(股)公司總經 理、台新藥(股)公司總經 理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 總經理特助 聯僑化學(股)公司副總經 理	上海意必昂實業有限公 司法人董事代表	-	-	-
董事	劉理成	男 61~ 70 歲	中華民國	101.1 2.20	108. 6.12	3 年	1,023,201	0.69	2,286,884	0.75	231,108	0.08	163,200 (註1)	0.05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化學 工程和應用化學博士 President and COO of AnGes, Inc. Novartis 製程開發部門主 管	本公司總經理 台灣生物產業發展協會 副理事長	-	-	-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日期	選 (就) 任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台耀化學 股份有限 公司	-	中 華 民 國	102.6 .14	108. 6.12	3 年	15,441,436	10.3 5	18,845,818	6.21	0	0	0	0	-	台新藥(股)公司董事、安而奇(股)公司董事、Epione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董事 台昂生技(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	-	-
	代表人： 程正禹	男 61~ 70 歲	中 華 民 國	102.6 .14	108. 6.12	3 年	0	0	0	0	0	0	0	0	美國加州大學舊金山醫學中心藥物化學博士 麻省理工學院化學系博士後研究員 美國杜邦化學公司研究員 台灣大學藥學系教授 聯僑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台耀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兼任總經理 台新藥(股)公司董事兼任總經理 Epione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董事 Epione Investment HK Limited 董事 Activus Pharma Co., Ltd. 董事長 台昂生技(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安而奇(股)公司董事 台嘉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雷暘科技實業(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行政院國 家發展基 金管理會	-	中 華 民 國	102.6 .14	108. 6.12	3 年	11,660,357	7.81	15,288,860	5.03	0	0	0	0	-	健亞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信東生技(股)公司董事、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公司董事、聯亞生技	-	-	-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日期	選 (就) 任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股)公司董事、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公司董事、藥華醫藥(股)公司董事、智擎生技製藥(股)公司董事、台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益得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炳碩生醫(股)公司董事、樂迦再生科技(股)公司董事、三顧(股)公司董事、雅博(股)公司董事、中裕新藥(股)公司董事			
	代表人： 高偉峯	男 51~ 60 歲	中 華 民 國	111.4 .18	111. 4.18	(註 2)	0	0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土木研究所碩士 太極影音公司董事 農委會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委員	國家發展委員會產業發展處簡任技正	-	-	-
董 事	財團法人 生物技術 開發中心	-	中 華 民 國	102.6 .14	108. 6.12	3 年	6,233,000	4.18	5,031,484	1.66	0	0	0	0	-	啟弘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就) 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代表人： 陳綉暉	女 51~ 60 歲	中 華 民 國	105.9 .13	108. 6.12	3 年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農業化學 研究所博士及碩士 宜誠生物科技(股)公司研 究員 中央研究院植物研究所 博士後研究員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 中心副執行長	-	-	-
董 事	耀華玻璃 股份有限 公司管理 委員會	-	中 華 民 國	108.6 .12	108. 6.12	3 年	9,954,804	6.67	13,078,082	4.31	0	0	0	0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公司 董事	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 事、藥華醫藥(股)公司董 事、樂迦再生科技(股)公 司董事	-	-	-
	代表人： 張偉弘	男 51~ 60 歲	中 華 民 國	108.1 2.23	108. 12.2 3	(註 2)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財務工程暨精 算學系學士 中國星和醫美集團總經 理(共同創辦人)、台中榮 總磁振造影健檢中心總 經理(共同創辦人)、台北 北投國際觀光醫療中心 營運長(共同創辦人) 互為主體廣告(股)公司董 事總經理 新采生物科技(股)公司董 事	梅科科技(股)公司董事 長、弘雅有限公司董事 長、富立茲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鑫澄國際(股)公 司董事長	-	-	-
董 事	台杉水牛 二號生技 創投有限 合夥	-	中 華 民 國	108.6 .12	108. 6.12	3 年	7,812,000	5.23	9,305,286	3.06	0	0	0	0	-	炳碩生醫(股)公司董事	-	-	-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日期	選 (就) 任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代表人： 沈志隆	男 51~ 60 歲	中 華 民 國	110.1 2.6	110. 12.6	(註 2)	0	0	0	0	0	0	0	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化工博士 新源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新陳創投管理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誠信創投生技事業群總經理 台灣生物產業發展協會秘書長	台杉投資生技基金合夥人	-	-	-
獨立董事	尹福秀	女 71~ 75 歲	中 華 民 國	105.9 .13	108. 6.12	3 年	0	0	0	0	0	0	0	0	美國羅格斯大學哲學博士 智擎生技製藥(股)公司獨立董事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瑞寶基因(股)公司董事 生揚創業投資(股)公司獨立董事 波士頓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公司投資評估會委員 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生醫顧問 經濟部技術處生醫科技顧問	逸達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陳明賢	男 61~ 70 歲	中 華 民 國	105.9 .13	108. 6.12	3 年	0	0	0	0	0	0	0	0	Ph.D.,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Finance.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專任教授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董事	-	-	-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日期	選 (就) 任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張明朝	男 71~ 75 歲	中 華 民 國	105.9 .13	108. 6.12	3 年	0	0	0	0	0	0	0	0	Rutgers University, NJ, USA MBA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東京 分行行長 美國聯合銀行台北代表 處代表 萬泰商業銀行資深副總 經理 凱勝綠能科技(股)公司獨 立董事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 公司獨立董事	-	-	-

註 1：係交付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台康生技(股)公司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信託之股數，限制型股票於達成發行辦法中之既得條件將依其既得比例撥回。

註 2：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代表人原為黃良傑 108 年 12 月 23 日改派為張偉弘董事；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代表人原為呂奕達 110 年 12 月 6 日改派為沈志隆董事；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原為林敬哲 111 年 4 月 18 日改派為高偉峯董事。

註 3：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無。

註 4：董事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歐加司塔投資(股)公司(註 1)	李秀慧	57.14
	程大容	14.29
	程正禹	14.29
	程大悅	14.28
台耀化學(股)公司(註 2)	程正禹	7.15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3.04
	李秀慧	2.83
	摩洛加投資(股)公司	2.47
	定利開發有限公司	2.35
	歐加司塔投資(股)公司	2.09
	蔡彰人	1.69
	花旗託管元大證券	1.31
	源慶投資(股)公司	1.16
	劉怜君	1.10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行政院依產業創新條例第二十九條規定，設置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並設管理會辦理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管理會置委員十一人至十三人，由行政院派(聘)兼之。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係由經濟部代管之管理委員會，目前管理委員包含2~6位民股代表及8位官股代表。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註 3)	台杉生技(股)公司	100

註 1：資料來源：該公司股東名冊。

註 2：資料來源：該公司公開說明書/股東會年報，基準日 110 年 4 月 30 日。

註 3：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是依我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合夥型態基金，由普通合夥人台杉生技(股)公司負責控制經營基金業務。

111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捐助(贈)者	捐助比例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註)	行政院經建會	64.00
	行政院國科會	8.00
	經濟部工業局	8.00
	財團法人台灣區雜糧發展基金會	6.67
	財團法人台北市私立薇閣小學	3.33
	永豐餘造紙(股)公司	0.67
	泰豐輪胎(股)公司	0.67

法人股東名稱	捐助(贈)者	捐助比例
	大化投資(股)公司	0.67
	林坤鐘 (已歿)	0.67
	謝忠弼	0.67

註：資料來源：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109 年度決算書。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註 1)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摩洛加投資(股)公司(註 2)	李秀惠	64.28
	程大容	14.29
	程大悅	14.29
	林文菁	7.14
定利開發有限公司(註 1)	胡定吾	100
歐加司塔投資(股)公司(註 2)	李秀慧	57.14
	程大容	14.29
	程正禹	14.29
	程大悅	14.28
源慶投資(股)公司(註 2)	得鑫投資有限公司	29.21
	謝弘旻	21.43
	黃貞雯	21.43
	陳意昕	10.86
	謝安亭	6.14
	謝安晴	5.43
	邱淑治	3.00
	陳少宏	2.50
台杉生技(股)公司(註 1)	台杉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100

註 1：資料來源：經濟部商工登記查詢系統。

註 2：資料來源：該公司股東名冊。

111 年 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捐助(贈)者	持股/捐助比例
行政院經建會	-	-
行政院國科會	-	-
經濟部工業局	-	-
財團法人台灣區雜糧發展基金會(註 1)	中國農村復興委員會	40.00
	經濟部國貿局	30.00
	台灣省農會	5.00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捐助(贈)者	持股/捐助比例
	台灣區飼料公會	5.00
	台灣省雜糧公會	5.00
	台灣區植物油公會	5.00
	台灣區麵粉公會	5.00
	台北市雜糧公會	5.00
財團法人台北市私立薇閣小學(註 2)	台北市私立薇閣育幼院	100
永豐餘造紙(股)公司 (2012 年更名為永豐餘投資控 股(股)公司) (註 3)	何壽川	10.28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	5.66
	信誼企業(股)公司	4.69
	上誼文化實業(股)公司	2.87
	何政廷	2.80
	永豐餘投資控股公司勞工退休 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2.79
	何美育	2.65
	如誼實業公司	2.63
	New Talent Limited	2.27
	何奕達	2.15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註 4)	南港輪胎(股)公司	19.79
	泰富投資(股)公司	5.85
	幻象投資(股)公司	3.30
	智凱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03
	美克森企業(股)公司	2.69
	飛得力國際(股)公司	1.66
	裕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1
	蕭祥玲	1.3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 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 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 投資專戶	1.26
	泰誠開發(股)公司	1.25
大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5)	公司於 77 年登記解散	-

註 1：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台灣區雜糧發展基金會 109 年度決算書。

註 2：資料來源：司法院法人及夫妻財產登記公告系統。

註 3：資料來源：該公司股東會年報，基準日 110 年 3 月 19 日。

註 4：資料來源：該公司股東會年報，基準日 110 年 4 月 18 日。

註 5：資料來源：經濟部商工登記查詢系統。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姓名				
董事長	歐加司塔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李重和	美國堪薩斯州立大學化工博士,曾擔任台耀化學(股)公司董事長、喬益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台新藥(股)公司總經理、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總經理特助、聯僑化學(股)公司副總經理,擁有多年豐富的生化相關工作經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台耀化學(股)公司 代表人: 程正禹	美國加州大學舊金山醫學中心藥物化學博士,曾擔任美國杜邦化學公司研究員、台灣大學藥學系教授、聯僑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現職為台耀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代表人: 陳綉暉	國立台灣大學農業化學研究所博士及碩士,曾擔任中央研究院植物研究所博士後研究員,現為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副執行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 高偉峯	國立交通大學土木研究所碩士,曾擔任太極影音公司董事及農委會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委員,現為國家發展委員會產業發展處簡任技正。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代表人: 張偉弘	東吳大學財務工程暨精算學系學士,曾擔任中國星和醫美集團總經理(共同創辦人)、台中榮總磁振造影健檢中心總經理(共同創辦人)、新采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現為梅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代表人: 沈志隆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化工博士,曾擔任新源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新陳創投管理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誠信創投生技事業群總經理、台灣生物產業發展協會秘書長,現為台杉投資生技基金合夥人。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劉理成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化學工程和應用化學博士,曾擔任 President and COO of AnGes, Inc.、Novartis 製程開發部門主管,現為本	不適用	0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姓名				
		公司總經理、台灣生物產業發展協會副理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	陳明賢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財務博士，現為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教授(2005年-迄今) 為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及工作經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皆符合獨立性，詳下說明	0
獨立董事	尹福秀	美國羅格斯大學哲學博士、臺灣大學農業化學碩士，曾擔任智學生技製藥(股)公司獨立董事(2011-2019年)、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生醫顧問(2011-2014年)、波士頓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公司投資評估會委員(2009-2014年)，現為逸達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2016年-迄今)。 為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生技相關工作經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	張明朝	Rutgers University, NJ, USA MBA，曾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東京分行行長(2001-2003年)、美國聯合銀行台北代表處代表(2004-2010年)、萬泰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2010-2014年)，現為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2020年-迄今) 為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及工作經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公司獨立董事獨立性評估：

- (1)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2)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數。
- (3)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4)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最近 2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獨立董事僅領取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及出席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之車馬費。

單位:新台幣千元

獨立董事	酬金項目	109 年	110 年	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
陳明賢	執行業務報酬	600	670	240
	出席會議車馬費	35	50	15
尹福秀	執行業務報酬	600	670	240
	出席會議車馬費	40	55	15
張明朝	執行業務報酬	600	670	240
	出席會議車馬費	40	55	15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董事會指導營運策略、監督管理階層、檢視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等，依照法令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對公司、股東及員工負責，使本公司經營績效日益卓越。

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選舉辦法」規定，全體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就候選人學、經歷進行評估，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相關規章辦法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依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訂定董事會多元化方針，包含基本適任條件、專業背景與產業經歷等，確保董事組成之適任性、獨立性及專業性等。董事會成員組成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應具備以下二大面向：

- A. 基本條件與價值觀：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營銷或科技)、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為達到公司治理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
-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
- D. 風險控管與危機處理能力。

本公司董事成員遴選著重需過半數具備產業背景、統籌規畫及領導管理能力，現任第四屆董事會共有 10 席董事，成員中有 7 位具生技產業專業背景，有 4 位具財務及專業機構投資背景；全體成員皆具備商務、財會經歷、統籌規畫及領導管理能力，擁有執行職務所必需之專業知識與技能，並積極參與董事會議與管理階層交流經營決策，以下綜合量化及說明董事會成員組成落實多元化政策：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生技產業專業背景	商務、財務工作經驗	統籌規畫及領導管理能力工作經驗	擁有大專院校講師資格或專業技術國家認證證書
董事長	李重和	男	> 60	中華民國	✓	✓	✓	
董事	程正禹	男	> 60	中華民國	✓	✓	✓	✓
董事	陳綉暉	女	< 60	中華民國	✓	✓	✓	
董事	高偉峯	男	< 60	中華民國		✓	✓	
董事	張偉弘	男	< 60	中華民國	✓	✓	✓	
董事	沈志隆	男	< 60	中華民國	✓	✓	✓	
董事	劉理成	男	> 60	中華民國	✓	✓	✓	
獨立董事	陳明賢	男	> 60	中華民國		✓	✓	✓
獨立董事	尹福秀	女	> 60	中華民國	✓	✓	✓	
獨立董事	張明朝	男	> 60	中華民國		✓	✓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董事僅 1 位，占比為 10%；
 獨立董事有 3 位，占比為 30%，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不超過 9 年；
 女性董事有 2 位，占比為 20%，男性董事有 8 位，占比為 80%；
 董事年齡超過 60 歲有 6 位，占比為 60%，50~60 歲有 4 位，占比為 40%；
 具生技產業專業背景有 7 位，占比為 70%；
 具專業教職及專業認證有 2 位，占比為 20%；
 具財務及專業機構投資背景有 4 位，占比為 40%；
 具統籌規畫管理及領導能力有 10 位，占比為 100%。
 全體董事皆具本國國籍，多位董事具有國際業務之學、經歷。

- (2)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 本公司現任第四屆董事會共有 10 席董事，其中 3 席為獨立董事，占比為 30%，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董事間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可參閱“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註2)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研發長	劉理成	男	中華民國	102.4 .1	2,286,884	0.75	231,108	0.08	163,200	0.05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化學工程和應用化學博士 President and COO of AnGes Inc. Novartis 製程開發部門主管	台灣生物產業發展協會副理事長	-	-	-
營運長/ 資深副總經理	張志榮	男	中華民國	102.4 .1	1,116,238	0.37	0	0	80,000	0.03	國立台灣大學化學研究所博士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公司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協理	-	-	-	-
財務長/ 公司治理主管/副總經理	楊秀權	女	中華民國	105.5 .3	396,990	0.13	0	0	69,000	0.02	美國康乃狄克州新港大學會計碩士 佳特健康事業(股)公司總經理 久裕企業(股)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	-	-	-
製造總監/ 執行協理	朱勝忠	男	中華民國	102.4 .1	418,743	0.14	0	0	33,600	0.01	台灣大學化學工程所博士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生技藥物先導工廠廠長	-	-	-	-
執行協理	林藹寧	女	中華民國	102.4 .1	451,512	0.15	0	0	28,800	0.01	美國馬里蘭州立大學化學暨生化博士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生技藥物先導工廠研發製程開發部門負責人	-	-	-	-
執行協理	陳箐璿	女	中華民國	110.6 .7	20,000	0.01	0	0	27,000	0.01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化工所碩士 永昕生物醫藥(股)公司副總經理 台灣尖端先進生技醫藥(股)公司研發經理 財團法人生技研發中心經理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註2)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協理	馮仁祐	男	中華民國美國	110.7.5	0	0	0	0	24,000	0.01	Georgia State University/ Laboratory of Microbial and Biochemical Sciences (LMBS)/ Ph.D. Amgen Inc. Scientific Director Astrazeneca biologics, Head of QC Micro / Site Microbiologist	-	-	-	-
執行協理	李元鳳	女	中華民國	111.4.18	0	0	0	0	0	0	Biology, PhD,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at Chapel Hill, USA 聯生藥臨床醫學中心副總 台灣醫藥品查驗中心藥物科技組主任	-	-	-	-
資深協理	葉宏鈞	男	中華民國美國	110.2.22	0	0	0	0	20,000	0.01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Ph.D. Amgen Inc. Platform Lead, Commercial Advancement, Device & Final Product Technologies	-	-	-	-
資深協理	林東龍	男	中華民國加拿大	111.3.28	0	0	0	0	0	0	B.A. Economics, University of Western Ontario, Canada 摩根士丹利台灣國際法人交易部執行董事 富邦證券國際部 Equity Sales Trader	-	-	-	-
協理	吳燦輝	男	中華民國	106.5.1	203,748	0.07	0	0	32,050	0.01	台灣大學醫學院生化學博士 藥華醫藥(股)公司蛋白質研發部經理 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研發部協理 金樺生物醫學(股)公司研發部協理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註2)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林仲桓	男	中華民國	108.1.2	85,000	0.03	0	0	22,500	0.01	美國凱斯西儲大學 MBA 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神隆(股)公司事業開發資深經理 安成國際藥業(股)公司事業開發經理	-	-	-	-
協理	劉聿紋	女	中華民國	108.5.20	98,405	0.03	0	0	21,250	0.01	MBA, Business, St. U. of New York, New Paltz 中國生產力中心經理 亞太理財規劃人員協會台灣分會副秘書長 怡佳生技(股)公司產品經理	-	-	-	-
協理	王宗智	男	中華民國	109.8.3	10,000	0.003	578	0.0001	20,000	0.01	台北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碩士 Novartis Sandoz/ Marketing/ Marketing Manager Pfizer/ Pricing/ Pricing Strategy Manager	-	-	-	-
協理	白明道	男	中華民國	109.1.2.1	40,000	0.01	0	0	20,000	0.01	國立清華大學生命科學博士 WuXi Biologics/ Bio Manufacturing/ Director Taiwan Liposome Company/ MD/ Manager	-	-	-	-
協理	邱逸雲	女	中華民國	110.5.17	0	0	2,381	0.001	20,000	0.01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科學研究所碩士 台灣諾華(股)公司醫學事務經理 台灣阿斯特捷利康(股)公司資深醫藥學術專員	-	-	-	-



註1：就任日期係擔任該職務之日期，非實際於本公司到職日期。

註2：該欄位股數係為交付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台康生技(股)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限制型股票於達成發行辦法中之既得條件將依其既得比例撥回。

註3：經理人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1. 110年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 自 公 司 以 轉 資 業 母 司 金 領 來 子 司 外 投 事 或 公 酬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歐加司塔投資(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代表人：李重和	720	720	0	0	0	0	50	50	770 (1.81)	770 (1.81)	0	0	0	0	0	0	0	0	770 (1.81)	770 (1.81)	0
董事	台耀化學(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代表人：程正禹	0	0	0	0	0	0	45	45	45 (0.11)	45 (0.11)	0	0	0	0	0	0	0	0	45 (0.11)	45 (0.11)	0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 自 公 司 以 外 投 資 業 務 母 司 金 額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代表人：陳綉暉	0	0	0	0	0	0	50	50	50 (0.12)	50 (0.12)	0	0	0	0	0	0	0	0	50 (0.12)	50 (0.12)	0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代表人：林敬哲	0	0	0	0	0	0	50	50	50 (0.12)	50 (0.12)	0	0	0	0	0	0	0	0	50 (0.12)	50 (0.12)	0	
董事	劉理成	0	0	0	0	0	0	50	50	50 (0.12)	50 (0.12)	10,015	10,015	108	108	0	0	0	0	10,173 (23.89)	10,173 (23.89)	0	
董事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代表人：張偉弘	0	0	0	0	0	0	50	50	50 (0.12)	50 (0.12)	0	0	0	0	0	0	0	0	50 (0.12)	50 (0.12)	0	
董事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伙夥	0	0	0	0	0	0	50	50	50 (0.12)	50 (0.12)	0	0	0	0	0	0	0	0	50 (0.12)	50 (0.12)	0	
	代表人：沈志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 自 公 司 以 外 投 資 事 業 或 公 司 之 酬 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舊任代表人：呂奕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明賢	670	670	0	0	0	0	50	50	720 (1.69)	720 (1.69)	0	0	0	0	0	0	0	0	720 (1.69)	720 (1.69)	0
獨立董事	尹福秀	670	670	0	0	0	0	55	55	725 (1.70)	725 (1.70)	0	0	0	0	0	0	0	0	725 (1.70)	725 (1.70)	0
獨立董事	張明朝	670	670	0	0	0	0	55	55	725 (1.70)	725 (1.70)	0	0	0	0	0	0	0	0	725 (1.70)	725 (1.70)	0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事酬勞。本公司前兩年度並未分配董事酬勞，董事僅領取執行業務之車馬費，獨立董事另有依其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領取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上述皆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後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
-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董事: 歐加司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重和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程正禹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代表人陳綉暉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林敬哲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代表人張偉弘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代表人沈志隆， 舊任代表人呂奕達 劉理成 獨立董事: 陳明賢 尹福秀 張明朝		董事: 歐加司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重和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程正禹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代表人陳綉暉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林敬哲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代表人張偉弘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代表人沈志隆， 舊任代表人呂奕達 獨立董事: 陳明賢 尹福秀 張明朝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董事: 劉理成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已於107年6月12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0年全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1)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或轉事業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劉理成	21,508	21,508	518	518	20,391	20,391	0	0	0	0	42,417 (99.61)	42,417 (99.61)	0
資深副總經理	張志榮													
副總經理	楊秀權													
副總經理	鄧志敦(註2)													
副總經理	葉秉陽(註2)													

註1：110年度管理階層酬金係包含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費用。

註2：鄧志敦副總已於111/4/29離職，葉秉陽副總已於110/10/15離職。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張志榮、楊秀權、鄧志敦(已離職)、葉秉陽(已離職)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劉理成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人	

3. 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或轉事業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劉理成	7,190	7,190	108	108	2,825	2,825	0	0	0	0	10,123 (23.77)	10,123 (23.77)	0
資深副總經理	張志榮	3,882	3,882	108	108	3,308	3,308	0	0	0	0	7,298 (17.14)	7,298 (17.14)	0
副總經理	楊秀權	3,620	3,620	108	108	4,368	4,368	0	0	0	0	8,096 (19.01)	8,096 (19.01)	0
副總經理	鄧志敦(註)	2,761	2,761	108	108	5,111	5,111	0	0	0	0	7,980 (18.74)	7,980 (18.74)	0
副總經理	葉秉陽(註)	4,055	4,055	86	86	4,780	4,780	0	0	0	0	8,921 (20.95)	8,921 (20.95)	0

註：鄧志敦副總已於111/4/29離職，葉秉陽副總已於110/10/15離職。

(四)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率之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9 年度		110 年度	
	酬金總額	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註1)	2,905	(0.28)	3,235	(7.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3,989	(4.22)	42,417	(99.61)

註1：扣除劉理成董事兼任員工薪資，因已計算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中。

註2：110 年度稅後淨損較 109 年度大幅收斂。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董事：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若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並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事酬勞。本公司前兩年度並未分配董事酬勞，董事僅領取執行業務之車馬費，董事長及獨立董事另有領取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其餘董事酬金為董事兼任員工領取之薪資費用，前兩年度酬金未有重大差異。上述董事酬金皆經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後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係盈餘分配之員工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若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根據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等標準訂定之，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後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前兩年度並未分配員工酬勞。
 -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關連性，如自有產品研發效益及風險，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四屆董事會開會 13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
董事長	歐加司塔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重和	13	0	100
董事	台耀化學(股)公司 代表人：程正禹	12	1	92
董事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代表人：陳綉暉	13	0	100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高偉峯(註)	0	1	0
	舊任代表人：林敬哲	12	0	100
董事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代表人：張偉弘	13	0	100
董事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代表人：沈志隆(註)	4	0	100
	舊任代表人：呂奕達	9	0	100
董事	劉理成	13	0	100
獨立董事	陳明賢	12	1	92
獨立董事	尹福秀	13	0	100
獨立董事	張明朝	13	0	100

註：110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110/12/6 將代表人呂奕達(應出席董事會 9 次)改派為沈志隆(應出席董事會 4 次)；董事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11/4/18 將代表人林敬哲(應出席董事會 12 次)改派為高偉峯(應出席董事會 1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3.23 第四屆 第 15 次	1. 通過自 110 年第一季起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相關規定變更簽證會計師。 2. 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3. 通過提請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4.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訂定「110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全體出席 獨立董事 同意	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5.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訂定「110年度第2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110.5.4 第四屆 第17次	通過本公司將以私募發行普通股辦理募資。		
110.5.12 第四屆 第18次	通過同意110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公費。		
110.7.16 第四屆 第19次	1.通過修訂核決權限表。 2.通過汐止廠動物細胞廠及微生物廠修繕及預算案。 3.通過竹北廠生產線建置及設備擴增預算案。		
110.8.12 第四屆 第20次	通過依據109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10.10.1 第四屆 第21次	1.通過訂定110年私募普通股價格及其他相關事宜。 2.通過修訂核決權限表。 3.通過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 4.通過同意依據109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5.通過同意110年度第1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授予案。 6.通過同意110年度第2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授予案。		
110.12.23 第四屆 第23次	通過同意110年度第1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授予非經理人案。		
111.1.20 第四屆 第24次	1.通過竹北生醫園區興建第二期廠房建置及設備擴增預算案。 2.通過考量產業垂直整合效益及延伸CDMO服務範圍，參與啓弘生物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 3.通過同意向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租用辦公室。 4.通過修改向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租用辦公室合約(更新承租期間、租約金額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111.3.22 第四屆 第25次	1.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2.通過修訂預算管理辦法。 3.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程序」。 4.通過依據11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5.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訂定「111年度第1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6.通過以私募發行普通股辦理募資。 7.通過擬提請股東會選舉並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通過本公司向台新藥(股)公司新增取得TSY0110(EG12043)之分潤權利。		
111.4.19 第四屆	通過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修訂「111年度第1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 26 次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無。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議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2.1	劉理成董事	(1)通過依據 109 年度績效獎金預算暨年終績效考核結果，授予年度績效獎金予經理人案。 (2)通過發放尾牙獎金予經理人案。	董事於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準用第 178 條規定，迴避本案之表決及討論。
110.3.23	林敬哲董事 呂奕達董事	通過提請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0.4.6	劉理成董事	通過審核 109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之經理人獲配員工認股股數。		
110.5.4	張明朝、尹福秀、陳明賢獨立董事	通過張明朝、尹福秀、陳明賢獨立董事之固定酬金。		
110.10.1	劉理成董事	通過 110 年度第 2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授予案。		
110.11.10	劉理成董事	通過劉理成博士之薪酬方案以提報董事會續任「總經理」一職。		
111.1.20	董事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1)通過本公司考量產業垂直整合效益及延伸 CDMO 服務範圍，參與啓弘生物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 (2)通過向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租用辦公室 (3)通過修改向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租用辦公室合約(更新承租期間、租約金額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111.3.22	程正禹董事 林敬哲董事	本公司向台新藥(股)公司新增取得 TSY0110 (EG12043)之分潤權利。 高階經理人任命案。		

3. 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 45 項次進行評估，均分在 90 分以上，績效良好，未有重大事項需改善；財務部於 111 年第一季向董事會提報。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所具備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 23 項次進行評估，均分在 90 分以上，績效良

			好，未有重大事項需改善；財務部於 111 年第一季向董事會提報。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 26 項次進行評估，均分在 90 分以上，績效良好，未有重大事項需改善；財務部於 111 年第一季向董事會提報。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 26 項次進行評估，均分在 90 分以上，績效良好，未有重大事項需改善；財務部於 110 年第一季向董事會提報。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董事會職能執行情形：

- A. 由具豐富學術及業界經驗之 10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組成。董事會運作遵循「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定期審視討論各項營運發展計畫。
- B. 每次董事會議皆會報告前次會議執行情形及重要財務及營業活動報告，俾利董事會可充分掌握公司計畫執行進度並落實經營決策。
- C. 簽證會計師列席董事會議，提供稅務、法令資訊及建議，並與董事報告每季財務報告查核結果。
- D. 本公司董事持續進修公司治理實務課程，可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本公司目前已選任 3 席獨立董事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亦將視營運需求設置其他類型功能性委員會。

(3)本公司提昇資訊透明度執行情形：本公司依規將財務及業務重大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亦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溝通。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108年6月12日設置第二屆審計委員會，110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11 次(A)，委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獨立董事	張明朝	11	0	100
獨立董事	陳明賢	10	1	91
獨立董事	尹福秀	1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A.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3.23 第二屆 第 12 次	1. 通過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2. 通過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將依公司法第 211 條規定提股東會報告。 4. 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自 110 年第一季起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相關規定故變更簽證會計師。 6. 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7. 通過提請 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訂定「110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9.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訂定「110 年度第 2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全體出席 委員皆同意。	全體出席 董事皆同意。
110.5.4 第二屆 第 13 次	通過本公司將以私募發行普通股辦理募資。		
110.5.12 第二屆 第 14 次	通過同意 110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公費。		
110.7.16 第二屆 第 15 次	1. 通過修訂核決權限表。 2. 通過汐止廠動物細胞廠及微生物廠修繕及預算案。 3. 通過竹北廠生產線建置及設備擴增預算案。		
110.8.12 第二屆 第 16 次	通過依據 109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10.10.1 第二屆 第 17 次	1. 通過訂定 110 年私募普通股價格及其他相關事宜。 2. 通過修訂核決權限表。 3. 通過訂定 110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4. 通過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 5. 通過同意依據 109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6. 通過同意 110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授予案。 7. 通過同意 110 年度第 2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授予案。		
110.12.23 第二屆 第 19 次	1. 通過訂定 111 年「年度稽核計畫」。 2. 通過同意 110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授予非經理人案。		
111.1.20 第二屆 第 20 次	1. 通過竹北生醫園區興建第二期廠房建置及設備擴增預算案。 2. 通過考量產業垂直整合效益及延伸 CDMO 服務範圍，參與啓弘生物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3. 通過同意向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租用辦公室。 4. 通過修改向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租用辦公室合約(更新承租期間、租約金額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111.3.22 第二屆 第 21 次	1. 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2. 通過 110 年度虧損撥補及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 3. 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5. 通過同意 111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公費。 6. 通過修訂預算管理辦法。 7.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8.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程序」及「股東會議事規則」。 9. 通過依據 110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0.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訂定「111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11. 通過以私募發行普通股辦理募資。 12. 通過向台新藥(股)公司新增取得 TSY0110 (EG12043)之分潤權利。		
111.4.19 第二屆 第 22 次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修訂「111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B.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稽核定期將每月完成之稽核報告呈報各獨立董事查閱，並於董事會中報告內控查核進度，包括已完成之稽核項目與異常情形，並審視內部控制制度之內容，若需修訂則由稽核室提報審計委員會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本公司一年至少四次邀請簽證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110/3/23、110/5/12、110/8/12、110/11/10)，針對季及年度財務報告之核閱或查核結果、重要會計準則或解釋函、證管法令及稅務法令更新等進行溝通及討論。稽核另於 110/11/10 與獨立董事及會計師會議座談，主題為季報核閱情形及公司治理議題，設有簽到記錄，本次會議無重大建議。

(4) 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

- A.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B.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C.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D.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E.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F.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G.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H.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I.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J.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本公司於107年6月12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全體監察人解任。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公司運作皆依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規範辦理，並訂定制度辦法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董事選舉辦法」、「股東會議事規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以落實公司治理為目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亦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處理股東建議及疑義，以確保股東權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定期依股務代理機構於公司停止過戶日取得股東名冊掌握股東名單，並與各主要股東間保持良好互動，進而掌握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成立德國子公司，也已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等風險控管機制，並定期檢視及依規辦理。	務守則相符。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道德行為準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獲取私利或與公司競爭等。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詳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之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相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於105年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107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將視營運發展所需設置其他類型功能性委員會。	將視營運需求 適時增設 其他功能性 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於109/11/11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每年定期執行績效評估，近年於109/11/11、110/3/23及111/3/22董事會提報董事會內部自評，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45項次進行評估，均分在 90 分以上，績效良好，無重大需改善事項。並參考評估結果運用於董事提名續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相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程序係依獨立性指標17項(含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是否無金錢借貸或收受規定外之酬金、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及是否未執行有利害關係之業務、是否未有潛在之僱傭關係等)。 111/3/22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會計師及顏裕芳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資格均符合無虞，故聘任其為簽證會計師。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相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 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	✓		本公司於110/5/12董事會通過委任具備公開發行公司財務、股務之主管職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務經驗達三年以上之楊秀權財務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並由財務部共同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蒐集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法令遵循、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等。	務守則相符。
公司治理主管110年度18小時進修課程				
進修期間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0/08/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運用ESG提升企業策略能力	3	
110/08/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110/09/03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投資人關係系列提升外資持股實務解析	1	
110/10/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2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依法令規範將公司財務、業務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亦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保持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為凱基證券(股)公司代理部(地址：100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電話：(02)2389-2999)辦理股東會及股務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網站為www.eirgenix.com，並含中英文版本，揭露公司治理及財務業務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相符。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網站設有中、英文版本；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亦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另本公司參與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皆依規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相符。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		✓	(三) 本公司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	規劃於會計 年度終了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各月份營運情形；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本公司定期召開全員工溝通大會及勞資會議與員工意見交流，也透過溝通、教育訓練與激勵等多元機制，適時了解員工的需求。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		(二)投資者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除依法規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資訊，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及專責人員負責維護良好的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		(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與供應商合作均符合法規及合約以維護雙方權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四) 110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1. 李重和董事長：2021 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2. 程正禹董事：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企業營業布局暨移轉訂價管理思維。 3. 劉理成董事：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4. 林敬哲董事：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5. 陳綉暉董事：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沈志隆董事：企業永續發展新政策與防弊案例解析、財報弊案「資金流向」之追查及相關法律責任案例探討。 7. 張偉弘董事：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8. 陳明賢獨立董事：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9. 尹福秀獨立董事：台灣併購趨勢及投控公司發展、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0. 張明朝獨立董事：永續金融時代的來臨: ESG 大趨勢與因應、銀行董事會對於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之職責與相關案例。	
	✓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定期提報董事會；公司運作皆遵循法規、公司管理辦法及各項內控制度辦理，並進行各項風險評估及控管。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		(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與客戶合作除依法規及合約辦理以維護雙方權益，亦設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專責人員負責客戶溝通聯繫事宜。	務守則相符。
	✓		(七)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章程載明，董事於任期內，本公司得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已向新光產物保險(股)公司承保董事責任險5佰萬美元。未來除依規續承保外，亦將依照營運需求適時調整保額，以提供適額保障。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相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10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本公司名列上櫃公司前百分之五，未來年度均會對未評鑑通過之項次審視當年度及未來策略的可行性，在主管機關政策發展及公司主體發展之間取得平衡，就現階段能改善的項目即刻推動施行計劃。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年4月30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陳明賢	0			
獨立董事	尹福秀	1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公司於108年8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成立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三位專業人士組成，分別為張明朝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陳明賢獨立董事及尹福秀獨立董事擔任委員，皆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定期檢視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 (3) 第二屆委員任期為108年8月12日至111年6月11日，110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0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B/A) %
召集人	張明朝	10	0	100
委員	陳明賢	9	1	90
委員	尹福秀	10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A.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B.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C.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一年至少皆出席兩次以上，總出席率為 100%，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如第二屆第 14 次薪酬委員會，以符合現行體制。定期檢討方式以三大公平性為構面，一為確保外部競爭性，參考同業市場薪資水準比較，擬定整體高階薪酬結構，提升企業競爭優勢；二為掌握內部公平，考量職責與職務，依據其貢獻之技術與能力，評量其工作價值；三為個別公平，針對其特殊績效予以獎勵，將高階經理人報酬與企業經營績效相結合，確保組織競爭力。此薪資政策以兼具公平、合理、激勵、財務以及市場競爭性為導向完成檢討目標。
- D. 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連結
- (A) 董事：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若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並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事酬勞。本公司前兩年度並未分配董事酬勞，董事僅領取執行業務之車馬費，董事長及獨立董事另有領取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其餘董事酬金為董事兼任員工領取之薪資費用。上述董事車馬費及獨立董事執行業務報酬皆經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後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
- (B) 經理人：係盈餘分配之員工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若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根據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等標準訂定之，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後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前兩年度並未分配員工酬勞。
- (C) 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連結，參考同業支給情形、各職等薪

酬，並考量績效貢獻、所擔負之職責、持續進修、公司核心價值實踐、領導管理能力、部屬培育力、業務目標達成率、財務狀況(如公司營收、稅後淨利達成率)及自行研發產品進度(如 EG12014 上市銷售、國際查廠認證) 等，定期評估績效達成情形，並適時檢討酬金政策。

(五)提名委員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成立。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一、董事會授權總經理將永續發展融入公司經營策略，帶領財務、人資、研發、生產等各部門，以企業精神指標 Empathy同理心、Integrity榮譽心、Responsibility責任心及Global Vision世界觀為出發點，推動執行公司治理、員工關懷、環境永續及社會公益等計畫，有系統的長期實踐。而財務部自公司成立即負責統整永續發展相關制度，最近期於111/3/22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每次董事會由經營團隊報告財務業務進展，訂定並定時檢視營運策略。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二、風險評估邊界涵蓋本公司及子公司在主要據點營運及永續發展績效表現。參酌 GRI 永續報告準則、公司業務特性、內外部環境及利害關係人等因素，由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評估企業永續與風險相關議題在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面向之關注度與影響性，由管理階層討論後擬訂管理政策，以強化經營優勢及風險管控。各營運單位落實風險對策規畫與執行於110/11/10 向董事會呈報。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1. 汐止廠係為GMP原料藥廠，竹北廠通過原料藥先導工廠新廠GMP評鑑。 2. 日本PMDA「醫藥品適合性調查結果通知書」調查結果判定符合醫藥品、醫療機器等之品質、有效性及安全性等之相關法律規定，為日本官方法規單位委託授權GMP查核通過的生物藥製造廠。 3. 竹北廠取得綠建築標章證書(綠建築標章證書字號：GB-GF-01-0005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社會	職業安全	1. ISO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驗證(OHS751791)，目前效期為2021/11/9-2024/11/8。 2. 安排員工健康檢查，並定期舉辦公共安全衛生、消防演練及GMP相關的教育訓練。			
	產品安全	生物藥品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CDMO)，皆設有專責人員與顧客聯繫，並由權責單位訂定處理標準，定期監督執行成效，落實產品改善及強化服務流程。			
公司治理	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控，確保從業人員確實遵守法規。			
	強化董事職能	1. 每年安排董事進修，適時提供董事最新法規與制度發展。 2. 已向新光產物保險(股)公司承保董事責任險5佰萬美元。未來將依照營運需求適時調整保額，提供適額保障。			
	利害關係人溝通	1. 經由與各利害關係人良性互動，辨別其所關注的議題適時列入工作計畫中，並給予適切回應。 2. 設有利害關係人溝通信箱IR@eirgenix.com，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對外溝通管道。			
三、環境議題				三、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為專業之藥品研發及生產公司，並建有完善之環管制度並確實執行。汐止廠係為GMP原料藥廠，竹北廠通過原料藥先導工廠新廠GMP評鑑。109年取得日本PMDA「醫藥品適合性調查結果通知書」調查結果判定符合醫藥品、醫療機器等之品質、有效性及安全性等之相關法律規定，為日本官方法規單位委託授權GMP查核通過的生物藥製造廠。竹北廠於109年取得綠建築標章證書(綠建築標章證書字號：GB-GF-01-00055)，持續朝環保永續方向前進。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屬醫藥研發產業，較無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高之物料；且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符合政府相關環保法規及政策，致力提升資源利用效率。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總經理帶領全體職員評估氣候變遷與企業營運，聚焦環境法規、原物料成本增加及溫室氣體排放增加等，發展綠建築、碳資訊揭露、能源管理與資源再利用等因應措施，致力使營運活動對環境影響降至最低，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	✓			(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廠區	年度	用水量 (單位：噸)	廢棄物量 (單位：噸)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竹北廠	110	41,281	13,601	
				109	41,627	21,094	
			汐止廠	110	39,881	12,202	
109	42,402	19,151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噸/CO ₂	
廠區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單位產品排放量(kg)	範疇三		
竹北廠：輸入電力 / 天然氣	110	0	5,697	7.20	0		
	109	0	5,715	8.99	0		
汐止廠：輸入電力	110	0	4,286	1.65	0		
	109	0	4,242	4.55	0		
<p>範疇一：指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源，針對直接來自於組織所擁有或控制的排放源。</p> <p>範疇二：指能源間接排放源，係指來自輸入電力、熱或蒸汽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p> <p>範疇三：指其它間接排放源，由組織活動所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非屬能源間接，而來自其它組織所擁有或控制的溫室氣體排放。</p>							
<p>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1. 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 本公司評估非製程區域，如辦公室或實驗室等空間，利用新鮮空氣機或計算部分排氣設定風機起停時間；製程區域在不影響公司製程狀態下搭配空調設備運轉，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p> <p>2. 用水減量政策： 本公司除飲用水、洗手台用水及製程用水外，其餘皆為雨水回收、RO 廢水回收再利用(如：花草澆灌、廁所馬桶及水槽用水等)。</p> <p>3. 廢棄物管理政策： 本公司盡量使用可回收再利用之耗材，除了製程或是實驗中有碰觸到化學品或需滅菌之產品耗材需另外收集交給合格處理廠焚化外，其他廢棄物皆有進行分類(如：塑膠空瓶、紙類及鐵鋁罐等)後，交給資源回收廠進行回收再利用，以達到環境保護原則。</p>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p>四、 (一) 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落實人權保障，茲參考《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示之原則，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人權，制定適用於本公司之人權政策，以杜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除提供合理安全之工作場所，並使公司現職同仁獲得合理與有尊嚴的對待。</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本公司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多元包容性與平等機會: 本公司於招募聘僱、薪酬福利、訓練、績效考核、晉升、離職或退休等勞動權益事項上，對於員工及求職者不以個人社經地位、年齡、性別、性取向、婚姻、家庭狀況、身心障礙、種族、宗教、容貌、國籍、語言、政治傾向或懷孕婦女而有不公平的對待。並提供有效、適當的申訴機制與多元溝通管道，避免危害員工權益之情事，營造平等任用。 2. 反對強迫勞動與雇用童工: 本公司為確保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及道德規範，對於員工之正常工時及延長工時、休假、特別休假及其他各種假別之規定皆符合勞動法令。不強迫員工進行勞務行為。本公司符合所在地之最低員工雇用年齡規定，不雇用童工。 3. 身心健康、工作平衡與安全的工作環境: 本公司非常重視職場安全與衛生，期望員工能在健康、安全及充滿人性關懷的環境下工作，同時能擁有健康的身心，公司鼓勵員工參與健康活動，員工自組社團，透過社團活動凝聚同仁的情感。並舉辦尾牙、騎腳踏車、籃球比賽活動調劑員工身心與凝聚向心力外，本公司並設置運動設備，供員工工作之餘使用。 4. 上述資訊皆公布於公司公用資料區，也定期於公司TownHall Meeting教育宣導相關資訊予員工。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訂定並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可詳年報中五、勞資關係說明。本公司亦將經營績效及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設有連結員工、部門及公司經營績效目標達成發給獎金；並發行與在職年資連結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與公司各階段目標連結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及員工持股信託，與員工一同共享公司的經營實績。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十分重視員工安全及身心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舉辦公共安全衛生、消防演練及GMP相關的教育訓練，亦安排員工健康檢查及員工團保，提供員工快篩以降低染疫風險，確保從業人員安全與健康；本公司於110年取得ISO45001職業健康安全系統驗證(OHS75179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110及109年無職災情事；近二年公安教育訓練與宣導：				
廠區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竹北廠	110	154	924	
	109	107	642	
汐止廠	110	137	822	
	109	124	744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 員工安全與健康:</p> <p>(1)員工進公司第一天進行 Frist day training，以及最少 1 年 2 次，每次至少 3 小時安全教育訓練，主要內容分別為消防逃生演練、毒化災緊急應變演練、職業安全基本知識及化學品分級管理使用。</p> <p>(2)依據工作環境需求，給予足夠之個人防護用具。</p> <p>(3)每位員工兩年進行一次重點性健康檢查，另外特殊作業員工，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每年進行一次特殊健康檢查。</p> <p>2. 工作環境:</p> <p>(1)每半年針對作業場所進行作業環境檢測。</p> <p>(2)不定時進行作業環境稽核，已排除不安全因素。</p>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四) 本公司員工會依年度目標執行工作發揮所長，主管亦會給予建議及協助;公司內部亦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鼓勵員工參加外部教育訓練,鼓勵員工持續進修提升自我能力。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成立台康艾格學苑 EIRGer' s Learning Center，每年規畫多樣化之內、外部訓練課程，以專業技術導向為學習主軸,管理與核心職能為輔。</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五)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皆會遵循相關法規及符合國際準則。待本公司自有產品上市銷售時將訂定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另生物藥品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CDMO)，皆設有專責人員與顧客聯繫,並由權責單位訂定處理標準,定期監督執行成效,落實產品改善及強化服務流程。</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六) 本公司依照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合作前皆會進行評估,並共同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並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性資訊之報告?前揭報告	✓		<p>五、本公司 110 年參考 GRI 永續報告準則，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永續發展守則，公司營運皆遵循相關法規，並無顯著差異。</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企業精神指標為Empathy同理心、Integrity榮譽心、Responsibility責任心及Global Vision世界觀，全體員工依循此指標精神實踐永續發展。</p>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p>一、</p> <p>(一) 本公司已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示誠信經營政策，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亦積極落實誠信經營，在公司各項規章及對外如業務合約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		<p>(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作業程序，法務及稽核室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及不定期對各單位抽核，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本公司禁止不誠信行為及防範方案之範圍：</p> <p>1. 禁止不誠信行為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p> <p>2. 防範方案之範圍 本公司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 本公司參酌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訂定防範方案，至少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p> <p>(1) 行賄及收賄。 (2)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 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4) 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5) 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6) 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7) 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p>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工作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設有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定期檢討修正，落實執行及宣導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二、 (一) 本公司以公平透明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於商業活動往來前，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交易對象往來，合作條款揭載明於契約中。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設置隸屬董事會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為法務，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制訂及監督執行，執行內控查核若有發現違反誠信事宜，則依相關法令辦理並提報董事會，並確保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能夠貫徹執行及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最近一次報告日為111/3/22。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工作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並設置意見箱、人事單位專用及檢舉電子郵件信箱。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亦會定期查核，並於每次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報告；亦委請會計師執行查核。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全員工溝通大會及內部教育訓練，讓員工了解企業精神指標及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也鼓勵員工參加外部教育訓練。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三、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若有任何違反誠信等行為產生，員工可隨時以檢舉信箱或任何形式向部門、法務或稽核等主管提出檢舉。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公司提供暢通檢舉管道，並落實保密原則。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違反誠信經營之內容確實保密，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四、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實際運作與該守則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視營運發展適時修訂。 本公司至少每年一次針對董事及管理階層進行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注意事項、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作業程序之宣導，並向單位主管、管理階層宣導相關辦法及最新法令資訊。新進員工則於報到時由人資單位宣導公司從業道德規範、管理辦法及規定，稽核室與財務部不定期將上述法規及實務案例寄發電子或紙本檔案給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宣導落實誠信經營及防範內線交易，各項辦法皆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公告揭露，以利員工遵循。 本公司於 110/4/28 向全體員工宣導"營業秘密、防處與偵辦"，時數為 1 小時，並於 110 年 TownHall Meeting 進行上述辦法之教育宣導及實例說明。另本公司法務及稽核室不定期對各單位抽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全體董事亦完成"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課程進修。			

(八)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揭露其查詢方式：

為加強風險控管機制及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規章辦法，及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稽核制度。本公司遵循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eirgenix.com>)中揭露公司治理及相關規章。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實務運作已依照公司治理精神及相關規範辦理，未來亦會視營運需求增訂相關辦法，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本公司亦針對董事及經理人辦理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並隨時提供最新法令資訊。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一。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股東會 / 董事會決議事項摘錄
董事會 110.2.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依據 109 年度績效獎金預算暨年終績效考核結果，授予年度績效獎金予經理人案。 2. 通過同意發放尾牙獎金予經理人案。 3. 通過同意「葉宏鈞資深協理」之薪資報酬及任命案。 4. 通過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董事會 110.3.2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2. 通過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將依公司法第 211 條規定提股東會報告。 4. 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自 110 年第一季起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相關規定故變更簽證會計師。 6. 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7. 通過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8. 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辦理情形報告。 9.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選舉辦法」。 10. 通過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11. 通過提請 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訂定「110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13.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訂定「110 年度第 2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14. 通過召集 110 年股東常會。
董事會 110.4.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訂定 109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價格。 2. 通過 109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之經理人獲配員工認股股數。
董事會 110.5.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訂定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2.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3. 通過本公司將以私募發行普通股辦理募資。 4. 通過新增 110 年股東常會議案。 5. 通過同意張明朝獨立董事之固定酬金。 6. 通過同意尹福秀獨立董事之固定酬金。 7. 通過同意陳明賢獨立董事之固定酬金。 8. 通過同意 13 職等(含)以上高階經理人之委任合約。 9. 通過同意張志榮博士晉升「資深副總經理暨營運長」一職。 10. 通過同意高階經理人年度調薪案。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股東會 / 董事會決議事項摘錄						
董事會 110.5.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同意 110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公費。 通過調整依據「105 年度第 1 次、105 年度第 2 次、106 年度第 1 次、107 年度第 1 次、108 年度第 1 次及 109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價格。 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通過同意依據 109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通過同意「邱逸雲協理」之薪資報酬及任命案。 通過同意「陳箏璵執行協理」之薪資報酬及任命案。 通過同意「馮仁佑執行協理」之薪資報酬及任命案。 						
董事會 110.7.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修訂核決權限表。 通過向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續展續約。 通過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續展續約。 通過訂定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通過訂定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通過依據 105 年度第 1 次、第 2 次及 108 年度第 1 次、第 2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將未符既得條件而收回之股份辦理註銷並訂定減資基準日。 通過 110 年股東常會延後召開日期、開會地點及舉行方式。 通過汐止廠動物細胞廠及微生物廠修繕及預算案。 通過竹北廠生產線建置及設備擴增預算案。 						
股東會 110.8.3	<p>承認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財務報表已於 110 年 3 月份公告，營業報告書已於 110.5.21 公告。 承認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執行情形：已於 110.8.3 完成股東會後公告。 <p>討論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執行情形：經濟部 110.8.27 經授商字第 1100115027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執行情形：已將修訂後版本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規章辦理。 通過「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案。 執行情形：已將修訂後版本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規章辦理。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已於 110.8.3 發佈重訊。 <table border="1" data-bbox="491 1973 1386 2083"> <tr> <td data-bbox="491 1973 874 2011">董事名稱/代表人姓名</td> <td data-bbox="874 1973 1386 2011">新增兼任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職務</td> </tr> <tr> <td data-bbox="491 2011 874 2049">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td> <td data-bbox="874 2011 1386 2049">昱展新藥生技(股)公司董事</td> </tr> <tr> <td data-bbox="491 2049 874 2083">會</td> <td data-bbox="874 2049 1386 2083">炳碩生醫(股)公司董事</td> </tr> </table>	董事名稱/代表人姓名	新增兼任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職務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	昱展新藥生技(股)公司董事	會	炳碩生醫(股)公司董事
董事名稱/代表人姓名	新增兼任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職務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	昱展新藥生技(股)公司董事						
會	炳碩生醫(股)公司董事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股東會 / 董事會決議事項摘錄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 限合夥	炳碩生醫(股)公司董事
董事會 110.8.12	5. 通過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案。 執行情形：金管會110.9.10金管證發字第1100357601號函核准，並於110.11.30發行共952,500股，111.1.10發行184,000股。 6. 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執行情形：110.10.15完成私募5,032,500千元，經濟部110.11.18經授商字第11001199560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董事會 110.10.1	1. 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2. 通過 109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3. 通過 110 年私募普通股價格及其他相關事宜。 4. 通過修訂核決權限表。 5. 通過修改「110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及「110 年度第 2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部份條文。 6. 通過訂定 110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7. 通過訂定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8. 通過訂定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9. 通過與臨床 CRO 等公司簽訂 EG1206A 產品臨床一期試驗委託研究案，合約總金額約為 4,073,740 歐元。 10. 通過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 11. 通過 109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2. 通過 110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授予案。 13. 通過 110 年度第 2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授予案。 14. 通過歐洲子公司資深協理 Dr. Barbara Grohmann-Izay 之薪資調整以提報董事會晉升「執行協理」一職。	
董事會 110.11.10	1. 通過向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續展續約。 2. 通過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續展續約。 3. 通過修改「110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部份條文。 4. 通過調整依據「105 年度第 1 次、105 年度第 2 次、106 年度第 1 次、107 年度第 1 次、108 年度第 1 次及 109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價格， 5. 通過修訂財務報表編製管理流程。 6. 通過修訂「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7. 通過同意劉理成博士之薪酬方案以提報董事會續任「總經理」一職 8. 通過同意員工持股信託方案。 9. 通過同意員工持股信託之經理人薪酬影響說明。	
董事會 110.12.23	1. 通過向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竹北廠擴廠計畫授信額度。 2. 通過向彰化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續展續約。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股東會 / 董事會決議事項摘錄
	3. 通過訂定 111 年「年度稽核計畫」。 4. 通過 111 年度營運計畫案。 5. 通過修訂健全營運計畫書及預估損益表。 6. 通過訂定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7. 通過 110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授予案。
董事會 111.1.20	1. 通過竹北生醫園區興建第二期廠房建置及設備擴增預算案。 2. 通過考量產業垂直整合效益及延伸 CDMO 服務範圍，參與啓弘生物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 3. 通過同意向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租用辦公室。 4. 通過修改向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租用辦公室合約(更新承租期間、租約金額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5. 通過同意依據 110 年度績效獎金預算暨績效考核結果，授予年度績效獎金予經理人案。 6. 通過同意歐洲子公司資深協理 Dr.Jens Peter Henneberg 之薪資報酬及任命案。
董事會 111.3.22	1. 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2. 通過 110 年度虧損撥補及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 3. 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5. 通過 111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公費。 6. 通過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增貸暨續展續約。 7. 通過修訂預算管理辦法。 8.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9.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程序」及「股東會議事規則」。 10. 通過訂定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11. 通過訂定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12. 通過依據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將未符既得條件而收回之股份辦理註銷並訂定減資基準日。 13. 通過依據 110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4.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訂定「111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15. 通過以私募發行普通股辦理募資。 16. 通過董事會提名並審查第五屆董事候選人，提請股東會選舉並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7. 通過召集 111 年股東常會。 18. 通過本公司向台新藥(股)公司新增取得 TSY0110 (EG12043)之分潤權利。 19. 通過「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0. 通過高階經理人任命案。 21. 通過高階經理人任命案。 22. 通過歐洲子公司經理人特別獎酬。 23. 通過歐洲子公司總經理續任案。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股東會 / 董事會決議事項摘錄
	24. 通過高階經理人年度調薪案。
董事會 111.4.19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修訂「111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1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黃政耀	103/9/15	110/10/01	職務調整，由鄧怡君新任
技術長	葉秉陽	108/9/2	110/10/15	合意終止委任契約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鄧聖偉	110/01/01~ 110/12/31	2,000	595	2,595
	顏裕芳				

非審計服務內容：(1)募集發行現金增資、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30 仟元 (2)法律稅務諮詢 15 仟元 (3)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簽證 300 仟元 (4)非主管全時員工薪資檢查表 50 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減少金額 300 仟元，減少比例 13%，主要係稅簽公費改列非審計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公司接獲通知變更日期:110/3/5 董事會通過日期:110/3/23
------	--

更換原因及說明	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相關規定，自110年第1季起簽證會計師由鄧聖偉會計師及游淑芬會計師變更為鄧聖偉會計師及顏裕芳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鄧聖偉會計師及顏裕芳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公司接獲通知變更日期: 110/3/5 董事會通過日期: 110/3/23 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相關規定，自110年第1季起簽證會計師由鄧聖偉會計師及顏裕芳會計師擔任。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歐加司塔投資 (股)公司	124,141	0	0	200,000	0	0
	代表人：李重和	20,217	0	10,421	0	0	0
董事	台耀化學(股)公司	2,123,908	0	1,320,599	5,000,000	(10,000)	0
	代表人：程正禹	0	0	0	0	0	0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 基金管理會	1,926,278	0	1,724,973	0	0	0
	代表人：高偉峯	0	0	0	0	0	0
	舊任代表人：林 敬哲	0	0	0	0	0	0
董事	財團法人生物技 術開發中心	(645,000)	0	(544,350)	0	0	0
	代表人：陳綉暉	0	0	0	0	0	0
董事	耀華玻璃股份有 限公司管理委員 會	1,647,737	0	1,475,541	0	0	0
	代表人：張偉弘	0	0	0	0	0	0
董事	台杉水牛二號生 技創投有限合夥	1,893,056	0	(159,770)	0	(240,000)	0
	代表人：沈志隆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舊任代表人：呂 奕達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總經理	劉理成	619,168	0	299,115	0	305,000	0
獨立 董事	陳明賢	0	0	0	0	0	0
獨立 董事	尹福秀	0	0	0	0	0	0
獨立 董事	張明朝	0	0	0	0	0	0
經理人	張志榮	161,000	0	117,738	0	0	0
經理人	楊秀權	100,854	0	151,518	0	0	0
經理人	朱勝忠	5,000	0	(75,841)	0	5,000	0
經理人	林藹寧	54,866	0	122,780	0	5,000	0
經理人	吳燦輝	29,314	0	52,934	0	(18,250)	0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經理人	林仲桓	22,482	0	27,518	0	0	0
經理人	劉聿紋	21,787	0	49,986	0	3,750	0
經理人	王宗智	0	0	10,000	0	0	0
經理人	白明道	0	0	40,000	0	0	0
經理人	葉宏鈞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經理人	邱逸雲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經理人	陳箏璿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經理人	馮仁祐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經理人	林東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經理人	李元鳳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舊任 經理人	Thomas Schulze (註 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舊任 經理人	葉秉陽(註 2)	110,000	0	130,348	0	不適用	不適用
舊任 經理人	鄧志敦(註 2)	10,000	0	66,000	0	0	0

註 1：Thomas Schulze 博士已專任為德國子公司總經理。

註 2：經理人鄧志敦 111.4.29 辭任，經理人葉秉陽 110.10.15 辭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

111 年 3 月 31 日

姓名	質押 變動 原因	變動 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 司、董事、監察 人、經理人及持 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質 押 比 率	質 借 (贖 回) 金 額
董事長:歐 加司塔投 資(股)公司	質押	110/5/12	台新國際商業 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建北分公 司	無	200,000	0.29	0.07	借款餘額 NT650 萬 元
董事:台耀 化學(股)公 司	質押	110/7/20	華南商業銀行 南崁分公司	無	5,000,000	6.21	1.65	設質金額 NT 3 億 元，無動 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4月12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軍甫	27,500,000	9.06	0	0	0	0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其董事長	
	0	0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凱麟	26,500,000	8.73	0	0	0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董事長	
	0	0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程正禹	18,845,818	6.21	0	0	0	0	-	-	-
	0	0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召集人：國發會龔明鑫主任委員	15,288,860	5.03	0	0	0	0	-	-	-
	0	0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代表人：林全能	13,078,082	4.31	0	0	0	0	-	-	-
	0	0							
潘文明	11,001,123	3.62	0	0	0	0	-	-	-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代表人：台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9,305,286	3.06	0	0	0	0	-	-	-
	0	0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代表人：涂醒哲	5,031,484	1.66	0	0	0	0	-	-	-
	0	0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剛	4,482,414	1.48	0	0	0	0	-	-	-
	0	0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537,277	0.84	0	0	0	0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irGenix Europe GmbH	(註)	100%	0	0	(註)	100%
啓弘生物科技(股)公司	8,000,000	14.75%	0	0	8,000,000	14.75%

註：為有限責任公司，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9.6	現金增資 29/ 員工認股權 15/20/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0	300,000 千股	3,000,000	204,856,475	2,048,565	現金增資 350,000,000 元/員工認股權 1,312,500 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945,000 元/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71,000 元	無	109.6.20 經授商字第 10901090610 號核准
109.8	員工認股權 15/20/27/28.8/3 3.6/43.2/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0	300,000 千股	3,000,000	206,002,675	2,060,027	員工認股權 2,405,000 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057,000 元	無	109.8.28 經授商字第 10901167820 號核准
109.12	員工認股權 15/20/33/33.6/ 28.3/26.5/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0	300,000 千股	3,000,000	206,375,125	2,063,751	員工認股權 1,342,500 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382,000 元	無	109.12.18 經授商字第 10901238130 號核准
110.6	91.5	300,000 千股	3,000,000	243,038,856	2,430,389	現金增資 350,000,000 元/ 可轉換公司債 16,637,310 元	無	110.6.15 經授商字第 11001092980 號核准
110.8	員工認股權 15/30.3	300,000 千股	3,000,000	243,690,584	2,436,906	員工認股權 275,000 元/可轉換公 司債 8,705,280 元/註銷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2,463,000 元	無	110.8.6 經授商字第 11001133670 號核准
110.11	現金增資(私募) 91.5/員工認股 24.8/26.4/30.3/ 30.8/36.2/39.6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0	400,000 千股	4,000,000	300,231,738	3,002,317	私募現金增資 550,000,000 元/ 員工認股權 3,260,000 元/ 可轉換公司債 2,626,540 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125,000 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400,000 元	無	110.11.18 經授商字第 11001199560 號核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1.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0	400,000 千股	4,000,000	300,447,630	3,004,47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40,000 元/ 可轉換公司債 318,920 元	無	111.2.8 經授商字第 11101013220 號核准
111.4	員工認股權 15/20/23.5/25/ 25.2/28.7/29.2/ 34.3/37.5	400,000 千股	4,000,000	302,160,055	3,021,601	員工認股權 3,092,500 元/可轉換 公司債 15,821,750 元/註銷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1,790,000 元	無	111.4.15 經授商字第 11101055960 號核准

(二) 股份種類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03,686,235	96,313,765	400,000,000	上櫃股票，其中(1) 55,000,000 股為 私募 (2)1,526,180 股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三)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1年4月12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2	1	103	31,996	111	32,213
持有股數	16,939,860	35,396	122,822,560	147,731,857	16,156,562	303,686,235
持股比例	5.58	0.01	40.45	48.64	5.32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一) 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4月12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600	1,304,508	0.43
1,000 至 5,000	21,399	39,488,602	13.00
5,001 至 10,000	2,081	15,738,896	5.18
10,001 至 15,000	702	8,845,898	2.91
15,001 至 20,000	421	7,591,981	2.50
20,001 至 30,000	391	9,755,600	3.21
30,001 至 40,000	174	6,099,996	2.01
40,001 至 50,000	101	4,635,945	1.53
50,001 至 100,000	176	12,462,119	4.10
100,001 至 200,000	63	8,729,457	2.87
200,001 至 400,000	49	13,059,243	4.30
400,001 至 600,000	11	5,110,777	1.68
600,001 至 800,000	13	8,916,313	2.94
800,001 至 1,000,000	9	8,085,082	2.66
1,000,001 股以上	23	153,861,818	50.68
合計	32,213	303,686,235	100

(二)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本公司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年4月12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	9.06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00	8.73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8,845,818	6.2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5,288,860	5.03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13,078,082	4.31
潘文明		11,001,123	3.62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9,305,286	3.06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5,031,484	1.66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82,414	1.48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537,277	0.8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
		最高	最低	68.8	188.5
每股市價		最低	22.1	38.5	90.2
		平均	55.44	125.05	101.49
		分配前 (註 1)	9.23	34.72	35.13
每股淨值		分配後 (註 1)	9.23	34.72	35.13
		加權平均股數 (註 1)	192,478	242,662	301,339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 (註 1)	(5.41)	(0.18)	0.05
		現金股利 (註 2)	-	-	-
每股股利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 3)	(10.25)	(694.72)	2,029.8
		本利比 (註 4)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5)	-	-	-

註 1：係以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計算之。

註 2：本公司 109 年~110 年度均為虧損，均未分配股利，亦不予計算。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及第二十五條之一辦理，“第二十五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二十五條之一：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東紅利之分派，除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決議外，不得低於本公司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五十。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研發計畫、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等，得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實際分派比率，仍依股東會決議之。”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仍處於虧損狀況，帳上保留盈餘為負值，故本年度不分配股利，業經 111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提請 111 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三)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董事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上述「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之說明。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與實際若有差異時，其差異數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期損益。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無，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配發員工、董事酬勞等資訊。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10 年度為虧損，故不適用。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 110 年度為虧損，故不適用。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為虧損，故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9年5月29日
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	111年4月11日
面額	新臺幣 100,000 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
發行價格	新臺幣 100 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 300,000,000 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 0%
期限	3 年期，到期日：112 年 5 月 29 日
保證機構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林口分行
受託人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發行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到期日以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已於 111 年 4 月 11 日終止櫃檯買賣，已無未償還本金。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 108 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 108 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已轉換普通股 5,588,910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 108 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已發行新股 5,588,910 股，股本膨脹率為 1.84%，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	313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低	109.8	
	平均	195.26	
轉換價格		新臺幣 51.7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 109 年 5 月 29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57.1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交換公司債：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1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3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5 年 7 月 19 日 (同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發行日期		104 年 7 月 1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104 年 7 月 6 日
存續期間		10 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1,270	130	80
	失效單位	239.5	32.5	-
	有效單位	1,030.5	97.5	80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2 %	0.04 %	0.03 %
得認股期間	105 年 7 月 1 日~114 年 6 月 30 日	105 年 7 月 1 日~114 年 6 月 30 日	105 年 7 月 6 日~114 年 7 月 5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1 年，認購 25%； 餘 75%於未來 3 年，每年既得 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866,750 股	77,500 股	80,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3,001,250 元	1,550,000 元	1,600,0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63,750 股	20,000 股	-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5 元	20 元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5%	0.01%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 年 4 月 30 日

103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3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5 年 7 月 19 日 (同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發行日期	104 年 7 月 15 日	104 年 7 月 19 日	104 年 7 月 26 日	104 年 8 月 17 日	
存續期間	10 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10	30	20	10
	失效單位	-	15	-	8.125
	有效單位	10	15	20	1.875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3%	0.01%	0.01%	0.003%	
得認股期間	105 年 7 月 15 日~114 年 7 月 14 日	105 年 7 月 19 日~114 年 7 月 18 日	105 年 7 月 26 日~114 年 7 月 25 日	105 年 8 月 17 日~114 年 8 月 16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1 年，認購 25%；餘 75%於未來 3 年，每年既得 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10,000 股	15,000 股	5,000 股	1,875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200,000 元	300,000 元	100,000 元	37,5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	-	15,000 股	-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	-	20 元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0.005%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年4月3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3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5年7月19日 (同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發行日期	104年8月20日	104年8月31日	104年9月29日	104年11月10日	
存續期間	10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20	60	20	30
	失效單位	-	20	10	7.5
	有效單位	20	40	10	22.5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1%	0.02%	0.01%	0.01%	
得認股期間	105年8月20日~114年8月19日	105年8月31日~114年8月30日	105年9月29日~114年9月28日	105年11月10日~114年11月9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1年，認購25%；餘75%於未來3年，每年既得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15,000股	30,000股	10,000股	22,5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300,000元	600,000元	200,000元	450,0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5,000股	10,000股	-	-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0元		-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2%	0.003%	-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年4月3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3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5年7月19日 (同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發行日期	104年12月1日	104年12月14日	104年12月21日	
存續期間	10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5	20	25
	失效單位	-	20	-
	有效單位	5	-	25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2%	0.01%	0.01%	
得認股期間	105年12月1日~114年11月30日	-	105年12月21日~114年12月20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1年，認購25%；餘75%於未來3年，每年既得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5,000 股	-	25,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00,000 元	-	500,0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	-	-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	-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3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5 年 7 月 19 日 (同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發行日期	105 年 1 月 1 日	105 年 1 月 12 日	105 年 1 月 13 日	105 年 2 月 14 日	
存續期間	10 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30	10	15	25
	失效單位	26.25	5	-	6.25
	有效單位	3.75	5	15	18.75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1 %	0.003 %	0.005 %	0.01 %	
得認股期間	106 年 1 月 1 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2 日 ~115 年 1 月 11 日	106 年 1 月 13 日 ~115 年 1 月 12 日	106 年 2 月 14 日 ~115 年 2 月 13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1 年，認購 25%；餘 75%於未來 3 年，每年既得 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3,750 股	5,000 股	15,000 股	18,75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75,000 元	100,000 元	300,000 元	375,0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	-	-	-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	-	-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3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5 年 7 月 19 日 (同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發行日期	105 年 3 月 1 日	105 年 3 月 9 日	105 年 3 月 14 日	
存續期間	10 年			
發行	發行單位	150	25	15

單位數	失效單位	112.5	-	-
	有效單位	37.5	25	15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5%	0.01%	0.005 %
得認股期間		106 年 3 月 1 日~ 115 年 2 月 28 日	106 年 3 月 9 日~ 115 年 3 月 8 日	106 年 3 月 14 日~ 115 年 3 月 13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1 年，認購 25%；餘 75%於未來 3 年，每年既得 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37,500 股	-	15,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750,000 元	-	300,0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	25,000 股	-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	20 元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01%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5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5 年 7 月 19 日 (同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發行日期		105 年 5 月 5 日	105 年 6 月 1 日
存續期間		10 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45	55
	失效單位	-	15
	有效單位	45	40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1%	0.02%
得認股期間		107 年 5 月 5 日~115 年 5 月 4 日	107 年 6 月 1 日~115 年 5 月 31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認購 50%；餘 50%於未來 2 年，每年既得 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35,000 股	40,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099,000 元	1,264,0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0,000 股	-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9.2 元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3%	-
對股東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	

權益影響	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	------------------------

111年4月3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5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5年8月30日		
發行日期	105年10月12日	105年12月29日	
存續期間	10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515	85
	失效單位	123.75	30
	有效單位	391.25	55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7 %		0.03 %
得認股期間	107年10月12日~ 115年10月11日	107年12月29日~ 115年12月28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認購50%；餘50%於未來2年，每年既得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196,250 股	40,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6,087,750 元	1,578,67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95,000 股	15,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9.2 元	37.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6 %		0.01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年4月3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6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6年5月10日			
發行日期	106年8月8日	106年12月27日	107年3月23日	
存續期間	10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395	570	175
	失效單位	160	181.25	65
	有效單位	235	388.75	110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3 %	0.19 %	0.06 %	
得認股期間	108年8月8日~ 116年8月7日	108年12月27日~ 116年12月26日	109年3月23日~ 117年3月22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認購 50%；餘 50%於未來 2 年，每年既得 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167,000 股	213,750 股	46,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5,175,400 元	5,707,800 元	1,140,7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68,000 股	175,000 股	64,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9.2 元	25 元	23.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2 %	0.06 %	0.02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7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7 年 8 月 9 日		
發行日期	108 年 1 月 25 日	108 年 5 月 13 日	
存續期間	10 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520	285
	失效單位	200	80.5
	有效單位	320	204.5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7 %		0.09 %
得認股期間	110 年 1 月 25 日~118 年 1 月 24 日	110 年 5 月 13 日~118 年 5 月 12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認購 50%；餘 50%於未來 2 年，每年既得 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213,000 股	27,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6,333,100 元	940,35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07,000 股	177,5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8.7 元	34.3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4 %	0.06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8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8 年 10 月 29 日		
發行日期	108 年 11 月 12 日	109 年 4 月 15 日	109 年 8 月 12 日
存續期間	10 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960	775	205
	失效單位	395	407.5	35
	有效單位	565	367.5	170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2 %	0.26 %	0.07 %
得認股期間		110 年 11 月 12 日 ~118 年 11 月 11 日	111 年 4 月 15 日~119 年 4 月 14 日	111 年 8 月 12 日~ 119 年 8 月 11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認購 50%；餘 50%於未來 2 年，每年既得 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187,500 股	-	-
已執行認股金額		4,725,000 元	-	-
未執行認股數量		377,500 股	367,500 股	17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5.2 元	28.8 元	51.2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2 %	0.12 %	0.06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9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9 年 11 月 6 日				
發行日期	109 年 12 月 23 日	110 年 5 月 12 日	110 年 8 月 12 日	110 年 10 月 1 日	
存續期間	10 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830	315	505	1,185
	失效單位	170	45	55	150
	有效單位	660	270	450	1,035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7 %	0.10 %	0.17 %	0.39 %
得認股期間		111 年 12 月 23 日~119 年 12 月 22 日	112 年 5 月 12 日~120 年 5 月 11 日	112 年 8 月 12 日~120 年 8 月 11 日	112 年 10 月 1 日~120 年 9 月 30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認購 50%；餘 50%於未來 2 年，每年既得 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未執行認股數量		660,000 股	270,000 股	450,000 股	1,035,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42.1 元	146.4 元	128.4 元	117.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2 %	0.09%	0.15%	0.34%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111年4月3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0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10年10月15日			
發行日期	111年3月22日			
存續期間	10年			
發行單位數	發行單位	160		
	失效單位	-		
	有效單位	160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5 %			
得認股期間	113年3月22日~121年3月21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認購50%；餘50%於未來2年，每年既得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未執行認股數量	16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93.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5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1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劉理成	2,316 千股	0.76 %	1,616 千股	\$10.2 \$15	16,675 千元	0.53 %	700 千股	\$25.2 \$29.2 \$34.3 \$42.1 \$117.5 \$128.4 \$146.4	60,085 千元	0.23 %
	資深副總經理	張志榮										
	副總經理	楊秀權										
	執行協理	林藹寧										
	執行協理	朱勝忠										
	執行協理	陳箐璿										
	執行協理	馮仁祐										
	資深協理	葉宏鈞										
	協理	吳燦輝										
	協理	林仲桓										
	協理	劉聿紋										
	協理	王宗智										
	協理	白明道										
協理	邱逸雲											
員工	德國子公司總經理	Thomas Schulze	580 千股	0.19 %	80 千股	\$15 \$25.2	1,710 千元	0.03 %	500 千股	\$15 \$23.5 \$25.2 \$28.8 \$42.1 \$93.5 \$117.5 \$128.4	31,707 千元	0.16 %
	德國子公司執行協理	芭芭拉·格羅曼-伊泰										
	副協理	陳建豪										
	副協理	謝宛廷										
	副協理	蕭佳欣										
	副協理	蕭競呈										
	資深經理	范安琪										
	資深專案經理	李一麟										
	資深專案經理	邱浣智										
	主任研究員	朱翊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11 年 4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5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5 年 10 月 5 日	
發行日期	105 年 11 月 18 日	106 年 8 月 8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659,500 股	257,500 股
發行價格	新臺幣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5 %	0.08 %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指標 A：公司整體營運績效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本公司連續三季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表稅前純益為正數時，且上述連續三季之第三季所在年度經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年度財務報表稅前純益亦需為正數時，及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完成上述指標時點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30%。</p> <p>指標 B：員工服務年資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於公司服務年資達 10 年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完成上述指標時點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15%。</p> <p>指標 C：本公司生物相似藥品 EG12014 研發進度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 時點 I：EG12014 完成第三期臨床試驗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時點 II：EG12014 產品上市銷售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完成上述指標時點 I 或時點 II 時，獲配員工可分別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10%。</p> <p>指標 D：本公司生物相似藥品 EG1206A 研發進度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 時點 I：EG1206A 完成第一期臨床試驗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時點 II：EG1206A 完成對外授權或完成第三期臨床試驗，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當完成指標時點 I 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5%；當完成指標時點 II 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10%。</p> <p>指標 E：公司竹北生醫園區一期建廠完成並進行生產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公司於竹北生醫園區一期建廠完成及開始生產並完成 1,000 升或 2*2,000 升生產確效，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完成上述指標時點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10%。</p> <p>指標 F：完成本公司有價證券上櫃買賣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完成上述指標時點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p>	

	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1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詳下表說明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詳下表說明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詳下表說明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632,750 股	144,0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228,850 股	23,35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797,900 股	90,15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6 %	0.03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 0.29%，對股權稀釋程度並無重大影響。	

111 年 4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8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8 年 12 月 30 日	
發行日期	109 年 5 月 13 日	109 年 12 月 10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454,500 股	144,000 股
發行價格	新臺幣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5 %	0.0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指標 A：調派至竹北分公司工作日起算，任職滿 0.25 年、0.5 年、0.75 年及 1 年時，可分別各既得 750 股； 指標 B：調派至竹北分公司工作日起算，任職滿 1.5 年及 2 年時，可分別各既得 2,000 股； 指標 C：調派至竹北分公司工作日起算，任職滿 3 年時可既得 5,000 股。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詳下表說明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詳下表說明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詳下表說明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35,250 股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370,250 股	7,5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49,000 股	136,5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2 %	0.04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 0.06%，對股權稀釋程度並無重大影響。	

111 年 4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8 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8 年 12 月 30 日	
發行日期	109 年 8 月 14 日	109 年 12 月 10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905,700 股	94,200 股
發行價格	新臺幣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0 %	0.03%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指標 A：公司整體營運績效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本公司連續三季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表稅前純益為正數時，且上述連續三季之第三季所在年度經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年度財務報表稅前純益亦需為正數時，及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完成上述指標時點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30%。</p> <p>指標 B：員工服務年資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於公司服務年資達 10 年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完成上述指標時點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15%。</p> <p>指標 C：本公司生物相似藥品 EG12014 研發進度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 時點 I：EG12014 完成第三期臨床試驗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時點 II：EG12014 產品上市銷售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完成上述指標時點 I 或時點 II 時，獲配員工可分別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10%。</p> <p>指標 D：本公司生物相似藥品 EG1206A 研發進度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 時點 I：EG1206A 完成第一期臨床試驗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時點 II：EG1206A 完成對外授權或完成第三期臨床試驗，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當完成指標時點 I 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5%；當完成指標時點 II 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10%。</p> <p>指標 E：公司竹北生醫園區一期建廠完成並進行生產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公司於竹北生醫園區一期建廠完成及開始生產並完成 1,000 升或 2*2,000 升生產確效，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完成上述指標時點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10%。</p> <p>指標 F：完成本公司有價證券上櫃買賣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既得時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 既得比例：完成上述指標時點時，獲配員工可既得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授予股數 10%。</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詳下表說明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詳下表說明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詳下表說明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41,700 股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83,250 股	11,8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680,750 股	82,4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2 %	0.03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 0.25 %，對股權稀釋程度並無重大影響。	

111 年 4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10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10 年 9 月 10 日	
發行日期	110 年 10 月 15 日	111 年 1 月 10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612,500 股	184,000 股
發行價格	新臺幣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0 %	0.06 %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指標 A：公司整體營運績效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本公司連續三季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表稅前純益為正數時，且上述連續三季之第三季所在年度經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年度財務報表稅前純益亦需為正數，及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時，員工可既得獲配股數 33.3%。</p> <p>指標 B：員工服務年資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於公司服務年資達 10 年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時，員工可既得獲配股數 16.7%。</p> <p>指標 C：生物相似藥品 EG12014 研發進度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時點 I：EG12014 完成第三期臨床試驗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時，員工可既得獲配股數 11.1%。 時點 II：EG12014 產品上市銷售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時，員工可既得獲配股數 11.1%。</p> <p>指標 D：生物相似藥品 EG1206A 研發進度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時點 I：EG1206A 完成第一期臨床試驗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時，員工可既得獲配股數 5.6%。 時點 II：EG1206A 完成對外授權或完成第三期臨床試驗，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時，員工可既得獲配股數 11.1%。</p> <p>指標 E：竹北生醫園區一期建廠完成並進行生產暨員工個人績效考核 竹北生醫園區一期建廠完成及開始生產並完成 1,000 升或 2*2,000 升生產確效，且員工個人績效考核需有連續三年度平均達到 2.66(含)以上時，員工可既得獲配股數 11.1%。</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詳下表說明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詳下表說明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詳下表說明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4,000 股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4,000 股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584,500 股	184,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9 %	0.06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 0.25 %，對股權稀釋程度並無重大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擔保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股東會表決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股東配(認)股、配息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於既得條件達成前，應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並於獲配新股時，視為已授權本公司代理獲配員工代為簽訂、修訂信託有關合約。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願離職：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其他終止僱傭關係(含無須預告的終止勞動契約、停職、免職及資遣)：除上述原因外，因其他原因致本公司與員工間勞動契約關係終止者，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退休：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退休生效日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一般死亡：除發行辦法五條第(四)項第 5 款所述之職業災害死亡外之其他死亡均視為一般死亡。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受職業災害殘疾或死亡者：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或死亡而無法繼續任職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但若因該員工對公司貢獻卓越、忠誠盡職等特殊情形，並經董事會核准者不在此限，其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處理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調職：如員工請調轉任至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時，其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比照自願離職人員方式處理。 就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含因前開各項所列事由所致之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按原始發行價格收回並予以註銷，惟其所衍生之配股及配息，員工毋須返還或繳回。 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違反發行辦法第六條第(二)項的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之代理授權，本公司有權向員工按原始發行價格收回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二)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11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占發行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之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之數占發行總數比率	未解除之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之數占發行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劉理成	1,264 千股	0.42 %	682 千股	新台幣 0元	新台幣 0元	0.22 %	582 千股	新台幣 0元	新台幣 0元	0.19 %
	資深副總經理	張志榮										
	副總經理	楊秀權										
	執行協理	朱勝忠										
	執行協理	林藹寧										
	執行協理	陳箏璿										
	執行協理	馮仁祐										
	資深協理	葉宏鈞										
	協理	吳燦輝										
	協理	林仲桓										
	協理	劉聿紋										
	協理	王宗智										
	協理	白明道										
員工	德國子公司總經理	Thomas Schulze	311 千股	0.10 %	57 千股	新台幣 0元	新台幣 0元	0.02 %	254 千股	新台幣 0元	新台幣 0元	0.08 %
	德國子公司執行協理	芭芭拉·格羅曼-伊泰										
	副協理	雷博欽										
	副協理	陳建豪										
	資深經理	潘奕璿										
	資深經理	陳盈君										
	資深經理	李瑞吉										
	資深經理	吳欣潔										
	資深專案經理	李一麟										
經理	丁文元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109 年度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日期及文號：110 年 1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379952 號申報生效在案。110 年 3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134277 號函核准募集期限延長至 110 年 7 月 27 日。
-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3,202,500 千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91.5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3,202,500 千元。
- (4)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總計所需 資金	資金運用進度(註 1)						
		110 年			111 年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充實營運 資金(註 2)	3,202,500	400,000	520,000	550,000	510,000	410,000	410,000	402,500

註 1：若本次籌資款項未如預期時間到位，相關計畫項目將以舉借銀行借款支應，待籌資資金到位後，再行償還所舉借之銀行借款。

註 2：充實營運資金用以支應除 EG62054 及 EG12021 以外(非 HER2)之研發支出及日常營運所需資金。

- (5) 計畫效益：本公司本次計畫募資總額為 3,202,500 仟元，將全數用以支應除 EG62054 及 EG12021 以外之研發費用及日常營運所需之資金，以當時本公司銀行借款利率約 1.7970% 計算，110 年當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38,366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57,549 仟元。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完成後，除將可支應本公司產品研發及日常營運之所需資金外，另有效節省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並可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高資金調度彈性，進而降低營運風險，對本公司業務及整體營運發展均有正面之助益。
- (6) 輸入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日期：110 年 1 月 28 日。
- (7) 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2.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111 年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429,737
		實際	44.64%
	執行進度	預定	1,980,000
		實際	61.83%

3.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計劃於110年第二季完成募集，募集資金用以支應除EG62054及EG12021以外(非HER2)之研發支出及日常營運所需資金，挹注自有產品研發費用，完成產品各階段研發時程，以達成健全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及維持公司運作所需之營運資金需求，進而提升公司競爭力，就長期而言，其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4.預計效益達成情形

(1)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募資 3,202,500 仟元，主要目的係用以日常營運所需之資金，透過長期穩定資金之挹注，以確保本公司日常營運，同時亦可順利執行藥物研發進度，並提升營運規模及公司價值，同時改善財務結構及避免增加融資成本、提高資金靈活調度，以確保公司正常運作，降低營運風險，以當時本公司銀行借款利率約 1.7970%計算，110 年當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38,366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57,549 仟元。

(2)改善財務結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增資前)	110 年度 (增資後)
基本財務 資料	流動資產	1,494,307	9,070,266
	資產總額	3,835,215	11,440,873
	流動負債	642,163	703,216
	負債總額	1,929,598	1,012,122
	股東權益	1,905,617	10,428,751
	營業收入	1,071,838	1,697,359
	利息支出	28,500	21,149
	每股盈餘(元)	(5.41)	(0.18)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50.31%	8.8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2.42%	569.0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2.70%	1,289.83%
	速動比率	195.19%	1,215.91%

本公司為因應營運所需之資金需求，本次辦理 109 年度現金增資募集 3,202,500 仟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提升公司自有資本率，使財務結構更加健全，進而降低公司經營風險、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及增強市場競爭力。本次現金增資於 110 年第二季募集完成並挹注本公司營運資金後，110 年度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將由增資前之 172.42%增加為增資後之 569.09%，流動比率由增資前之 232.70%增加為 1,289.83%，速動比率由增資前之 195.19%增加為 1,215.91%，相關財務比率均較增資前改善，可在營運規模擴充之同時維持償債能力與財務結構之穩定，藉此預留未來

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其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經評估應屬合理。

(二)110 年度私募發行普通股

1.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日期及文號：經濟部 110 年 11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19956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5,032,500 千元。
- (3) 資金來源：私募發行普通股新股 5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91.5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5,032,500 千元。
- (4)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用途說明	所需資金
充實營運資金	支應研發支出	3,000,000
興建廠房	擴充廠房	500,000
其他	支應垂直及水平整合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	1,532,500

(5) 計劃效益：

- A. 支應研發支出以加速產品研發效率，同步開展相關系列藥品之進程，完備產品線，藉以提升市場拓展綜效；
- B. 擴建置廠房及設備，放大生產規模以因應 CDMO 業務拓展及自有產品商業化營運需求；
- C. 已償還銀行借款 316,322 仟元，以目前本公司銀行借款利率約 1.797% 計算，預計可節省年度利息支出約 5,684 仟元，其餘尚未支用之私募資金將依運用計畫陸續支用並展現效益。

(6) 輸入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日期：110 年 5 月 4 日。

(7) 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2.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資金用途	預定支用金額	截至 111 年第一季執行情形
充實營運資金、研發支出	3,000,000,000	尚未支用，存放於本公司銀行存款帳戶內
擴充及興建廠房	500,000,000	尚未支用，存放於本公司銀行存款帳戶內
償還銀行借款、支應垂直及水平整合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	1,532,5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316,322,000，其餘資金存放於本公司銀行存款帳戶內

3.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提高本公司營運規模，有助產業垂直、水平整合以及共同研究開發商品或市場，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增進效率、擴大營運規模、提升市場地位，對於創造公司及股東價值呈正面助益。

4. 預計效益達成情形

- (1) 加速產品研發效率，同步開展相關系列藥品之進程，完備產品線，藉以提升市場拓展綜效，奠定本公司在國際生物相似藥之獨特地位，生物相似藥 EG12014 於 110 年 12 月向美國 FDA 及歐盟 EMA 遞件申請藥品上市查驗登記審查；EG1206A 於 111 年 1 月申請歐盟第一期臨床試驗。
- (2) 111 年 1 月董事會通過上限為新台幣 16 億元興建第二期廠房建置及設備擴增，放大生產規模以因應未來微生物表現之生技產品 CDMO 業務拓展及自有產品商業化營運需求。
- (3) 償還銀行借款、支應垂直及水平整合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第三季 (增資前)	110 年第四季 (增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4,451,420	9,070,266
	資產總額		6,804,041	11,440,873
	流動負債		862,482	703,216
	負債總額		1,463,501	1,012,122
	股東權益		5,340,540	10,428,751
	營業收入(累計)		1,273,814	1,697,359
	營業成本(累計)		401,661	604,305
	營業利益(累計)		872,153	1,093,054
	利息支出		17,161	21,149
	每股盈餘(元)		(0.20)	(0.18)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21.51%	8.8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8.70%	569.0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16.12%	1,289.83%
	速動比率		461.55%	1,215.91%

本次私募資金可提升公司自有資本率，使財務結構更加健全，進而降低公司經營風險、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及增強市場競爭力。110 年度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將由增資前之 318.70% 增加為增資後之 569.09%，流動比率由增資前之 516.12% 增加為 1,289.83%，速動比率由增資前之 461.55% 增加為 1,215.91%，相關財務比率均較增資前改善，可在營運規模擴充之同時維持償債能力與財務結構之穩定，藉此預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其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經評估應屬合理。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 ②C802041 西藥製造業。
- ③C802060 動物用藥製造業。
- ④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⑤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⑥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⑦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⑧F208021 西藥零售業。
- ⑨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⑩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⑪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 ⑫IC01010 藥品檢驗業。
- ⑬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 ⑭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 ⑮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為生物相似藥品及新藥研發公司，提供生物藥品之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 CDMO (Contract Development &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細胞株建置平台、製程開發平台、分析科學與蛋白質鑑定及 PIC/S 製造廠房提供臨床試驗用藥生產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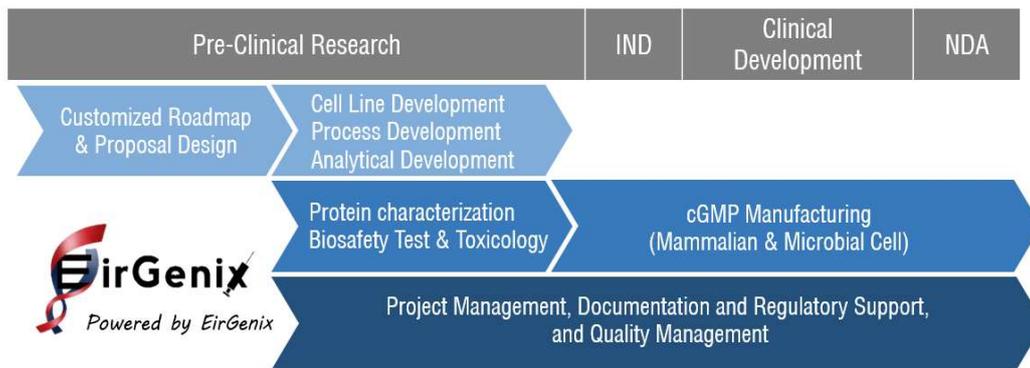
本公司營運採生物藥品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CDMO)與產品合作開發(Product Development)雙軌並進的模式，充分善用公司所擁有的 cGMP 生產設備與高階技術人力。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主係同時擁有二種表達系統 Mammalian cell development (哺乳類動物細胞開發)和 Microbial strain fermentation development (微生物細胞發酵開發)兩大技術，並擁有研發、製造與分析的專業能量，透過垂直整合的營運模式，掌握品質及控制成本；有鑒於原開發廠之生物藥品價格昂貴，許多病患經濟上無法負荷，加上各國政府醫療成本負擔日益增高，因此公司成立之宗旨：初期目標為提供客戶高品質並符合成本效益之服務，同時開發具商業化效益之生物相似藥品(Biosimilar)；中長期目標則放眼於開發生物利基藥(Niche biologics)，以增進人類及社會福祉並提高生活品質為使命，並成為「生根台灣，放眼全球市場」之國際級生技醫藥公司。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勞務收入	297,577	62.51	572,344	53.40	864,515	50.93
銷貨收入	107,282	22.53	38,695	3.61	336,755	19.84
授權合作開發收入	71,226	14.96	460,799	42.99	496,089	29.23
合計	476,085	100	1,071,838	100	1,697,359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自行開發以下 CDMO 相關核心技術與平台：(a)細胞株開發；(b)製程開發及製程放大；(c)分析方法開發及確效；(d)產品鑑定；(e)供臨床試驗用的 GMP 生產及安定性試驗；(f)CMC (Chemical, Manufacturing and Control，化學製造管制，以下簡稱 CMC)文件。將其分述如下：

A. 細胞株開發平台

為加速新一代生物藥品產品的研發、臨床、上市之速度，本公司特別專注於生物藥品開發階段第一個重要關鍵技術-細胞株、菌株的開發。細胞株、菌株的開發包括：高產量的細胞株、菌株開發及其最適化，培養基及培養方式最佳化，以及 MCB(Master cell bank /種細胞庫)、WCB (Working cell bank、生產細胞庫)的建立。此階段的工作重點在於如何使用最佳的宿主細胞(動物細胞方面如 CHO、Sp2/0、NS0、Hybridoma、HEK 293、PER.C6 細胞等)；微生物方面如 E. coli., S. cerevisiae, Pichia 等)搭配培養基及製程開發讓細胞株/菌株的生產(重組蛋白藥物或單株抗體藥物等)及品質達到最高。其實施方式是把表達蛋白質的基因置入載體，構築好表現系統然後轉染(Transfection)到宿主細胞(已經適應到無血清及懸浮培養)，然後再挑選穩定且高產量的細胞株，此較產量及質量的穩定性，建立種細胞庫(Master cell bank)及生產細胞庫(Working cell bank)，同時選擇或開發生產用的細胞培養基。

B. 製程開發及製程放大平台

上游製程開發及製程放大部分主要是針對生產用細胞株/菌株的高細胞密度饋料批次培養 (Fed-batch)的製程開發，最適化以及產程的可放大性(Scalability) 和生產適用性(Manufacturing friendly)。

下游製程開發及製程放大部分則著重於回收及純化製程開發，病毒清除試驗研究、製程放大(目前以 100 公升為主)，劑型開發，以及提供產品/材料支持動物試驗性研究、參考標準品及品管(QC)的需求。

C. 分析方法開發及確效平台

分析方法開發及確效攸關於產品的品質確認，其中包含：

(A)鑑別：SDS-PAGE、Western blot、IEF、peptide mapping、IEC-HPLC

(B)定量：BCA/Bradford、A280

(C)純度：SEC-HPLC、RP-HPLC、SDS-PAGE

(D)活性：ELISA、cell base assay

(E)不純物：host cell DNA、host cell protein、ProA residue、endotoxin、bioburden

這些分析方法些會經過 linearity & range、accuracy and precision 等驗證。

D. 產品鑑定平台

蛋白質鑑定逐年受法規單位的重視，本公司建置一套 HPLC and LC/MS/MS 系統將可進行 Peptide mapping、complete sequence、N-/O-linked carbohydrates、Disulfide linkages、Oxidation、deamidation，及其他後修飾(post-modifications)、N-/C-terminal variants、Secondary and higher order structures 等分析工作。

E. 供臨床試驗用的 GMP 生產及安定性試驗平台

試量產部分將可以提供動物毒理試驗所需的藥品、先期之安定性試驗數據、及參考用標準品，並提供足夠的操作參數作為 GMP 生產準備之依據。GMP 生產部份包括 GMP 試生產(Engineering Run)、GMP 生產、End of production cell banking and testing、病毒清除試驗研究(僅限哺乳細胞培養)、安定性試驗、Clean validation 等工作。

F. CMC 文件

本公司為客戶提供完整的 CMC 文件服務，以供客戶後續產品申請臨床測試之用；新藥研究的每一個階段，均應提交足夠的 CMC 資料，使新藥之鑑別、品質、純度、效價和安定性有適切之保證，所需 CMC 資料隨著不同的研究階段、擬定的試驗期間、劑型及其他可用資料之數量而有所不同，例如安定性資料在試驗中新藥之所有試驗階段都是必需的，以證明在預定的研究期間內，該原料藥與藥品的物理及化學是在可接受的限度內。CMC 文件可比擬為製造過程的履歷資料，可作為法規單位安全性評估之重要依據之一。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 EG12014

EG12014 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第一個開發之 Trastuzumab 生物相似性藥品，以 Trastuzumab 為主成分之藥物 Herceptin 由 Genentech (2009 年 3 月為 Roche 所併購)於 1998 年 9 月取得美國 FDA 藥證核准上市，為基因重組之單株抗體，是對抗致癌基因 (HER2/neu) 高表現型乳癌之藥品。主要使用於 HER2 過度表現或 HER2 基因 Amplification 之早期乳癌(EBC)、轉移性乳癌(MBC)患者及轉移性胃癌(mGC)的治療。在早期乳癌(EBC)方面包括：(1)經外科手術、化學療法(術前或術後)之輔助療法。(2)以

Doxorubicin 與 Cyclophosphamide 治療，再合併 Paclitaxel 或 Docetaxel 之輔助療法。(3) 與 Docetaxel 及 Carboplatin 併用之輔助療法。(4)術前與化學療法併用和術後之輔助療法使用於治療局部晚期(包括炎症)乳癌或腫瘤(直徑>2 厘米)；在轉移性乳癌(MBC)方面：(1)單獨使用於曾接受過一次(含)以上化學療法之轉移性乳癌；除非患者不適合使用 Anthracycline 或 Taxane，否則先前之化學治療應至少包括 Anthracycline 或 Taxane。使用於荷爾蒙療法失敗之荷爾蒙受體陽性之患者，除非患者不適用荷爾蒙療法。(2)與 Paclitaxel 或 Docetaxel 併用於未曾接受過化學療法之轉移性乳癌。(3)與芳香環酶抑制劑併用於荷爾蒙受體陽性之轉移性乳癌；在轉移性胃癌(mGC)方面：併 Capecitabine (或 5-fluorouracil)及 Cisplatin 適用於未曾接受過化學治療之 HER2 過度表現轉移性胃腺癌(或胃食道接合處腺癌)的治療。

EG12014 於歐洲進行的臨床一期試驗結果顯示：EG12014 與 Roche 於美國及歐洲生產的對照藥品(Reference Drug)相比，均達到生體相等性(Bioequivalency)；而於 107 年下旬開始進行，經美國、台灣、喬治亞、俄羅斯、白俄羅斯、南韓、印度、烏克蘭、智利、南非及哥倫比亞等 11 個國家食品藥物管理局核准人體第三期臨床試驗，亦順利於 109 年 3 月完成 807 位受試者之收案。109 年 11 月三期臨床試驗最後一位受試者完成手術前治療及腫瘤切除，110 年 3 月人體第三期臨床主要試驗指標數據分析結果達到生物相等性標準，12 月向美國 FDA 及歐盟 EMA 申請藥品上市查驗登記審查，111 年 1 月向台灣 CDE 申請台灣第一件國產新藥加速審查試辦方案審理，加速邁向全球乳癌治療市場。

在行銷推廣的進程方面，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與全球知名藥廠瑞士 Novartis 集團旗下全球學名藥及生物相似藥品領導公司 Sandoz 簽訂自行開發乳癌生物相似藥品 EG12014 除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俄羅斯以外之全球專屬授權銷售合約。本公司獲得簽約金美金 500 萬元、各階段里程碑金合計美金 6,500 萬元及授權市場之產品銷售額按合約所訂比例分潤權利金收入，且本公司亦負責承接 EG12014 藥品上市後之生產。Novartis 集團及 Sandoz 於全球生物藥品及生物相似藥品領域位居領導地位，Sandoz 創立於 1886 年具有 136 年悠久歷史且對於全球生物相似藥品、癌症用藥之佈局擁有豐富之開發與銷售經驗。此策略結盟可望提高本公司產品線之全球競爭力，進而擴大公司整體營運規模及增加獲利，對財務及業務發展具有極為正面之助益。一旦產品上市更可提供 HER2 表現之乳癌病患更多之治療的選擇及機會。

B. EG12021

EG12021 為 Bevacizumab 生物相似藥品，為一抑制腫瘤血管新生之單株抗體藥物，主要作用為抑制腫瘤血管新生，使癌細胞無法生長，並減少轉移。EG12021 目前已核准於轉移性大腸直腸癌(mCRC)、轉移性乳癌(mBC)、惡性神經膠質瘤(WHO 第 4 級) - 神經膠母細胞瘤、晚期、轉移性或復發性非鱗狀非小細胞肺癌(NSCLC)、卵巢上皮細胞、輸卵管或原發性腹膜癌(Epithelial Ovarian, Fallopian Tube or Primary Peritoneal Cancer、持續性、復發性或轉移性之子宮頸癌(Persistent, Recurrent, or Metastatic Cervical Cancer)等。本公司目前已完成 EG12021 細胞株開發及 2 升規模之小量生產。在完成上下游製程開發後將連續執行數個 50 升規模之生產，並對該產品進行完整的生物相似性

比對，以進一步確認 EG12021 與原開發廠之參考藥品(Reference drug)的物理化學性質及生物活性皆無臨床上之差異。未來預計將此產品的細胞株及製程對外授權，對象以新興國家(Emerging countries)為合作標的。

C. TSY0110 (EG12043)

TSY0110 (EG12043)係一以 Trastuzumab 為主軸之抗體藥物複合體 (Antibody-Drug Conjugates, ADC)，為一種具有將高度細胞毒性藥物精準瞄準於惡性腫瘤、且較不影響其他正常組織特性的新一代治療選擇，本公司所研發之 ADC 不僅保有 Trastuzumab 原先的抗癌效力，並能使附加於其上的強力細胞毒性藥物得以發揮更強的效力，主要作為治療乳癌之用。為了因應抗體藥物複合體和高細胞毒性/效能物質日漸增加的研究生產所需，國外許多委託開發與製造服務(CDMOs)和委託製造服務公司(CMOs)相繼擴展其服務能量，特別是針對高細胞毒性/效能的活性藥物成分(API)和最終產品的部分。例如，CordenParma 公司在 Plankstadt(德國)、Latina(義大利)、Boulder(科羅拉多)的廠房可提供製造高細胞毒性/效能活性藥物成分(API)及藥物的生產。而位在英國的 Aesica 公司亦啟用他們位在 Queenborough 的高細胞毒性/效能物質廠房以提供最終產品製劑並進一步升級在 Cramlington 和 Queenborough 的活性藥物成分(API)生產廠房以製造高細胞毒性/效能的活性藥物成分(API)。

本公司擁有 cGMP 廠房，具有單株抗體藥物製程開發與製造能力，同時與台灣研發製造高活性原料藥最具有經驗的台耀化學組成策略聯盟，整合經驗豐富之抗體藥物開發技術、cGMP 生產實務人才及國際合作網絡的資源，將這些優勢總成有利於抗體藥物複合體(ADC)開發的技術平台發揮綜效。本公司目前已篩選出 Anti HER2+/neu ADC 具療效之分子，將依計畫逐步完成臨床前試驗並進一步推展至臨床試驗的進程。

D. EG74032

EG74032 以白喉毒素(Diphtheria toxin)進行改良而成，經過胺基酸之修飾改良後不再具有毒性，因而可作為載體應用於製作混合疫苗(Conjugate vaccine)，以促進免疫性效用。CRM197 是一項已沒有專利保護的輔助疫苗免疫性的載體蛋白，本公司使用特有的微生物表現系統及製程可產出高純度之 EG74032，相對於目前市場其他產品 EG74032 具有高度競爭優勢，本公司針對 EG74032 發展策略是一方面提供小量試劑產品(5 mg、10 mg)予試劑供應商提供研究單位做研發使用，另一方面提供公克級以上 GMP 規格的產品予研發廠商做藥品開發。EG74032 不但可以提供開發疫苗 Biosimilars 廠商，也可以提供其他正在開發新疫苗產品的廠商之用。本公司目前已完成 EG74032 製程開發及試量產，目前量產規模可達 150 公升發酵槽，已在國內外進行銷售。

E. EG62054

EG62054 是 EG12021 具相對應延伸性之 Aflibercept 生物相似藥品。EG62054 是一種重組融合蛋白質，含有由人類 VEGF 接受器 1 與 2 的胞外區域與人類免疫球蛋白(IgG1) Fc 部位融合而成，作為一種可溶性誘餌接受體，會與 VEGF-A 及 PlGF 結合且親合力高於其自然接受體，進而抑制這些同源 VEGF 接受體的結合與活化。其核准適應症為(1)適用於治療血管新生型(溼性)年齡相關性黃斑部退化病變(2)中央視網膜靜脈

阻塞(CRVO)續發黃斑部水腫所導致的視力損害(3)糖尿病黃斑部水腫(DME)所導致的視力損害(4)分支視網膜靜脈阻塞(BRVO)續發黃斑部水腫所導致的視力損害。(5)治療病理性近視(Pathological myopia, PM)續發的脈絡膜血管新生(Choroidal neovascularization, CNV)所導致之視力損害。除了眼科領域的相關治療外，EG62054 同時也可治療惡性轉移性大腸直腸癌患者。目前本計畫處於臨床前開發階段。

F. EG1206A

EG1206A 是 EG12014 具相對應延伸之 Pertuzumab 生物相似藥品。EG1206A 與 Trastuzumab 及 Docetaxel 併用於治療轉移後未曾以抗 HER2 或化學療法治療之 HER2 陽性轉移性乳癌病患。EG1206A 針對 HER2 受體有不同的結合機制，可產生雙重封鎖 (Dual Blockade) 的效果。EG1206A 是一種重組的人類化單株抗體，其作用標的為人類表皮生長因子第二型接受體(HER2)的細胞外二聚作用區域(次區域 II)。因此能阻斷 HER2 和其他人類表皮生長因子接受體(HER)家族成員(包括 EGFR、HER3 及 HER4)的配體依賴型之異質二聚化作用(Ligand-dependent heterodimerization)。因此能經由兩個主要的訊號途徑有絲分裂活化蛋白質(Mitogen-activated protein, MAP)激酶及磷酸肌醇 3 激酶(phosphoinositide 3-kinase, PI3K)來抑制配體誘發的細胞內訊號傳遞(ligand-initiated intracellular signaling)。這些訊號傳遞路徑受到抑制後，分別會導致細胞生長停止及凋亡。原開發廠 Roche 目前正積極進行適應症擴充之申請，擴大治療範疇及市場潛力。EG1206A 已於 111 年 1 月向歐盟申請第一期臨床試驗，一旦產品上市，可搭配 EG12014 提供 HER2 表現之乳癌病患更多治療的選擇及機會。

G. EG13074

EG13074 是 EG12014 的皮下注射新劑型。EG13074 的核准適應症為 HER2 過度表現或 HER2 基因 Amplification 之早期乳癌(EBC)、轉移性乳癌(MBC)患者的治療。在早期乳癌(EBC)方面包括：(1)經外科手術、化學療法(術前或術後)之輔助療法。(2)以 Doxorubicin 與 Cyclophosphamide 治療，再合併 Paclitaxel 或 Docetaxel 之輔助療法。(3)與 Docetaxel 及 Carboplatin 併用之輔助療法。(4)術前與化學療法併用和術後之輔助療法使用於治療局部晚期(包括炎症)乳癌或腫瘤(直徑>2 厘米)；在轉移性乳癌(MBC)方面：(1)單獨使用於曾接受過一次(含)以上化學療法之轉移性乳癌；除非患者不適合使用 Anthracycline 或 Taxane，否則先前之化學治療應至少包括 Anthracycline 或 Taxane。使用於荷爾蒙療法失敗之荷爾蒙受體陽性之患者，除非患者不適用荷爾蒙療法。(2)與 Paclitaxel 或 Docetaxel 併用於未曾接受過化學療法之轉移性乳癌。(3)與芳香環酶抑制劑併用於荷爾蒙受體陽性之轉移性乳癌。本公司發展策略與 Roche 以酵素 Hyluronidase 來打開皮下組織吸收途徑的方式不同，目前研發的方向採用高濃度製劑配製及創新皮下注射的注射器設計開發來解決此一大容積皮下注射的問題。目前本計畫進度進行至劑型開發階段。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生技醫藥產業可將藥物依照分子大小區分為大分子(Large Molecule)藥物與小分

子(Small Molecule)藥物兩個範疇。小分子藥物發展歷史悠久，絕大部份是以化學合成方式製造，常見的抗生素、止痛劑、安眠藥等皆為小分子藥物。大分子藥物又名生物藥品(Biologics)，其分子量遠大於小分子藥物，主要以微生物、植物或動物細胞經過基因改造後，用於生產治療用之生物藥品，常見如胰島素、風濕免疫單株抗體治療藥物及治療癌症的標靶藥物等，而生物相似性藥品(Biosimilars)亦屬於大分子藥物的一類，根據 FDA 定義為：「當原開發廠藥物專利到期後，由其他公司藉生物技術發展並上市之生物藥品，與原開發廠商之生物藥品(參考藥品)高度相似，兩者於安全性、品質及療效無臨床上差異，並經衛生機關查驗核可後上市，統稱為生物相似性藥品(Biosimilars)。」生物藥品有別於傳統小分子藥物具有穩定的化學結構，其分子量相對較大且結構複雜。生物藥品於核准上市後，因對於疾病治療具專一性，安全性高且療效顯著，多數能在上市後短時間內成為暢銷(Blockbuster)藥物。隨著化學藥物引起的安全性、抗藥性問題日益嚴重，生物藥品能彌補化學藥品在治療領域中之不足，而其成長率亦持續以高於整體醫藥市場的趨勢持續攀升。

本公司及子公司聚焦於生物藥品之研發製造及委託生產服務 CDMO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為主軸，接受生技及製藥公司之委託，提供生技產品及生物藥品的開發與製造相關服務，例如：產品評估與設計、總體開發上市進程、CMC (Chemical, Manufacturing and Control)開發到生產時所需之細胞株及菌株、製程、培養基、臨床試驗用藥、原料藥生產與製程放大等服務。相較於小分子藥物，生物藥品開發及生產製造進入門檻相對較高，除需巨額基礎建設投資之外，其生產程序亦較為複雜，且在規模製程放大時更具高困難度。中小型生物藥品委託製造公司的產能利用率則較大型生物藥品委託製造公司高，主因於中小型生物藥品代工公司在生產產能的調整具有較高的彈性，可提供委託者不同產能及產品的生產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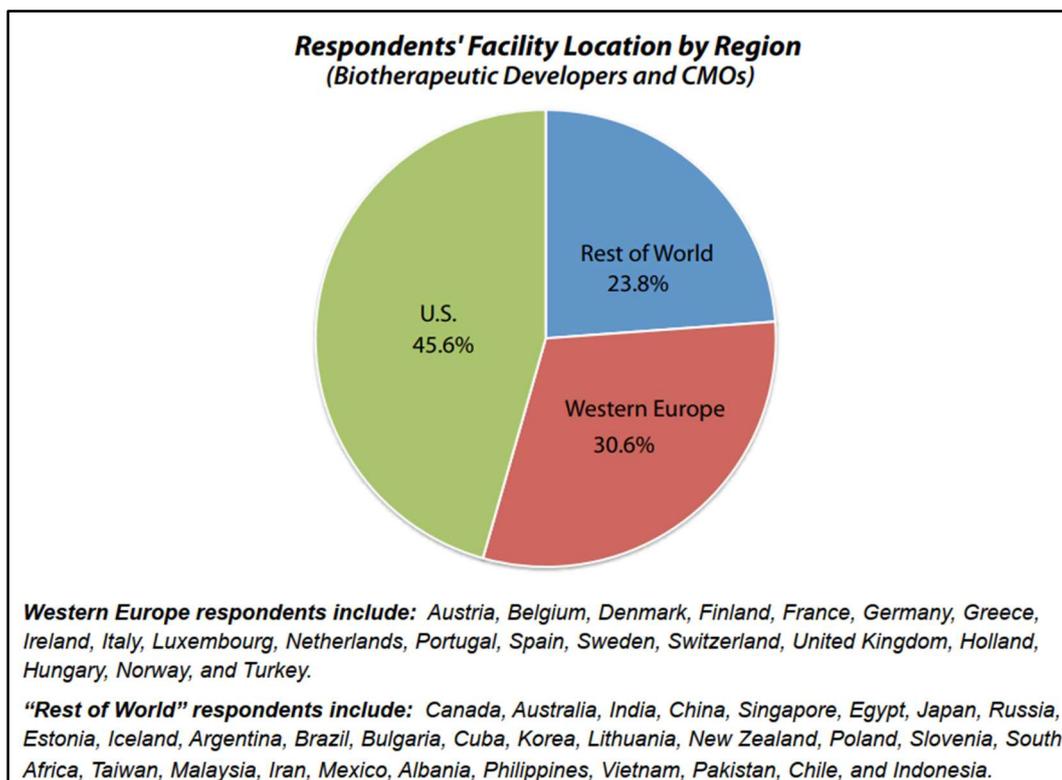
根據 2021 Mordor Intelligence 的研究報告顯示：全球生物藥品委外(CDMO)市場從 2020 年 99.3 億美元起計，預估每年以 10.9% 的高複合成長率到 2026 年達 186.3 億美元規模市場。為搶搭這波全球大趨勢的機會，本公司目前已積極進行擴廠，並為未來 5 到 10 年市場需求預做準備，除自行開發產品之銷售外，同時積極搶進生物藥品製造及需求大幅成長的代工市場，而其中生物相似性藥品更是成長最為快速的重點。

根據生物藥品製造使用報告之細胞類別顯示，微生物細胞發酵製造有逐漸減少的趨勢，而哺乳動物細胞使用則相對呈現成長態勢，此現象導因於哺乳動物細胞所生產的生技產品如單株抗體等，其治療劑量相對於微生物細胞所生產的蛋白藥品高出許多，生產量較高所致。目前本公司所開發的生物相似性藥品是以單株抗體為主，因此本公司先行擴充建置哺乳動物細胞廠房，保留微生物細胞生產廠的空間，並持續觀測市場變化與趨勢，再行評估微生物細胞發酵廠的建廠時機。根據調查報告，哺乳動物細胞系統的全球產能已於 2017 年達到需求超過產能的情勢，然多數的 CDMO 於擴充產能策略方面仍趨保守，擴增的產能主要以 Multiple-2,000 升的 SUB 為主，這是一個 Scale-out 的設計觀念，目的是使新增的設施及設備能更有彈性的使用，並有效達到降低開發風險的目的。

根據 2020 年 BioPlan Associates 之市調報告，2019 年全年生物藥品開發及委託製造(CMOs)單位廠房有將近 8 成以歐美國家為主，主要因為全球陸續有大型生物藥

品專利到期，而以歐美為指標的各國醫療體系亦積極尋求高品質且具價格優勢的生物相似性藥品，以作為緩解醫療保健系統財政壓力的有效方案所致。本公司目前正積極開發生物相似性藥品，擴廠完成後不但可滿足自有產品市場需求，同時可將其餘產能提供給委託生產國內外客戶使用，如此將可以立足台灣、放眼國際，於全球化的市場上，強佔競爭的利基點。

圖：2019年生物藥品開發及委託製造(CMOs)單位區域分布



A. 生物相似藥品

小分子學名藥為原開發廠藥物專利過期後由其他藥廠開發並行銷之仿製藥；而大分子生物藥品因其結構複雜的特性、即便是原開發廠亦無法百分之百複製，故以上市生物藥品為參考藥品進行開發的大分子藥品，其研發之產品依相關法規規定，必須與原開發廠商之生物藥品(參考藥品)分子結構、物理、化學、生物等高度相似，兩者於安全性、品質及療效無臨床上差異，經衛生機關查驗核可後上市者才可稱之為生物相似性藥品(Biosimilars)。生物相似性藥品的研發投入經費與時程，均遠高於小分子學名藥，與開發新藥不同點即是在前端細胞株及製程的逆向工程將產品製成與原開發廠的藥在分子結構、物理、化學及生物的產品特性上能達到高度相似，這一篩選細胞株及逆向工程的技術及 Know-hows 是開發生物相似性藥品中的高難度門檻，製程開發完成後仍需經過兩階段的人體臨床試驗，第一階段是比對人體內的藥物動力的生物相等性(Bio-equivalence)的一期臨床，第二階段是比對生物相似性藥品與原開發廠生物藥品的藥效的生物相等性(Equivalence)，如有可靠的 Biomarker，也可以做為主要臨床的測試終點，生物相似藥品的開發與創新藥品開發的有所不同；創新藥品開發的時間及成本相對可觀，尤其是在後期臨床實驗的開發，失敗率相當的大，反觀生物相似性藥品如果產品達到高度相似(Highly

Similar)，而臨床人體動力比對又達到生物相等性，則其在三期臨床的失敗率幾乎可說是微乎其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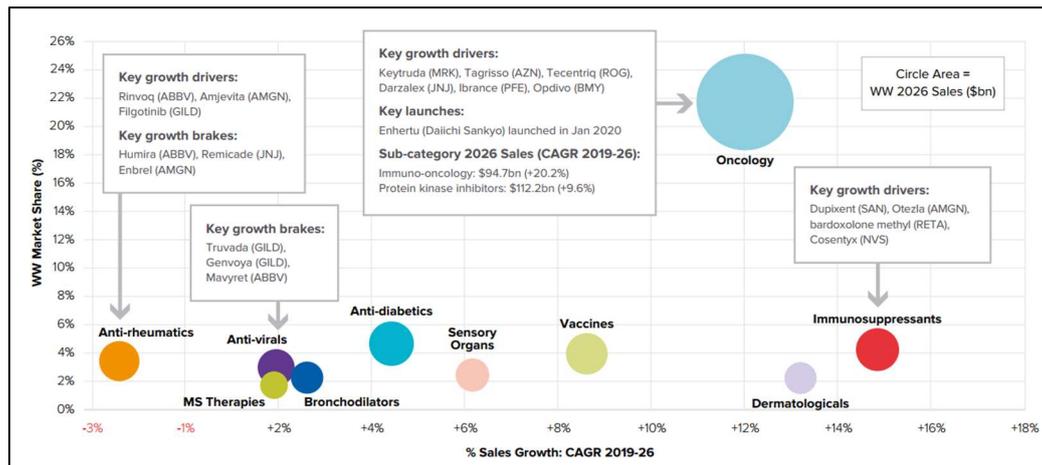
美國自從 2010 年通過 The Patient Protection and Affordable Care Act (Affordable Care Act)，根據此一國會通過的法令制定了一項法令 BPCI Act (Biologics Price Competition and Innovation) 給予 FDA 制定審查生物相似性藥品的法源基礎，FDA 自 2022 年 2 月為止已通過了 11 種成分共 34 個生物相似藥品品項。美國的法規單位正積極加速其生物相似藥品審核，加上 2017 年 6 月美國最高法院判定：「BPCI Act 中有關生物相似藥品的生產者將其送審的 CMC 文件交給生物藥的原開發廠審核其是否違反原有的製程專利」此一條文視為選擇性而非必要性；第二項是針對生物相似藥品製造業者在 180 天前上市向原開發廠通知的時機有決定性的判決，也就是生物相似藥品製造業者不需在等到 FDA 核准就可以提前通知原開發廠，相信此一判例將可除去目前生物相似藥品上市的障礙而加速其在美國上市的速度。

生物相似性藥品其上市後之價格亦不若學名藥會大幅下降，產品初期上市時預估僅有約 20~35% 的降幅，但由於治療費用高，故微幅降價對於整體醫療支出的降低對藥物經濟有其貢獻度，各國為降低醫療支出增加生物相似性藥品的使用，進而為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廠商帶來可期待之商機及應有的利潤。從歐洲開始使用生物相似藥品迄今的經驗，可以觀察到其價格調降速度比學名藥要緩和的多，且雖然單位價格下降，但是總銷售額反而增加，這可歸納為兩個主要因素：(1). 醫生會開始在病患的病情還未惡化前就嘗試積極治療；(2). 原本無法負擔的病人可以有機會使用與原開發廠(參考藥品)安全性、品質及療效無臨床上差異的生物相似性藥品治療。

歐洲生物相似性藥品法規於 2001 年開始建立；歐洲自 2006 年 4 月核准全球第一個生物相似性藥品 Omnitrope® 上市以來，截至 2022 年 2 月，已核准 15 類 70 項生物相似性藥品，其中又以人類顆粒性白血球聚落刺激因子(Granulocyte colony-stimulating factor, G-CSF)核准數量最多，共有 15 件，其次為以 Roche 公司的 MabThera®(Rituxan®)為參考藥品的生物相似性藥品，計有 6 件。其他以 Humira®、Forsteo®、Herceptin®、Humalog® 等生物藥品做為參考藥品的生物相似性藥品亦陸續取得上市許可或待審核中。除了歐美市場在生物相似性藥品的快速成長之外，日本也有越來越多的生物相似性藥品取得上市許可，同時整體市場也以極快的速度持續成長中。

根據 2020 年 EvaluatePharma 報告：2019~2026 年全球癌症用藥市場將在以免疫治療藥物為主(20.2%複合成長率)的新藥陸續問世的驅動下，持續維持強勢成長動能，並於 2026 年達到 3,110 億美元之譜，占全球藥品總支出的 21.7%。因應費用高昂但治療效果超卓的新藥陸續上市，歐美各國已積極的在政府的推動下，大幅度進用生物相似性藥品來取代專利過期的生物藥品，此舉除了可以緩解全球皆然日益險峻的醫療系統財政壓力之外，亦可加速新一代治療藥物的使用普及，也因此截至目前為止，歐美各國包括日本等先進國家，生物相似性藥品的使用均已在短期內達到一定的比例，間接為生物相似性藥品的開發廠商帶來一定的收益。

圖：全球前 10 大治療領域藥物支出預估 (2026 年)



Reference : EvaluatePharma World Preview 2020, Outlook to 2026

根據 2020 年 FrostSullivan's 預估：全球生物相似性藥品在 2020 年的市場規模已達約 304 億美元，之後持續呈現跳躍式成長，估計以 17.3% 的高複合成長率至 2026 年突破 792 億美元的水平。是醫藥發展史上難得一見的大浪潮，其主要市場成長機會聚焦於美國等起步相對較晚的生物相似藥市場，以及亞太及拉丁美洲等較具成本效益的區域成長力道最為強勁。

受各國醫療保健系統受到全球經濟成長力道趨緩，以及高齡人口成長快速的影響，各國政府醫藥支出負擔日益沉重，而效果顯著副作用較低之生物藥品其價格又因開發成本高的原因，導致費用始終居高不下。因應這個背景，採用安全性、品質及療效無差異性、而價格相對較低之生物相似性藥品替換專利到期之原開發廠生物藥品的模式，已成為世界各國醫療保健系統解決目前困境的有效方法之一。生物藥品專利到期帶來的生物相似性藥品成長動能。依據 Frost & Sullivan 報告指出，光是美國在 2020 年前即有 11 項生物藥品面臨專利到期，其中包括重要的明星生物藥品：Herceptin、Avastin、Remicade 等，而生物相似性藥品也將加速取代原開發廠生物藥品所佔有之市場。

B. 單株抗體複合體藥(ADC)

抗體藥物複合體 (Antibody Drug Conjugates, ADCs) 以具高度細胞毒性之小分子連結到單株抗體 (Monoclonal antibody, mAb)，是一種藥物專一性強，同時具抗體特性能精準地將這些細胞毒性藥物以「標靶」方式瞄準投入惡性腫瘤，且較不影響其他正常組織的新型態藥物。高度細胞毒性的小分子藥物在達到皮莫爾濃度 (Picomolar, pM) 時便能展現出超強的活性以抑制細胞生長。為了接軌新型態藥物開發趨勢，國際型委託製造生產服務公司(CDMO)正在結合高效原料藥(High Potency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 HPAPIs)技術和擴增抗體藥物共軛連結物(ADCs)的主要生產及開發能力。無疑 ADC 技術及產品已成為新型抗體藥物之發展趨勢，若能結合 CDMO 業務成為中小型生技公司之合作對象，將可奠定市場新定位並延續生物相似藥品及抗體新藥發展契機。

新一代抗體醫療(Next-generation Antibody Therapeutics)市場包含抗體藥物複合體 (Antibody Drug Conjugates, ADC)、雙特異性抗體、Fc 融合抗體、抗體片段以及抗體蛋白。根據 2020 年 Market Data Forecast 報告，抗體藥物複合體(Antibody Drug

Conjugates, ADC)市場將於 2020 年達 118 億美元，並以 24.7% 的高複合成長率至 2025 年突破 356 億美元。截止 2021 年底已有 11 個 ADC 藥物取得核准並成功上市：Zylonta (2021)、Blenrep (2020)、Trodelvy (2020)、Enhertu (2019)、Padcev (2019)、Polivy (2019)、Lumoxiti (2018)、Besponsa (2017)、Mylotarg (2017)、Kadcyla (2013) 及 Adcetris (2011)。

目前市面上使用之抗體藥物複合體(ADC)的製造需要昂貴的上游哺乳動物細胞生物反應器與下游蛋白質純化設備，加上特殊抗體與化學藥品連接技術，以及高效毒殺細胞小分子化學藥的特殊製造廠房。這些因素導致多數 ADC 藥品製造公司只能委託少數可提供包括單株抗體、化學連結子(Linker)與細胞毒素(Cytotoxins)之多項不同技術服務的特定 CDMO 公司，然而僅有更少數的公司可提供一次性整合連結開發 ADC 藥物的技術服務。在未來 10 年預計將有 10 個以上新的 ADC 商業化產品驅動整個市場的成長。本公司目前結合台耀化學小分子技術能力，共同合作此平台服務，可望順勢搭上下一個生技起飛的列車，為台灣在國際市場創下新的里程碑。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新藥研發流程一般可分成新藥探索、臨床前試驗、臨床試驗、查驗登記及上市後檢測等五個階段。通常整個研發時程須花費數十年的心血與高風險資金的投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 CDMO 業務兼具委託開發與製造能量，掌握生物藥品開發及製造的關鍵技術並擁有國際法規能力，能提供高附加價值的差異化服務。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則省去新藥探索及臨床前部分試驗，但增加產品比對結構分析測試項目，著重於藥品化學製造與管控(Chemical, Manufacturing, and Controls, CMC)部分。

本公司為亞洲少數同時擁有上游哺乳動物細胞(Mammalian Cell)與微生物細胞發酵(Microbial strain Fermentation)生產之廠房設備，同時完整的下游之蛋白質純化(Protein Purification)系統，可提供臨床試驗用藥物試驗藥品之生產(Clinical Manufacturing)；並於竹北生醫園區擴建可供上市後商業化量產(Commercial Manufacturing)之廠房。本公司及子公司服務項目包括：細胞株開發、生技藥物製程開發與優化、相關分析方法開發與確效、符合法規要求之品管鑑定、GMP 試量產等各式服務。專業生物藥品化學製造與管控(Chemical, Manufacturing, and Controls, CMC)之建立與客戶單一窗口專案管理機制，可提供高效率且符合國際標準之品質穩定生物藥品，並兼具安全性、療效與經濟效益。本公司 CDMO 業務兼具委託開發與製造能量，掌握生物藥品開發及製造的關鍵技術並擁有國際法規能力，能提供高附加價值的差異化服務。本公司 cGMP(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廠房(汐止廠)已取得行政院衛福部食藥署(TFDA)藥品優良製造規範及原料藥作業基準認證。

本公司於 106 年榮獲得亞洲生物製品製程大會(Biologics Manufacturing Asia, BMA)最佳製程技術提名，並得到台灣最佳生物製程技術最高獎項殊榮(Grand Winner of Best Bioprocess Excellence in Taiwan)，同時開發創新抗體複合體技術及生產平台亦獲得優選獎項，在生物製程技術上獲得國際肯定。於 107 年在 Asia-Pacific Bioprocessing Excellence Awards 榮獲亞洲最佳 CMO 獎 (Asia's Best Contract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 Award)。108 年再次於新加坡獲頒台灣最佳生物製程技術最高獎項殊榮(Grand Winner of Best Bioprocess Excellence in Taiwan)。

另本公司亦獲得日本厚生省核發之醫藥品外國製造業者(Accreditation certificate

of foreign drug manufacturer) 認定證書，認定的類別為「醫藥品生物學製劑等 (Biological products)」，有效日期從 106 年 10 月 31 日至 111 年 10 月 30 日，在有效期間內將可在台灣廠製造生產的生物學製劑在日本進行銷售及販賣。106 年一家日本客戶將其已在日本上市的产品由日本的 CMO 轉廠到本公司生產，在完成技轉及製程確效後，申請日本厚生省授權的獨立行政法人醫藥品醫療機器總合機構 PMDA (Pharmaceuticals and Medical Devices Agency) 於 108 年 9 月來查廠，過程順利並無重大缺失，並於 109 年 2 月 3 日收到 PMDA 的核准函，此日本廠商隨即開始轉廠下訂單生產，並同時開始長期供貨的談判，終於 110 年 3 月 2 日本公司與此日本一藥廠簽訂長期供貨合約，為台灣第一家為日本上市的生物藥品之長期生物製藥供應廠商，本產品是癌症治療之必須用藥，在日本市占率於同品項中超過 30% 以上。這不但是海峽兩岸三地唯一一家，也是亞洲少數幾家被日本 PMDA 委託查核通過的生物藥製造廠，此認證將提升日本及國際生技公司委託本公司生產生物藥的意願及信心，有助於業務上之推廣。近年來日本生物藥 CDMO 市場需求日益擴大，透過本生產產品在日本銷售的實績，將更擴大在日本市場的競爭優勢，也顯著的提升日本及國際生技公司來台委託本公司生產生物藥的意願及信心，此重大里程碑將會加速擴大 CDMO 的業務成長。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EG12014

EG12014 為 Roche 上市生物藥品 Herceptin 之生物相似性藥品，主要用於治療致癌基因(HER2/neu oncogene)高表現型，且經一種(或以上)之化學療法治療失敗之轉移性乳癌、前期乳癌及胃癌患者。根據 Roche 2021 年度財務報告，該產品全球年銷售直達 26.9 億瑞士法郎，其中歐美市場佔 44%。近年來 Herceptin 原開發廠 Roche 全球銷售額因生物相似藥品進入市場競爭而逐年下降，然以其主成分 Trastuzumab 為主軸所開發的相關產品之全球銷售額，因乳癌罹患率升高及生物相似性藥品的上市(截至刊印日止，美國 FDA 核准 5 項，歐盟 EMA 核准 6 項)讓臨床使用者持續增加而維持成長，以 Amgen 之 Herceptin 生物相似性藥品 KANJINTI 為例，於 2021 年銷售額為 5.72 億美金，銷售數量成長 36%，其中美國市場即挹注了 83.7% 的營收。

B. EG12021

EG12021 為 Roche 上市生物藥品 Avastin 之生物相似性藥品，主要作用為抑制腫瘤血管新生，使癌細胞無法生長，並減少轉移；目前已核准於轉移性大腸直腸癌、非小細胞肺癌等的第一線治療用藥。根據最新 Roche 2021 年度財務報告：該產品全球年銷售直達 30.6 億瑞士法郎，而歐美市場佔 44% 的營收貢獻。

C. TSY0110 (EG12043)

目前 Trastuzumab 抗體藥物複合體共有數十個癌症臨床試驗在進行中，包括乳癌、胃癌和腦癌等。FDA 早期在 2011 年 8 月核准了 Seattle Genetics 藥廠所生產的 Brentuximab Vedotin (Adcetris) 新藥申請，核准適應症為 Refractory Hodgkin's lymphoma (HL) 與另一種罕見的淋巴癌 Systemic anaplastic large-cell lymphoma (sALCL)。這個作用在 CD30 的抗體藥物複合體(ADC)不僅是 FDA 自 1977 年以來

第一個核准用於治療 HL 的抗癌藥，也是第一個被核准用於治療 ALCL 的藥物。Adcetris 的成功上市也代表著抗體藥物複合體(ADC) 邁入臨床應用主流之一的開端。根據 Roche 2021 年度財務報告：該公司以 Trastuzumab 為主軸所研發上市的 ADC 產品：Kadcyla 全球年銷售直達 19.8 億瑞士法郎，年成長率 16%，而歐美市場佔 76% 的營收貢獻。

D. EG74032

本產品廣泛應用於疫苗產品，作為載體製作混合疫苗。此類產品已有多項疫苗上市，亦有多項疫苗於臨床開發中。以輝瑞生產的 Prevnar®13 為例，此疫苗將肺炎鏈球菌(*Streptococcus Pneumonia*) 1、3、4、5、6A、6B、7F、9V、14、18C、19A、19F、和 23F 血清型荚膜抗原的醣類懸浮液，各自與此載體蛋白進行化學性接合，製成混合疫苗。同時也應用於多項大型國際藥廠(如諾華、田邊三菱製藥)之臨床開發產品中，製作多類混合疫苗如 B 型嗜血桿菌疫苗、傷寒疫苗或腦膜炎疫苗，顯示其廣泛之應用性。

E. EG62054

EG62054 為 Bayer 上市產品 Eylea 的生物相似藥品，可用於眼科疾病及癌症治療(商品名：Zaltrap)。本產品將優先針對黃斑部病變的治療進行開發，並視情況啟動對於轉移性大腸直腸癌適應症的產品開發。自 2011 年 Aflibercept 取得 FDA 核准第一個適應症：血管新生型(溼性)年齡相關性黃斑部退化病變以來，銷售額每年開始大幅成長，接續在 2014 年取得 FDA 核准用於治療：中央視網膜靜脈阻塞(CRVO)續發黃斑部水腫所導致的視力損害，並於同年達到全球 28 億美元銷售。此外，Aflibercept 在 2012 年取得 FDA 核准用於治療轉移性大腸直腸癌後，Zaltrap 也隨即在 2013 年達到全年 6,680 萬美元之規模；兩個以 Aflibercept 為同成分之藥品在全球市場銷售額仍在逐年增加中。根據 Bayer 及 Regeneron 兩家公司的財報，2020 年黃斑部病變適應症全球已達到 77 億美元的銷售規模。

F. EG1206A

係 HER2 標靶抗體藥物 Perjeta 的生物相似藥品，自 2013 年上市以來每年銷售快速成長，2020 年 Roche 已取得與 Pertuzumab 與 Trastuzumab 藥物合併使用之皮下注射產品 Phesgo 的 FDA 上市核准，可以預見 EG1206A 後續產品發展與治療應用將更為廣泛，根據羅氏 2021 年度財務報告：該產品全球年銷售直達 39.6 億瑞士法郎，年成長率 4%，而歐美市場佔 64% 的營收貢獻。

G. EG13074

為 EG12014 的皮下注射新劑型。目前 EG13074 的設定適應症為為 HER2 過度表現或 HER2 基因 Amplification 之早期乳癌(EBC)、轉移性乳癌(MBC)患者的治療。在早期乳癌(EBC)方面包括：(1)經外科手術、化學療法(術前或術後)之輔助療法。(2)以 Doxorubicin 與 Cyclophosphamide 治療，再合併 Paclitaxel 或 Docetaxel 之輔助療法。(3)與 Docetaxel 及 Carboplatin 併用之輔助療法。(4)術前與化學療法併用和術後之輔助療法使用於治療局部晚期(包括炎症)乳癌或腫瘤(直徑>2 厘米)；在轉移性乳癌(MBC)方面：(1)單獨使用於曾接受過一次(含)以上化學療法之轉移性乳癌；

除非患者不適合使用 Anthracycline 或 Taxane，否則先前之化學治療應至少包括 Anthracycline 或 Taxane。使用於荷爾蒙療法失敗之荷爾蒙受體陽性之患者，除非患者不適用荷爾蒙療法。(2)與 Paclitaxel 或 Docetaxel 併用於未曾接受過化學療法之轉移性乳癌。(3)與芳香環酶抑制劑併用於荷爾蒙受體陽性之轉移性乳癌，Roche 的 Herceptin 皮下注射劑型在 2013 年已上市，自 2013 年每年銷售逐步成長，根據市調公司 IQVIA 在 2019 年的全球研究報告，歐洲地區 Herceptin 皮下注射劑型已上市的國家當中，有許多已經達到 4 成以上 Trastuzumab 的佔比(合併凍晶注射劑型生物相似性藥品及皮下注射劑型)，具一定程度的市場潛力，而美國也於 2019 年 2 月由 FDA 核准上市，提供臨床使用上的另一項選擇。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全球看好生物相似藥品市場未來的發展潛力，國際大廠紛紛投入此一市場，包括生技大廠 Amgen 及 Biogen 公司，跨國知名藥廠則有 Eli Lilly、Merck、Sandoz、Viatris，而小分子學名藥廠 Actavis、Hospira、Teva，也看好大分子藥物之未來潛力而轉型至生物相似藥。國際大藥廠除了透過共同合作或併購的方式積極開拓生物相似性藥品領域外，亦有許多中小型生物藥品公司加入此一戰局，但受限於公司規模或本身能力，故只能策略性切入生物相似性藥品價值鏈的其中一部份，例如 2014 年於美國 NASDAQ 上市之 Coherus，公司策略性以研發為主，但因缺乏產能，因此未來產品的製造需委外生產(CMO)；而某些公司則因缺乏研發和分析人才，故以 CMO 為策略導向，無形中也限縮了發展的空間及競爭力。

而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中小型生物藥品公司不同，本公司及子公司架構在 CDMO 的基礎上強化公司本身在國際上的競爭優勢，其利基點如下所述：A.透過台灣團隊的研發能量，掌握細胞株開發能力，並且將專屬技術及製造能力留在台灣；B.透過具國際經驗的團隊執行製程研究與開發，以及產品分析與製造的技術；C.同時擁有 Mammalian (哺乳動物細胞株開發)和 Microbial (微生物細胞發酵)的技術平台；D.已在竹北完成商業化生產基地有系統地保留生產技術能力，提供具競爭力之生產成本與獲利；E.具備歐洲臨床申報與藥物批准的法規經驗。

A. EG12014 之市場競爭分析

截至 2021 年 2 月為止全球共有 7 間 Biosimilar 公司擁有已核准上市的 Trastuzumab 相關產品，這些公司的研發標的品質及市場性競爭優勢尚待產品於個別區域上市後之持續觀察評估。其中美國安進(Amgen)、暉致(Viatris)，以及韓國賽特瑞恩(Celltrion)、三星(Samsung Bioepis)的研發產品皆獲得美國 FDA 及歐盟 EMA 許可；而中國漢霖生技(Henlius)則先取得歐盟 EMA 許可(2020 年 7 月)。另外俄羅斯 Biocad 公司的研發產品則獲得俄羅斯上市許可。未來無可避免這些公司的 Trastuzumab 生物相似藥品相關產品將成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競爭者。除加快開發外，提高品質及相似性並與找到互補的區域製藥廠合作才是市場競爭力的最佳保障，也是本公司及子公司競爭力提升的關鍵。因此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與瑞士 Novartis 集團旗下全球學名藥及生物相似藥品大廠 Sandoz 簽訂除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俄羅斯以外之全球專屬授權銷售合約，簽約金為美金 500 萬元、各階

段里程碑金共計為美金 6,500 萬元及授權市場之產品銷售額按合約所訂比例分潤權利金收入。Sandoz 為全球三大藥廠 Novartis 集團之三大事業群之一，在學名藥及生物相似藥品領域中居領導地位，其產品在生物相似藥品領域直至 2020 也以 19 億美元佔了全球超過 22% 的市占率高居第一，具有悠久歷史且對於生物相似藥品、癌症用藥擁有豐富之藥品開發與銷售經驗，並以 2030 年生物相似藥品營收達 60 億美元為目標。故此策略結盟下可望提高本公司產品之全球競爭力，進而擴大公司整體營運規模及增加獲利，對財務及業務發展具有極為正面之助益。

B. EG12021 之市場競爭分析

由於上市藥品 Avastin 的專利預計在歐洲於 2022 年 1 月到期，在美國則於 2019 年 7 月到期。目前市場上 Amgen 及 Pfizer 已於 2018 及 2019 取得 FDA 許可陸續上市 Avastin 生物相似性藥品，且仍有許多國內外 15 家藥廠正在積極投入開發，雖然這些公司產品一旦開發成功將成為本公司未來潛在的競爭對象，但生物相似性藥品在大腸直腸癌等治療領域是個大幅度成長的市場，且由於大腸直腸癌的治療需求增加及各國對於生物相似性藥品的開放陸續訂定更明確的法規依循，加以本公司在技術及生產製造上具有垂直整合的優勢，目前已完成 EG12021 細胞株開發及 2 升規模之小量生產，預計在完成上下游製程開發後將連續執行數個 50 升規模之生產，並對該產品進行完整的生物相似性比對，確認 EG12021 與原開發廠生物藥品的物理化學性質及生物活性皆為類似，未來預計將此產品的細胞株及製程對外授權，對象以新興國家(Emerging Countries)為對象。

C. TSY0110 (EG12043) 之市場競爭分析

為了因應抗體藥物複合體和高細胞毒性/效能物質日漸增加的研究生產所需，國外許多委託開發與製造服務(CDMOs)和委託製造服務公司(CMOs)開始擴展他們的服務能量，特別是針對高細胞毒性/效能物質的活性藥物成分(API)和最終產品的部分。例如，CordenParma 公司在 Plankstadt(德國)、Latina(義大利)、Boulder(科羅拉多)的廠房可提供製造高毒性/效能活性藥物成分(API)及藥物的生產。位在英國的 Aesica 公司在 2011 年末開始啟用他們位在 Queenborough 的高毒性/效能物質廠房以提供最終產品製劑。此公司後來升級他們在 Cramlington 和 Queenborough 的活性藥物成分(API)生產廠房以製造高毒性/效能產品的活性藥物成分(API)。本公司擁有 cGMP 廠設，具有單株抗體藥物製程開發與製造能力，並與台灣研發製造高活性原料藥最具有經驗的台耀化學形成策略聯盟，擁有經驗豐富之抗體藥物開發與 cGMP 生產人才及國際合作網絡，利於抗體藥物複合體(ADC)平台技術開發。

D. EG74032 之市場競爭分析

目前市場上具本產品生產能力之廠商極少，主要製造廠如下：

公司	製造廠地點	產品
SynCo Bio Partner	荷蘭	以突變白喉桿菌生產 CRM197; 提供給輝瑞製造 Prevnar®, Meningites®, 及諾華製造 Menveo®
Pfenex, Inc.	印度	提供各種規格之 CRM197 原料，其中包括符合

		cGMP 規範之原料 (以 <i>Pseudomonas fluorescens</i> 為 host 表達 CRM197)
--	--	--

除了 SynCo Bio Partner “Exclusively”提供 CRM197 給原開發廠(Pfizer 及 Novartis) 以外，僅有位於印度的製造廠 Pfenex 可提供此原料，顯示目前市場上具有此生產能力的競爭廠商極少。若本公司可在短時間內完成 EG74032 製程開發，將可順利打進市場，成為主要供應廠商之一。

本公司使用的微生物(*E. Coli.*)表現系統及製程可產出高純度之 EG74032，相對於目前市場其他產品將具有競爭優勢。加上目前已上市疫苗專利即將過期，時程規劃可完全結合市場需求。除了提供有些廠商開發這些專利已過期的產品外，本產品也可使用於其他正在開發的新疫苗產品，應用廣泛可望打開市場大門，增加公司營收。

E. EG62054 之市場競爭分析

由於對應 EG62054 藥品上市的核可日期較晚，且專利有效期間仍長，目前除本公司外已知另有 8 家生物相似性藥廠投入開發(Viatris、Samsung Bioepis、Amgen、Formycon、Sandoz、Celltrion、Alteogen、Ocumension)，其進度處於臨床試驗 I~III 期，本公司及子公司也正積極加速研發腳步，以期搶佔黃斑部病變治療市場機會。

F. EG1206A 之市場競爭分析

目前市場製造 EG1206A 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廠商為數不多，而本公司研發生產 EG1206A 的技術可行性及進度相對明朗樂觀，目前已完成細胞株之開發，上下游製程開發的整合也正積極進行中，並已於 111 年 1 月向歐盟申請第一期臨床試驗，一旦按照規畫之時程進行並上市，即可快速搶得全球市場先機，同時可與 EG12014、EG13074 以及 TSY0110(EG12043)產品共同於市場上產生綜效之極大化效益。

G. EG13074 之市場競爭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發生產 EG13074 是全新 EG12014 皮下注射劑型，目前除原開發廠外尚未有競爭產品完成前端發展，目前進度正進行到注射器的開發，一旦依規畫逐步進行可以搶得市場先機，並可與 EG12014、EG1206A 以及 TSY0110(EG12043)產品共同於市場上產生綜效之極大化效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屬於技術與經驗高度密集之專業生技製藥公司，經營策略主要為兩大方向：

- A. 提供國內外生物藥品開發公司一個具備高品質及市場競爭力的受託製程開發及生產服務。本公司擁有符合國際法規標準可供生物藥品臨床/上市生產的 cGMP 相關設施，同時具備哺乳動物細胞與微生物發酵兩座 cGMP 廠房及相關技術人力，大幅提升臨床試驗與上市生物藥品生產系統的完整性及互補性。

B. 同時開發高品質及具市場競爭力的生物藥品/生物相似性藥品。目前開發中的藥品包含四個生物相似藥品、一個新劑型生物藥、一個抗體藥物複合體(ADC)及一個可用於疫苗的多功能載體蛋白。

藉由上述兩項業務主軸，本公司期望可以提供客戶高品質與具成本效益的生物藥品製造服務，並與合作夥伴共同開發高品質與具成本效益的生物藥品，使全體社會大眾都能受益。

2. 研究發展進度

項目	適應症	開發進度
EG12014	乳癌、移轉性乳癌/ 胃癌	110年3月人體第三期臨床主要試驗指標數據分析結果達到生物相等性標準，12月向美國FDA及歐盟EMA申請藥品上市查驗登記審查，111年1月向台灣CDE申請台灣第一件國產新藥加速審查試辦方案審理。 本公司108年4月與全球學名藥及生物相似藥品大廠Sandoz簽訂自行開發乳癌生物相似藥品EG12014除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俄羅斯以外之全球專屬授權銷售合約，簽約金及各階段里程碑金共計為美金7,000萬元及授權市場之產品銷售額按合約所訂比例分潤權利金收入；且本公司亦負責承接EG12014藥品上市後之生產。
EG12021	轉移性大腸直腸癌/ 轉移性乳癌/惡性神經膠質瘤/晚期、轉移性或復發性非鱗狀非小細胞肺癌/卵巢上皮胞、輸卵管或原發性腹膜癌/持續性、復發性或轉移性之子宮頸癌	已完成EG12021細胞株開發及2升規模之小量生產。預計在完成上下游製程開發後將連續執行數個50升規模之生產，並對該產品進行完整的生物相似性比對，確認EG12021與原開發廠生物藥品的物理化學性質及生物活性皆為類似。 未來預計將此產品的細胞株及製程對外授權，對象以新興國家(emerging countries)為對象。
TSY0110 (EG12043)	乳癌/胃癌	目前已篩選出Anti HER2+/neu ADC具療效之領導分子，將逐步完成臨床前試驗及推展至臨床試驗階段。
EG74032	混合疫苗(conjugate vaccine)	已完成製程開發及試量產，目前量產規模可達150升發酵槽，已在國內外進行銷售。
EG62054	黃斑部病變、轉移性大腸直腸癌	臨床前開發。
EG1206A	乳癌	已於111年1月向歐盟申請第一期臨床試驗。
EG13074	轉移性與早期乳癌	劑型開發階段。

3. 研發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度		109 年	110 年	截至 111 年 4 月底
學歷分佈	博士	18	20	21
	碩士	57	64	76
	大學(專)	3	4	3
	高中(含)以下	0	0	0
期末研發人員合計		78	88	100
平均年資		3.30	3.51	3.2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A)		199,346	344,199	959,610	1,561,722
營業收入淨額(B)		297,866	282,209	476,085	1,071,838	1,697,359
(A) / (B)		67	122	202	146	53

5.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國內外生物藥品開發公司一個具備高品質及市場競爭力的受託製程開發及生產服務。本公司擁有符合國際法規標準可供生物藥品臨床/上市生產的 cGMP 相關設施，同時具備哺乳動物細胞與微生物發酵兩座 cGMP 廠房及相關技術人力，大幅提升臨床試驗與上市生物藥品生產系統的完整性及互補性。本公司累積多年技術，並持續引進國際人才與新穎設備，以保持國際競爭力並合乎國際法規要求，並持續進行技術開發。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所開發的產品需要進行人體臨床試驗，目前自行開發產品 EG12014 完成在歐盟進行的臨床一期試驗，EG12014 與原廠美國及歐洲生產的對照藥相比，都達到生體相等性(bioequivalency)；並於 107 年下旬進行第三期臨床試驗，獲美國、台灣、喬治亞、俄羅斯、白俄羅斯、南韓、印度、烏克蘭、智利、南非及哥倫比亞共 11 個國家食品藥物管理局同意可進行人體第三期臨床試驗，109 年 3 月受試者 807 人收案完成；109 年 11 月三期臨床試驗最後一位受試者完成手術前治療及腫瘤切除，110 年 3 月人體第三期臨床主要試驗指標數據分析結果達到生物相等性標準，12 月向美國 FDA 及歐盟 EMA 申請藥品上市查驗登記審查，111 年 1 月向台灣 CDE 申請台灣第一件國產新藥加速審查試辦方案審理。而目前其他產品現處於臨床前階段中或即將進行臨床試驗之階段。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發展策略為「厚植實力，穩紮穩打」。在自有產品開發及 CDMO 業務發展之策略計劃如下：

(1)自有產品開發

- A. EG12014 加速取得美國 FDA、歐盟 EMA 及台灣 TFDA 藥證。
- B. EG1206A 完成臨床一期試驗。
- C. EG62054 完成細胞株與 2-50 升製程的開發與生物相似性的分析。
- D. EG13074 與美國 FDA 進行臨床前會議。

(2) CDMO 業務方面

為擴充現有的產能及未來產品商業化的量產所需，已完成竹北新廠建置，初期將以完成本公司自行研發之生物相似藥 EG12014 的製程放大、確效及承接 CDMO 訂單為主，由於竹北廠的設施比較適合晚期開發的產品(如臨床三期試驗之量產)或是要商業化生產的產品；因此在短期業務拓展將以客戶在汐止廠開發生產的產品為主，並同時建立全球有晚期開發產品或是需要量產的客戶網。而海外業務拓展目前在日本已有很大的進展，且本公司是海峽兩岸三地唯一一家，也是亞洲少數幾家由日本官方法規單位 PMDA 委託授權 GMP 查核通過的生物藥製造廠，此認證將提升日本及國際生技公司委託本公司生產生物藥的意願及信心，有助於業務上之推廣。另已成立德國子公司有助於歐洲市場的拓展。本公司及子公司短期營運目標係以自有產品開發及 CDMO 業務發展，以增進內部營運效益，並增加獲利的機會。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2 日正式與一日本藥廠簽訂長期供貨合約，成為台灣第一家為日本上市的生物藥品之長期生物製藥供應廠商，本產品是癌症治療之必須用藥，在日本市占率於同品項中超過 30% 以上，透過本生產產品在日本銷售的實績，將更擴大大本公司在日本市場的競爭優勢。

2.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中長期發展策略為「產品逐一開發上市，營運逐年穩定成長」。在自有產品開發及 CDMO 業務發展之策略計劃如下：

本公司將持續提供客戶高品質和符合成本效益的服務，並開發具商業化之生物相似藥(Biosimilars)和生物利基(Niche Biologics)產品，以提高人們生活品質並增進社會福祉，進而根留台灣，放遠國際，以共創台灣生技新紀元為長遠目標。

(1)自行研發之產品開發完成，並取得藥證及上市銷售。

(2)CDMO 業務方面：

由於竹北新廠的設施比較適合晚期開發的產品(如臨床三期試驗之量產)或是要商業化生產的產品；因此在短期的業務拓展將以客戶在汐止廠開發生產的產品為主，並同時建立全球有晚期開發產品或是需要量產的客戶網，且未來竹北廠逐步建構完成後預計將可擴增產能至 25,500L，可提供多項哺乳類細胞生物藥品產程開發之需求，不僅可供自行開發藥品生產需求，更有利於未來接受客戶委託開發使用。且本公司是海峽兩岸三地唯一一家，也是亞洲少數幾家由日本官方法規單位 PMDA 委託授權 GMP 查核通過的生物藥製造廠，此認證將提升日本及國際生技公司委託本公司生產生物藥的意願及信心，有助於業務上之推廣。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台灣	611,808	36.04	229,779	21.44
日本	149,949	8.83	93,563	8.73
美加	373,492	22	192,550	17.96
歐洲	549,259	32.36	542,733	50.64
其他區域	12,851	0.76	13,213	1.23
合計	1,697,359	100	1,071,838	1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目前 CDMO 業務於市場上極具競爭力，除在台灣擁有一定比例以上之市占率，並積極擴張亞洲市場如日本及大陸，並致力於提升歐美等區域之市場佔有率。本公司自行開發之產品項目前尚未在市場上進行販售，故尚無產品別之市場占有率分析。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EG1201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 EG12014 為 Roche Herceptin (Trastuzumab) 之生物相似性藥品產品。2021 年 Herceptin 全球銷售額達 26.9 億瑞士法郎，列居 Roche 公司癌症藥物銷售第三名，44% 的市場主要以為歐、美國家為主。近年來雖然 Herceptin 全球銷售額因收生物相似藥進入市場的競爭而逐年下降，然以其主成分 Trastuzumab 為主軸所開發的相關產品之全球銷售額因乳癌罹患率增加及生物相似性藥品的出現，讓臨床使用者持續增加而維持成長，以 Amgen 之 Herceptin 生物相似性藥品 KANJINTI 為例，於 2021 年銷售額為 5.72 億，年度銷售數量成長 36%，其中美國市場即挹注了 83.7% 的營收。

110 年台灣十大癌症健保醫療費用支出第二名為乳癌，約 169.6 億元新台幣 (105~109 年平均成長率為 9.03%)；在藥費部分，乳癌標靶用藥 Herceptin 賀癌平，110 年台灣健保給付新台幣 16.6 億元。根據台灣 111 年最新健保藥價其凍晶注射劑型支付價為新台幣 43,844 元/支。目前健保規定 Herceptin 賀癌平給付對象為早期乳癌(EBC)、轉移性乳癌(MBC)及轉移性胃癌(mGC)患者，台灣每年新增乳癌及胃癌患者越來越多，醫療費用預期會隨之增加。本公司期許 EG12014 生物相似性藥品在台灣地區可與全球同步甚至領先全球上市，藉此可造福台灣與全球需要治療之病患，而在醫療支出減輕的同時，也可因為使用與 Herceptin 賀癌平於安全性、品質及療效無臨床上顯著差異之乳癌標靶蛋白藥物 EG12014 而達到預期臨床療效，達真正造福

民眾的目的。

B. EG1202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 EG12021 為 Roche Avastin (Bevacizumab) 之生物相似藥品產品。最早於 2004 年在美国得到治療大腸直腸癌藥物的許可，其後陸續於 2006 年、2009 年獲得非小細胞肺癌、腎臟癌、腦瘤等治療藥物的許可，更於 2014 年美國 FDA 許可用於合併化療藥物治療卵巢癌和子宮頸癌的病人，所以應用與市場仍會持續拓展中。根據 Roche 2021 年財務報告其營業額為 30.6 億瑞士法郎，全球市場銷售額分佈上，美國約佔了 30%，歐洲 14%，日本 22%，其他各國約 34%。

在癌症治療策略上，標靶治療已經成為癌症新藥開發的主流，逐漸取代傳統化療，因為它可以針對特定細胞產生阻斷或毒殺，減少對正常細胞的傷害與副作用，減輕傳統化療藥物造成的不適與痛苦；包括 Avastin 在內的這類單株抗體藥物普遍昂貴，生物相似性藥品的上市將降低用藥成本，將使得原本負擔不起的病人也能選擇標靶治療，而在新興市場的需求亦將因醫療成本的下降而讓有能力接受治療的病患大幅增加。

C. TSY0110 (EG12043)

羅氏 Trastuzumab emtansine (T-DM1) 使用連結子(Linker)結合 Trastuzumab 抗體及細胞毒素化學藥 DM-1 也成功上市，T-DM1 的共軛合體(Linker, 連接子)並不會影響抗體依賴性的細胞毒殺活性，也不會干擾 HER2 主導的抗體中和活性，因此，T-DM1 不僅保有 Trastuzumab 本身的抗癌效力，並能使附加其上的強力細胞毒性藥物得以發揮更強的效力。在針對帶有 HER2 過度表現，並曾使用過 Trastuzumab 或 Taxane 的晚期乳癌患者之 Phase III 臨床試驗 (EMILIAL trial*) 中發現，與 Lapatinib 併用 Capecitabine 的病人相較，接受 T-DM1 治療的病人擁有較長佳的 Progression-free survival (T-DM1: 9.6 months; Lapatinib plus capecitabine: 6.4 months)(HR: 0.65; 95%CI: 0.55-0.77; P<0.001) 與 overall survival(T-DM1: 30.9 months; Lapatinib plus capecitabine: 25.1 months)(HR: 0.68; 95%CI: 0.55-0.85; P<0.001)。顯示了這樣的治療方式在臨床與藥理學層面都是不容忽視的進展。

就全球市場來說，目前能提供抗體藥物複合體(ADC)開發服務公司全球非常稀少，本公司已與台耀化學形成策略性聯盟，依照時程計畫，將在最短時間內共同在 ADC 領域進入全球領先廠商之一，擴大競爭優勢。

D. EG74032

本產品是以白喉毒素經過基因改良進行氨基酸置換而成之載體蛋白(Carrier Protein)，目前已應用於輝瑞及諾華的市售疫苗，年銷售額高達數十億美元，2015 年全球疫苗市場將近 300 億美元，而使用載體蛋白之混合疫苗也具有高達 70 億美金之市場性，可見此類產品未來市場相當驚人。

此蛋白已廣泛應用於市售產品及臨床開發產品。美國國衛院(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之臨床試驗網站(ClinicalTrials.gov)上使用相關產品之臨床試驗，目前有超過 60 件已完成或進行中案件。其中光是諾華公司執行的臨床試驗就有超過 20 件，

顯示使用本載體蛋白之混合疫苗之市場性極大。

除了傳統的感染性疾病疫苗，近年來癌症疫苗(cancer vaccine)研發領域亦備受矚目。國內外不管是研發單位或生技公司皆積極投入癌症疫苗的開發，希望為目前尚未存在有效療法的各類癌症帶來一線曙光。

早期的製程使用白喉棒狀桿菌(*Corynebacterium diphtheria*)進行生產，再進行下游的回收、純化等步驟，產量及回收率通常相對較低。此外，該菌株的取得需要與特定單位簽訂授權協定，且生產單位需具備符合規範之生物防護級別方能進行生產。相對於上述製程，本公司所研發之 EG74032 製程使用微生物表現平台，將可達到相當高之產量、純度及免疫增強效果。相對於傳統製程或市面上其他產品，本公司的產品將具有品質及價格上之競爭力，可望廣泛應用於研發或上市產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規劃 CRM197 要在學術界及臨床前研究的市場佔有一定數量的市占率。

E. EG62054

EG62054 的原開發廠生物藥品分別在 2011 及 2012 年由美國 FDA 核准上市，並在 2012 及 2013 年由歐洲 EMA 核准上市。第一個上市的主要適應症為黃斑部病變。黃斑性病變的全球市場極大，2020 年黃斑部病變適應症全球已達到約 77 億美元的銷售規模。由於三期臨床試驗中此藥品與另一黃斑部病變藥品 Lucentis 相比之臨床療效較佳，且後續增加了糖尿病引起黃斑部水腫、視網膜靜脈阻塞續發黃斑部水腫所導致的視力損害等其他適應症，後續的市場潛力不容小覷。

F. EG1206A

EG1206A 上市後其 2014 年年銷售額為 6.6 億瑞士法郎(Fierce Pharma 2015)。2020 年 Roche 已取得與 Pertuzumab 與 Trastuzumab 藥物合併使用之皮下注射產品 Phesgo 的 FDA 上市核准，可以預見 EG1206A 後續產品發展與治療應用將更為廣泛，依照 Roche 2021 年財務報告，Perjeta 全球銷售量已快速達到 39.6 億瑞士法郎，乳癌合併治療的市場的強勁成長力道可期。

G. EG13074

EG13074 產品根據市調公司 IQVIA 在 2019 年的全球研究報告，在皮下注射劑型 Herceptin 已上市超過 100 個國家當中，有許多已經達到 4 成以上 Trastuzumab 的佔比(合併凍晶注射劑型生物相似性藥品及皮下注射劑型)，具一定程度的市場潛力，而美國也於 2019 年 2 月由 FDA 核准上市，提供臨床使用上的另一項選擇。

4. 競爭利基

A. 本公司先進的技術平台協助客戶縮短生技藥物開發的時程

(A) 細胞株建置平台

客戶只需提供 DNA 表現序列或蛋白質之胺基酸序列，台康生技即可完成高表現量 CHO-S 細胞株之建置。台康生技熟悉國際大廠 Life Technology CHO-S 細胞株的生長模式，配合根據豐富經驗所篩選出的專屬培養基，可以提高 CHO-S 細胞株之

產量，在正常的培養時程下，可達到每公升 2 克的抗體蛋白產率，降低客戶在藥物開發階段與商業量產階段的成本。

(B) 製程開發平台

在細胞培養的製程方面，本公司具備 Ambr™ 微型生物反應器，可在 10 毫升體積的試管中模擬大體積生物反應器的培養條件，可以微小規模進行多項參數的控制與調整，達到節省時間與成本的綜效。

在製程放大的部分，包括客戶的產品及本公司內部的 EG12014 計畫在內，目前已有多項計畫成功進入到 cGMP 廠房進行 500/1,000 公升以上規模之生產，本公司掌握 cGMP 廠製程放大過程中各規模生物發酵槽中各項重要參數的設定，一旦具備在 2 到 5 公升小規模發酵槽的培養條件參數，即可成功放大至 200、500、1,000 到 2,000 公升之規模，此技術平台可為客戶節省在製程放大過程中所需耗費之時間及各項成本。

(C) 蛋白質分析與鑑定

由於生物藥品的特性使然，在生產的過程中每一批次的產品無法做到百分之百相同，需要以大量的分析方法來鑑定所產生蛋白藥物的各項特性，此外從蛋白質本身的胺基酸序列、產品的純度、製程中所產生的不純物、蛋白質的活性以及可能造成污染的微生物的監測，都需要相應的分析方法進行檢測。本公司團隊建立了國內最完整的蛋白質藥物之鑑定與分析方法，以確保在各個階段的產品品質與安全性都能獲得最嚴格的把關，降低客戶在藥物開發過程中因產品品質不穩定所產生的風險。

(D) 提供全方位的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

本公司同時具備哺乳動物細胞培養與微生物發酵兩座符合 PIC/S cGMP 規範的廠房，可以根據客戶的需求提供作完整的服務。

此外，哺乳動物細胞 cGMP 廠中，本公司建置兩條上遊細胞培養生產線，其中包括了一條 20-100-500 公升規模的不銹鋼生物反應器(stainless steel bioreactor)生產線，以及一條 50-200-1,000 公升規模的單次使用生物反應器(single-use bioreactor)生產線。不銹鋼生物反應器具備批次生產耗材成本相對低廉。單次使用生物反應器具備減少交叉汙染、減低硬體設備建置的優點。在藥品開發的階段，本公司提供給客戶在製程開發上最大的彈性以及較多樣化的選擇，以滿足客戶各個不同藥物開發產品與計畫的需求。

B. 本公司與台耀化學進行大分子藥物與小分子藥物的產業策略聯盟

台耀化學目前已有各項原料藥及防曬系列活性成份產品行銷全球，並擁有 ISO 認證，且已成功通過台灣衛生署，美國 FDA，德國 BGV，歐盟 EDQM 及日本 PMDA 的 GMP 查廠認證，為世界小分子原料藥生產的大廠。台耀化學目前已建置完成高活性原料藥生產廠房，可生產毒性較高的小分子藥物，結合本公司生產大分子抗體藥物的能力，本公司與台耀化學聯合建置抗體藥物複合體(Antibody Drug Conjugate, ADC)的生產平台，由本公司生產抗體，台耀化學生產小分子藥物，並在台耀化學進行抗體與藥物的接合，本公司進行 ADC 產品相關的各項鑑定及分析。此生產平台的建置計畫已獲得經濟部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的補助支持，本公司與台耀化學的聯盟使 ADC 生產平台

建置完成，並將使本公司成為目前世界上少數能生產抗體藥物複合體的 CMO 公司之一。

C. 本公司目前和國內疫苗廠高端疫苗合作，提供抗原蛋白產程開發及 GMP 量產服務，此為一極速疫苗研發及生產計畫，在 5 至 9 個月將此一研發計畫將 S-2P 抗原蛋白由已知的 DNA 質體開發成為一個 COVID-19 試驗疫苗，進入人體試驗；高端疫苗已完成二期臨床試驗，在 TFDA 緊急使用授權下 110 年 8 月 23 日開始施打，同時於 111 年 2 月在巴拉圭完成臨床三期解盲，取得該國衛生主管機關緊急授權，台康目前已生產足夠的 S2P 抗原蛋白量給高端配製成疫苗提供政府施打。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本公司擁有蛋白藥物開發平台技術與 CGMP 先導工廠，配合生技中心先前所建置之毒理實驗室及生物安全性測試實驗室，可整合上中下游蛋白藥物研發鏈，提供一系列完整的技術服務。
- B. 同時具備豐富細胞株選殖與微生物製程技術開發經驗，並持續引進國內外經驗技術人才加入。生產開發品質佳、人力素質佳、人員流動率低、工作效率高，可縮短生技藥物開發時程。
- C. 相關 GMP 生產設施符合國際法規有利取得國外案源，藉由與策略聯盟夥伴業務合作，使 CDMO 業務迅速擴增。
- D. 蛋白藥物市場持續成長，尚有廣泛治療應用領域有待開發，藥物陸續進入臨床前與臨床 I/II 期階段，國內外針對此規模之委託製造或研發服務需求高。國內外上游研發單位大量投入生物藥品之研發，生物藥品之 pipeline 數目持續增加，亟需可承接研發成果之中游研發機構，以便將成果推展至臨床前與臨床一/二期。國內外生物藥品公司對微生物醱酵系統需求逐步增加，建置 CGMP 微生物醱酵系統除可應用於 E. coli、Pichia 等技術成熟的微生物表現系統，亦可用於 DNA 疫苗量產開發。
- E. 政府積極建構有利於生技製藥產業發展之環境，諸如：「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對 CDMO 產業的租稅優惠等，進一步提升國內廠商競爭力。
- F. 本公司生物相似藥品開發走國際開發路線，品質具備國際大廠競爭實力，未來隨著產品逐步發展，積極國際合作將有利於品牌深根。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短期缺乏商業化量產等級之 CGMP 生產設備，無法提供動物細胞臨床三期大量生產所需之 CDMO。
因應對策：本公司將於竹北生醫園區建構完成商業化量產廠房並持續接洽國內外大廠，以持續爭取合作開發生產的機會。
- B. 國外生物藥品大廠已積極佈局，其品牌優勢將形成壓力。
因應對策：本公司建立經驗豐富之研發團隊，持續藉由研發技術能力之提升以新產品(Biosimilar、me-too/Novel 等)之開發效率及早進入市場，並藉由擴廠在生產成本降低下，可降低價格競爭威脅。此外並積極與各地醫藥公司等合作進行

臨床開發、產品生產和市場銷售等分工。

C. 生物相似藥品等生技產品研發時間較長，投入經費高。

因應對策：本公司以專業開發能力，評估 HER2 一系列相關新適應症之研發，以有效拓展產品之市場與持續進行產品生命週期管理；亦尋求國內外合作夥伴策略聯盟並共同分攤，並結合資本市場以確保產品順利上市。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 EG12014

目前美國 FDA 所核准 Trastuzumab 的適應症有三：HER2 過度表現或 HER2 基因 Amplification 之早期乳癌(EBC)、轉移性乳癌(MBC)患者及轉移性胃癌(mGC)的治療。在早期乳癌(EBC)方面包括：(1)經外科手術、化學療法(術前或術後)之輔助療法。(2)以 Doxorubicin 與 Cyclophosphamide 治療，再合併 Paclitaxel 或 Docetaxel 之輔助療法。(3)與 Docetaxel 及 Carboplatin 併用之輔助療法。(4)術前與化學療法併用和術後之輔助療法使用於治療局部晚期(包括炎症)乳癌或腫瘤(直徑>2 厘米)；在轉移性乳癌(MBC)方面：(1)單獨使用於曾接受過一次(含)以上化學療法之轉移性乳癌；除非患者不適合使用 Anthracycline 或 Taxane，否則先前之化學治療應至少包括 Anthracycline 或 Taxane。使用於荷爾蒙療法失敗之荷爾蒙受體陽性之患者，除非患者不適用荷爾蒙療法。(2)與 Paclitaxel 或 Docetaxel 併用於未曾接受過化學療法之轉移性乳癌。(3)與芳香環酶抑制劑併用於荷爾蒙受體陽性之轉移性乳癌；在轉移性胃癌(mGC)方面：併 Capecitabine (或 5-Fluorouracil)及 Cisplatin 適用於未曾接受過化學治療之 HER2 過度表現轉移性胃腺癌(或胃食道接合處腺癌)的治療。

B. EG12021

已知癌細胞本身會釋出生長因子，使周圍的組織因生長因子的作用而生成新的血管，讓癌細胞獲得更多養份而增生與蔓延，故如何抑制癌細胞血管增生是癌症治療的機制之一。EG12021 為抑制腫瘤血管新生的癌症治療用藥，是分子量 149kDa 的 IgG-1 擬人化單株抗體，該藥物可以與血管內皮生長因子(VEGF)結合，進而阻斷 VEGF 與內皮細胞上的 VEGF receptor 結合所引起的新生血管與腫瘤細胞增殖，此癌症治療藥物的作用機制為抑制血管新生，使腫瘤細胞因缺少養分與氧氣而萎縮；EG12021 之治療給藥方式為搭配傳統化療藥物(如 5-FU、Paclitaxel、Oxaliplatin 等)，因為 EG12021 降低了腫瘤的高組織間質液壓(Interstitial Fluid Pressure)，使得化療藥物得以進入腫瘤組織作用毒殺腫瘤細胞。這個特殊的治療機制，使得 EG12021 的治療可以應用開發在血管增生有關的病症上。

C. TSY0110 (EG12043)

抗體藥物複合體(ADC)無疑是腫瘤選擇性最強大的抗癌療法，但在藥物輸送方面其表現並不凸出，因此，抗體藥物複合體(ADC)需要搭載強而有力的藥物。目前較常用於與 ADCs 搭配的當屬 Maytansinoids (T-DM1) 與 Dolastatin 類似物 (Brentuximab Vedotin) 這類作用於微管且能抑制微管動力學的藥物。這類的藥物在

達到皮莫爾濃度 (Picomolar, pM) 時便能展現出超強的活性以抑制細胞生長；因此，ADC 以精準的將這些細胞毒性藥物「標靶式」地投入抗癌戰場中，預期將能更有效的殺敵。T-DM1 以極快的速度通過審查後，抗體複合藥物(ADC)的研究變得炙手可熱。

D. EG74032

主要應用於疫苗產品，作為載體製作混合疫苗。這類混合疫苗已有多種市售產品，包括 Pfizer 的 Prevnar 及 Prevnar13、Meningitec 及諾華的 Menveo®。由於目前已有多種產品在歐美核准做為感染性疾病疫苗，代表法規單位對於 CRM197 的安全性及提升免疫性效用並無疑慮，後續做為混合疫苗原料的技術及法規風險皆小，因此已有許多學術研究及臨床開發案在進行當中。

E. EG62054

EG62054 的有效成分可用於黃斑部病變疾病及癌症治療。上市眼科藥品 Eylea，目前已被美國 FDA 核准用於治療黃斑部病變、糖尿病引起黃斑部水腫、視網膜靜脈阻塞續發黃斑部水腫所導致的視力損害等適應症。而同成分上市藥品 Zaltrap 可與 5-Fluorouracil、Leucovorin、Irinotecan-(FOLFIRI) 合併使用，治療已使用含有 Oxaliplatin 化學療法無效或惡化之轉移性大腸直腸癌病患。

F. EG1206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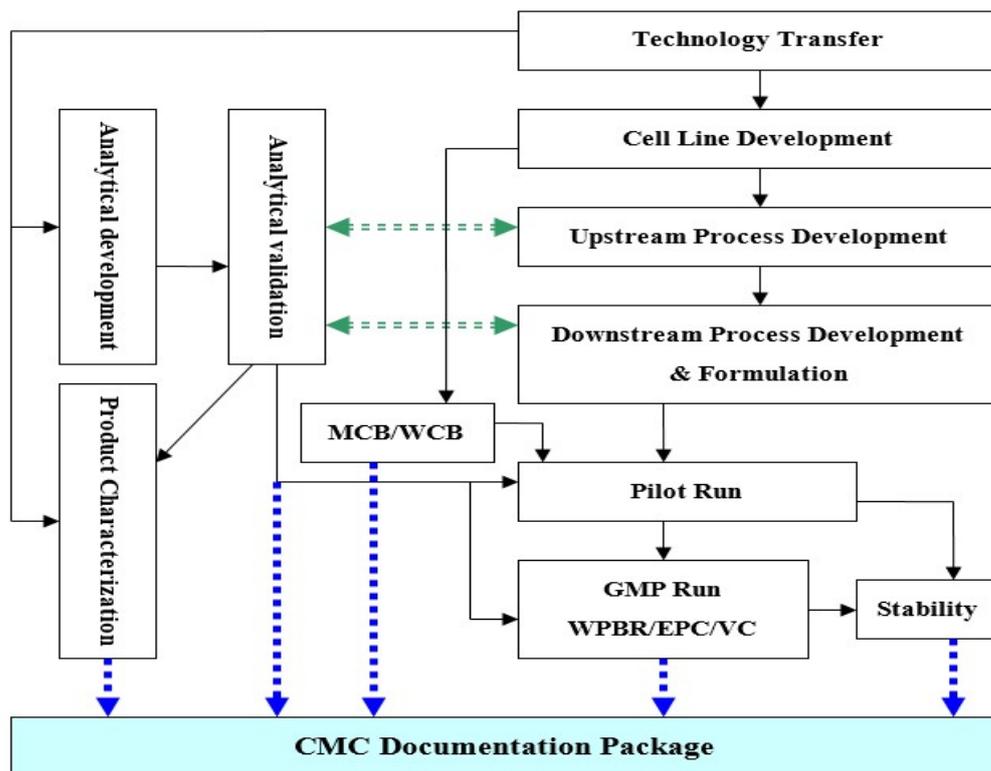
EG1206A 以臨床效用與銷售前景都極為看好。因應乳癌罹患率逐年趨向年輕化，以及 HER2+ 早期乳腺癌的 5 年復發率為 17~40%，EG1206A 的使用率將持續成長，預估此藥物的未來市場需求量逐步增多。

G. EG13074

為 EG12014 的皮下注射新劑型，目前 EG13074 的設定適應症為轉移性 (Metastatic) 與早期乳癌。自 2013 年每年銷售逐步成長，根據市調公司 IQVIA 在 2019 年的全球研究報告，歐洲地區 Herceptin 皮下注射劑型已上市的國家當中，有許多已經達到 4 成以上 Trastuzumab 的佔比(合併凍晶注射劑型生物相似性藥品及皮下注射劑型)，具一定程度的市場潛力，而美國也於 2019 年 2 月由 FDA 核准上市，提供臨床使用上的另一項選擇。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在產品生產流程的主要核心價值在於產業價值鏈上、中、下游的垂直整合，自細胞株開發、細胞培養，到製程開發與放大，再至下游的產品純化與藥物安定性分析，本公司能夠自行掌握產業鏈，精準掌握技術及控制成本。



註: MCB/WCB (母細胞庫/工作細胞庫); WPBR (工作生產批次報告); EPC(結束生產細胞); VC (病毒確效)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服務項目為生物藥品委託研發及生產(CDMO)和自行開發之單株抗體生物相似藥，主要原料係屬培養基、緩衝液、層析樹脂、單次用濾芯和包材等，供應來源均需符合國際醫藥規範。為確保原料供應穩定，遂建置合格製造商清冊，以確保其他供應來源符合品質要求。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1. 最近二年度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名單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主要從事生物相似藥、新藥開發階段，主要收入來源為委託製造服務等收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新加坡商頗爾	42,814	23.95	無	萊富生命	94,000	21.57	無	台灣默克	28,677	21.66	無
2	台灣默克	26,757	14.97	無	台灣默克	52,363	12.02	無	新加坡商頗爾	20,186	15.25	無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3	萊富生命	25,860	14.47	無	台灣莎多利斯	48,335	11.09	無	禮文	17,400	13.14	無
4	台灣莎多利斯	18,474	10.33	無	新加坡商頗爾	47,459	10.89	無	英澤科技	15,960	12.05	無
5	其他	64,860	36.28	無	Global Life Sciences	46,211	10.60	無	Global Life Sciences	13,862	10.47	無
6	-	-	-	-	其他	147,416	33.83	無	其他	36,324	27.43	無
	進貨淨額	178,765	100	無	進貨淨額	435,784	100	無	進貨淨額	132,409	100	無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主要提供生物藥品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CDMO)業務，主要係受各生產製程進度採購原物料，故每年主要供應商依其案件進度使採購金額有所不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屬產業為生物相似藥研發及 CDMO 服務，主要進貨項目為蛋白質離子交換樹脂、培養基、培養袋、濾芯、試劑及一般耗材等，為確保供貨品質穩定及實驗數據之比較基礎一致及部份原料因應專案需求會向特定廠商進貨，在投入各製程階段，不能任意變更原物料以避免影響試驗結果，故有單一原料來源集中於單一供應商之情事，係屬行業之特性。供應廠商中新加坡商頗爾主要供應部份細胞培養基與純化膠體，台灣默克主要供應試劑與培養袋，萊富生命主要供應培養基。三間公司均為生技研發國際知名大廠，除了品質良好且穩定供貨、同時能提供相關數據與技術支援，及藥品查驗登記時所需要的支持文件。

本公司產品開發仍以產品的適用性去測試篩選所需要的原物料進行採購，除部分 CDMO 接案客戶有指定用料之需求，本公司選用的原物料皆經過研發的試驗評估，才會投用於產線，三大公司的原物料屬於候選名單，並無絕對的依賴關係。

生技國際大廠供貨穩定，針對要停產的項目若有商品停產皆會提前公告通知並提出替代商品方案，提供樣品測試以解決換料或斷料銜接的風險。目前本公司之新開發案件，培養基蛋白質離子交換樹脂、膠體、過濾器以及袋子已有選用其他廠牌替代的成功案例，本公司選用的原物料皆經過研發的試驗評估，才可投入於產線。考量為提供客戶更好品質及價格具競爭性優勢，同時也增加替代供應商之適用料件，且研發單位於研發或試驗初期亦會考量使用其他替代產品或蒐集市場上產品相關資訊，以因應並降低對特定廠商過度依賴的風險。

未來如有供應上的風險，公司有能經由研發的技術平台，由其他供應廠牌來選出適用的替代料件以降低風險，供應風險在可控制的範圍之內。

2. 最近二年度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SA 公司	460,799	42.99	無	SA 公司	496,089	29.23	無	SA 公司	189,814	52.50	無
2	BO 公司	122,013	11.38	無	MV 公司	355,074	20.92	無	其他	171,732	47.50	無
3	其他	489,026	45.63	無	BO 公司	283,557	16.71	無	-	-	-	-
4	-	-	-	-	其他	562,639	33.14	無	-	-	-	-
	銷貨淨額	1,071,838	100	無	銷貨淨額	1,697,359	100	無	銷貨淨額	361,546	100	無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目前主要收入來源為生物藥品委託開發及生產服務(CDMO)，由於服務收入及 GMP 生產係按各合約、提供之服務或生產各項進度來認列收入，故每年主要銷售客戶依其案件進度使銷貨金額有所不同。另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與 SA 公司簽訂肺癌生物相似藥 EG12014 (Trastuzumab Biosimilar) 之授權合作開發合約，截至 110 年底已完成簽約授權、第一期至第四期里程碑，故亦隨時間逐步認列該合約之授權簽約金、第一期至第四期里程碑金收入。

本公司目前主要客戶，除與 SA 公司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授權合作開發合約收入外，皆屬開發生產服務。目前對於客戶委託開發生產服務，其服務內容包括前期開發工作及後端 GMP 生產含製程確校及驗證工作，有幾個客戶已接近上市階段也正洽談未來上市供應的長期生產，一旦客戶產品成功上市將有望有長期穩定供應產品之收入。本公司於 2020 年 2 月 3 日取得日本 PMDA 核准函，有一日本廠商隨即開始轉廠至本公司下訂單生產，並同時開始長期供貨的談判，終於 2021 年 3 月 2 日與此日本藥廠簽訂長期供貨合約，為台灣第一家為日本上市的生物藥品之長期生物製藥供應廠商，本產品是癌症治療之必須用藥，在日本市占率於同品項中超過 30% 以上。另未來預計將陸續取得歐盟及美國等國際重要的法規認證，更有助於營收加速成長。

本公司未來配合生產廠的逐年上線，將找尋後期產品及接近上市產品之潛在客戶，持續維持穩定生產創造可觀營收。同時國外案件的持續擴增亦是創造價值的中期規劃，近年較明顯是歐美客戶逐年增加，本公司維持良好客戶關係及優良品質，相當有助於長期合約之簽訂。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為委託開發及生產服務公司，產值係依委託案工作項目決定並無固定量產產品。自行開發之生物相似藥產品目前尚處研發階段，尚未正式量產銷售，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 量質 主要商品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勞務收入	-	195,327	-	377,017	-	540,230	-	324,285	
銷貨收入	-	34,451	-	4,244	-	71,578	-	265,177	
授權合作開發收入	-	-	-	460,799	-	-	-	496,089	
合計	-	229,778	-	842,060	-	611,808	-	1,085,551	

變動說明：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收來源為生物藥品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產值係依委託案工作項目決定並無固定量產產品。而公司因承攬既有客戶業務增加暨新客戶市場開拓有成使業績穩定成長。另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與 Sandoz AG 簽訂乳癌生物相似藥 EG12014 (Trastuzumab Biosimilar) 之授權合作開發合約，截至 111 年第一季，已完成簽約授權、第一期至第四期里程碑，故亦隨時間逐步認列上述收入。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歲；年；%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截至 4 月底
員工 人數	經 理 人	14	17	19
	經理級以上主管	22	20	21
	一 般 職 員	203	266	303
	合 計	239	303	343
平 均 年 歲		36.30	36.29	36.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08	2.93	2.8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0.9	9.9	9.04
	碩 士	66.1	65.7	67.93
	大 專	23	24.4	23.03
	高 中 以 下 (含)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即致力於環境保護工作，並符合政府相關環保法規及政策，因此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環境污染之情事，未來仍將秉持一貫理念，以繼續維持最佳環保成果。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獎酬制度

本公司員工獎酬制度依據個人的績效考核表現、對公司的貢獻度、其所任職位之市場價值，與經營績效成正相關，如當年度公司有獲利，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應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員工酬勞。員工薪酬組合包含基本固定薪資、獎金及福利等三部分；而給付的標準，基本固定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行情核敘，獎金則是連結員工及部門目標達成以及公司之經營績效發給；福利制度則依法令的規定及兼顧員工的需求，制訂員工可享有的福利；並發行與在職年資連結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與公司各階段目標連結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與員工一同共享公司的經營實績。本公司依據經營績效成果，110 年平均薪資調整為 2%~6%。

2.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本公司擁有男女平等之薪酬條件及晉升機會，110 年女性職員平均佔比為 42.9%，女性主管平均佔比為 31.7%。

3.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 (1)為促進同仁身心健康，達到工作與生活均衡，本公司特依據主管機關發佈之職工福利金條例及福利委員會組織規章，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依法提撥福利金交由該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並建立內部凝聚力，創造良好工作環境。
- (2)以優於勞基法原則訂定以下員工休假辦法。
 - A. 一到職即享有特休假，特休假天數優於勞基法所規範。
 - B. 享有給薪家庭照顧假。
 - C. 其餘假別比照勞基法辦理。
- (3)其他福利：彈性工時、婚、喪、住院、生育補助、懷孕及育嬰留停、員工午餐補助、部門聚餐、交通車、福委會活動、員工旅遊、尾牙摸彩、團體保險、職業傷害保險。

4. 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以”終生學習”為出發，藉以提昇同仁素質、強化同仁工作效率與品質之正向循環；並依本公司年度教育訓練規劃，實施各項職前及在職訓練，除了完整的新進員工訓練外，亦包含三大系列化課程：1.專業性課程 2.領導與管理課程 3.核心職能課程。透過上述教育訓練課程以培養專業人才、強化組織與企業理念，提升產業競爭力。

為建構屬於台康人(EIRGer)的學習組織、型塑台康之學習風氣與文化，本公司設立【台康艾格學苑 EIRGer's Learning Center】，簡稱 ELC 中心。每年規畫多樣化之內部訓練課程，以專業技術導向為主，管理與核心職能為輔，列以下三大構面為學習主軸：

- (1) E 系列: Expert's Programs, 邀請內外部生技專家開辦 cGMP/ CMC/ Manufacturing...等相關課程。
- (2) L 系列: Leadership Programs, 針對主管群及高潛力同仁，辦理基層管理、策略領導...等訓練。

(3) C 系列: Common Knowledge, 協助全體同仁凝聚向心力、提升工作效率、強化核心職能之通識課程。

110 年艾格學苑總共開辦 17 堂課，課程時數 84 小時，總計 1,408 人次參與，總學習時數為 4,636 小時。

5.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合於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1) 服務年資滿十五年以上，且年齡滿五十五歲者。
- (2) 服務年資滿二十五年以上者。
- (3) 服務年資滿十年以上，且年齡滿六十歲者。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規定，其退休金之給付依「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成立迄今 1 人退休，已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本公司 110 年啟動員工持股信託計畫，適用對象為全體員工，同仁由每月薪資中提撥固定金額，同時公司也相對提撥 1:1 公提金，共同存至專用信託專戶，不僅達到留才目的，更協助同仁累積財富，規劃未來退休生活。

6. 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除定期召開全員溝通大會及勞資會議外，亦透過電子郵件與意見箱方式，與員工進行工作意見之交流與溝通，本公司也透過溝通、教育與激勵等機制，適時的滿足員工的需求，本公司 110 年無勞資雙方產生糾紛而需進行協議之情事。

7.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系統及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勞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含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勞資關係和諧，尚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今後在勞資雙方相輔相成，同步成長之共同用心經營彼此關係，應可避免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受損失之虞。

六、資通安全管理

本公司將資通安全列入年度稽核項目，定期檢視和評估安全防範措施，並定時更改各項安全設定、更新系統並與外部專業廠商合作來確保資訊及網路安全性。另為確保資訊系統可持續提供穩定之服務，建有各種備援機制及備份系統，並適當地改善相關之流程和提升電腦軟硬體等因應措施。資訊部門經常 Email 各項資安訊息予員工，並於 111/3/22 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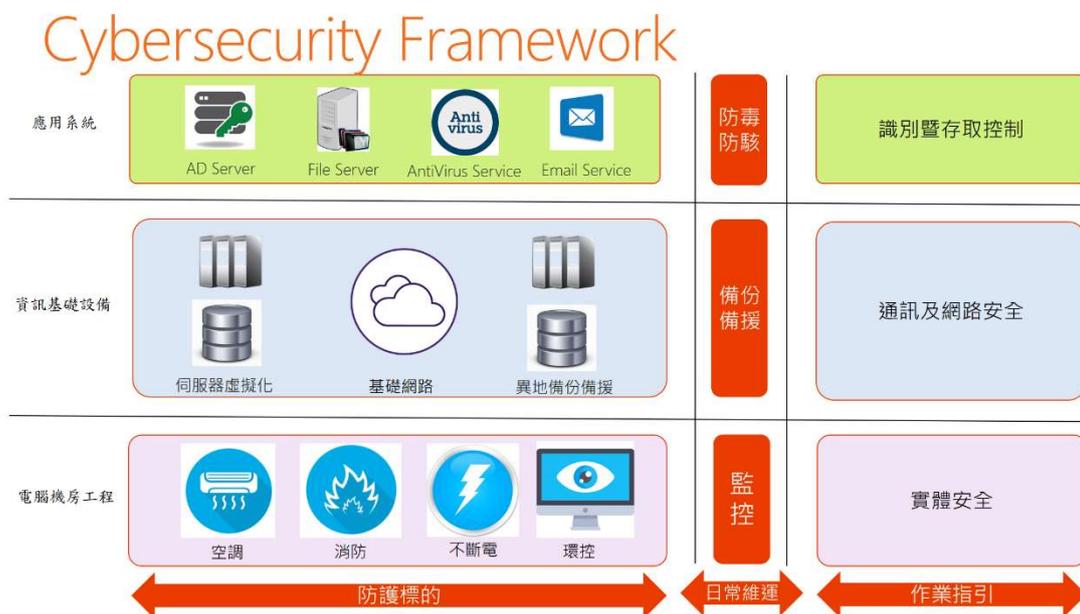
會報告資安議題。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透過建立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降低因內外部資訊環境變遷所帶來未知的資安威脅風險。本公司為降低引進新資訊科技及外在環境變化所帶來的未知資訊安全風險，由資訊部負責統籌資訊安全及相關事宜，擬定相關內部資安計畫，經核准後，依標準作業程序進行資訊安全風險管理，並定期進行內部資訊安全檢查、人員資安意識宣導及資訊安全相關演練。

本公司資通安全框架採分層設計，架構如下所示：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的目的，確保本公司各資訊系統能有效的運作，以支援各業務之正常運作，確保持續營運，以期將營運損失降到最低。本公司全體員工於使用資訊相關系統時，以此資訊安全管理政策作為管理及遵循之依據。

資訊系統安全政策分為下列數個部分：

- (1) 制度及規範：配合相關法令、本公司業務及資訊技術之變化，更新相關資訊安全管理規範、基礎架構、系統、資訊安全防護技術，以維護重要資訊系統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持續保護資訊不受各種威脅，重要資訊系統之權限管理及變更，均應留下紀錄以作為稽核之依據。
- (2) 資訊科技的管理：資訊系統即時更新與評估，施行必要之控管措施以確保資料、系統、網路、資訊基礎設施的安全。
- (3) 人員與組織：由資訊部實施資安訓練與宣導，藉此提升內部人員的資安意識與相關專業技術。

3. 資通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積極強化公司整體資訊系統之安全性，自資訊安全規範開始，乃至於資

訊基礎之設計、系統維護及升級汰換、專業人員訓練、員工資安意識提升宣導，均納入資訊安全整體考量範圍，每年進行自我檢視相關制度是否符合環境變遷，並依需求適時調整。本公司於 2021 年度導入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Taiw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Management System, 簡稱 TIPS)，以強化本公司機密資料之作業管理。具體施行資通安全管理措施包含如下：

台康生技資通安全管理措施		
類別	說明	作業方式
權限管理	人員及群組帳號及認證方式管理、權限管理、系統管理權限控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員帳號管理作業，均依作業程序申請及經各權責主管核准後進行使用及變更，使用者離職或職務變更後立即撤銷其使用權限，以防止未經授權之存取。 定期審視系統相關權限。 系統帳號生命週期及權限帳戶管理。 重要系統採行多因數認證及限定登入點方式管制。
存取管理	資料流控管及稽核，實體設備存取管理、稽核紀錄及事件調查作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要資訊系統之資料流之進出修改，設立並保存其存取稽核紀錄。 資訊系統主控台之實體安全防護。 稽核紀錄之分析與自動異常告警作業。 依重要性及風險程度進行資訊安全等級分區處理。 重要文件導入數位版權管理技術，用以控管資料流，以避免非經授權的存取。
威脅及風險管理	對於內部員工、外部人員、系統潛在弱點所可能帶來的資訊風險進行評級，並施以降低風險之處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者電腦預置作業標準化。 外部廠商存取本公司資訊系統之作業規範。 新技術導入之風險評估作業流程。 部屬多品牌多層防火牆及雲端郵件內容過濾，降低外部網路攻擊及釣魚信件的入侵機率。 加強端點安全，使用者電腦定期更新並安裝防毒軟體。 定期進行人員資訊安全宣導教育，提高人員的資訊安全意識。
系統完整性及可用性管理	維護資料與系統之可用性與完整性，發生災害或受破壞時，可回復正常作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機已完成虛擬化作業，並以叢集方式設計，以提升系統之可用性。 導入大型儲存裝置，並搭配定期自動化本地及異地備份作業，並依計畫進行還原測試，確保系統之完整性與可用性。 基礎設施多重備援機制，多套不斷電系統搭配自動發電機，搭配 N+1 及 1+1 精密空調，內外網路線路及設備多重備援，降低資訊服務中斷的機率。

本公司已申請成為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會員，該中心可提供資安事件諮詢及協調協處服務，使公司有效接收及傳遞資安情資。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2018/4~2023/3	承租辦公室、實驗室及廠房	無
租賃合約	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2016/11~2036/11	承租竹北生醫園區建廠土地	無
技術服務委託	O 公司	2019/1~至本計劃進行量產及銷售	接受其委託重組蛋白之製程開發與生產	無
技術服務委託	HB 公司	2020/5~至本計劃申請 IND 完成	接受委託技術移轉、製程開發以及重組蛋白和抗體 GMP 生產	無
技術服務委託	G 公司	2021/4~至本計劃完成	技術移轉及接受委託重組蛋白藥物生產	無
技術服務委託	MV 公司	2021/4~至本計劃完成	接受委託蛋白 GMP 生產	無
技術服務委託	GN 公司	2021/4~至本計劃完成	接受委託技術移轉、製程開發以及抗體 GMP 生產	無
技術服務委託	BO 公司	2021/5~至本計劃完成	接受委託生產生物製劑原料作為其研發和臨床試驗用	無
技術服務委託	MV 公司	2021/11~至本計劃完成	接受委託配置 GMP 培養基	無
技術服務委託	AS 公司	2021/9~至本計劃申請 IND 完成	接受委託製程開發以及抗體 GMP 生產	無
技術服務委託	HB 公司	2021/2~至本計劃完成	接受委託重組蛋白 1,000L GMP 生產	無
技術服務委託	HB 公司	2021/2~至本計劃完成	接受委託重組蛋白 1,000L GMP 生產	無
技術服務委託	OM 公司	2022/1~至本計劃申請 IND 完成	接受委託細胞株開發、製程開發以及抗體 GMP 生產	無
技術服務委託	AP 公司	2022/3~至本計劃申請 IND 完成	接受委託技術移轉、製程開發以及重組蛋白和抗體 GMP 生產暨原物料採購	無
授權銷售合約	SA 公司	2019/4~	授權生物相似藥 EG12014 除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俄羅斯以外區域之產品銷售權	依照合約規定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2022/2 ~2027/3	竹北生醫園區擴建授信額度	資金使用於廠房擴建及購置機械設備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截至3月31日
流動資產					1,494,307	9,070,266	8,915,3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51,850	1,886,824	1,950,390
無形資產					33,129	19,553	16,642
其他資產					455,929	464,230	745,883
資產總額					3,835,215	11,440,873	11,628,29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42,163	703,216	628,942
	分配後				642,163	703,216	尚未決議
非流動負債					1,287,435	308,906	357,2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29,598	1,012,122	986,213
	分配後				1,929,598	1,012,122	尚未決議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05,617	10,428,751	10,642,078
股本					2,063,751	3,003,845	3,029,129
資本公積					2,813,974	10,475,952	10,586,6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30,919)	(2,973,500)	(2,959,648)
	分配後				(2,930,919)	(2,973,500)	尚未決議
其他權益					(41,189)	(77,546)	(14,044)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05,617	10,428,751	10,642,078
	分配後				1,905,617	10,428,751	尚未決議

註：本公司於109年2月設立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後，於109年起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824,281	1,237,397	1,048,257	1,491,466	9,064,0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0,541	1,628,384	1,878,776	1,851,325	1,885,858
無形資產		61,013	53,914	42,434	32,840	19,553
其他資產		69,536	55,583	448,318	456,627	466,522
資產總額		1,695,371	2,975,278	3,417,785	3,832,258	11,435,97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1,484	286,370	480,325	639,798	698,320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分配後	341,484	286,370	480,325	639,798	698,320
非流動負債		209,073	601,203	1,082,589	1,286,843	308,90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50,557	887,573	1,562,914	1,926,641	1,007,226
	分配後	550,557	887,573	1,562,914	1,926,641	1,007,2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44,814	2,087,705	1,854,871	1,905,617	10,428,751
股本		1,032,991	1,490,664	1,693,041	2,063,751	3,003,845
資本公積		785,618	1,633,288	2,055,782	2,813,974	10,475,95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60,536)	(1,028,324)	(1,889,249)	(2,930,919)	(2,973,500)
	分配後	(660,536)	(1,028,324)	(1,889,249)	(2,930,919)	(2,973,500)
其他權益		(13,259)	(7,923)	(4,703)	(41,189)	(77,54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44,814	2,087,705	1,854,871	1,905,617	10,428,751
	分配後	1,144,814	2,087,705	1,854,871	1,905,617	10,428,751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截至 3月31日
營業收入					1,071,838	1,697,359	361,546
營業毛利					750,667	1,093,054	245,645
營業損益					(986,004)	(58,311)	(35,1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319)	17,146	49,381
稅前淨利(損)					(1,041,323)	(41,165)	14,18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41,670)	(42,581)	13,852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1,041,670)	(42,581)	13,8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9	5,335	41,4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41,411)	(37,246)	55,26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41,670)	(42,581)	13,85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41,411)	(37,246)	55,2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5.41)	(0.18)	0.05

註：本公司於109年2月設立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後，於109年起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297,866	282,209	476,085	1,071,838	1,697,359
營業毛利		115,199	79,223	254,667	750,667	1,093,054
營業損益		(175,043)	(376,477)	(847,671)	(987,766)	(60,5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	8,655	(13,254)	(53,557)	18,126
稅前淨利(損)		(174,999)	(367,822)	(860,925)	(1,041,323)	(42,39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74,855)	(367,788)	(860,925)	(1,041,670)	(42,58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74,855)	(367,788)	(860,925)	(1,041,670)	(42,5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259	5,3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4,855)	(367,788)	(860,925)	(1,041,411)	(37,24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4,855)	(367,788)	(860,925)	(1,041,670)	(42,58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4,855)	(367,788)	(860,925)	(1,041,411)	(37,2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70)	(2.97)	(5.39)	(5.41)	(0.18)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106年度	游淑芬、曾惠瑾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	游淑芬、曾惠瑾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年度	游淑芬、曾惠瑾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	鄧聖偉、游淑芬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年度	鄧聖偉、顏裕芳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1年度第一季	鄧聖偉、顏裕芳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結論

更換會計師原因說明：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故自 109 年第 1 季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鄧聖偉會計師及游淑芬會計師。另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相關規定，自 110 年第 1 季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鄧聖偉會計師及顏裕芳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及最近期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第一季
財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31	8.85	8.48
務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2.42	569.09	563.96

分析項目(註2)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及最近期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結構 償債能力	比率(%)						
	流動比率(%)				232.70	1,289.83	1,417.52
	速動比率(%)				195.19	1,215.91	1,312.19
	利息保障倍數				-	-	704.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92	19.54	16.35
	平均收現日數				46.09	18.68	22.32
	存貨週轉率(次)				1.98	2.10	0.9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08	9.47	4.40
	平均銷貨日數				184.34	173.81	380.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57	0.91	0.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0	0.22	0.1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10)	(0.34)	0.55
	權益報酬率(%)				(55.40)	(0.69)	0.5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0.46)	(1.37)	1.87
	純益率(%)				(97.19)	(2.51)	3.83
	每股盈餘(元)				(5.41)	(0.18)	0.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2	註2	註2
	財務槓桿度				註2	註2	註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109及110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

- 負債佔資產比率：主係資金充裕為節省利息支出提前償還聯貸案。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110年5月及10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所致。
- 流動比率：主係110年5月及10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資金水位較高所致。
- 速動比率：主係110年5月及10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資金水位較高所致。
-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及平均收現日數：主係110年營業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110年營業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 總資產週轉率(次)：主係110年5月及10月完成現金增資，資產大幅增加與110年營業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 資產報酬率：主係110年稅後淨損大幅降低所致。
- 權益報酬率：主係110年稅後淨損大幅降低所致。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例：主係110年稅後淨損大幅降低所致。
- 純益率：主係110年營業收入大幅增加及研發費用大幅下降致稅後淨損減少所致。

註1：本公司於109年2月設立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後，方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另年度財務資訊係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2：該年度為營業淨損或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擬計算。

註3：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47	29.83	45.73	50.27	8.8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2.82	165.13	156.35	172.44	569.3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1.38	432.10	218.24	233.12	1,297.98
	速動比率(%)	212.74	347.79	112.01	195.54	1,223.59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56	2.28	5.20	7.92	19.54
	平均收現日數	142.58	160.09	70.19	46.09	18.68
	存貨週轉率(次)	3.25	3.76	2.16	1.98	2.1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1.75	35.60	17.85	11.08	9.47
	平均銷貨日數	112.31	97.07	168.98	184.34	173.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2	0.24	0.27	0.57	0.91

分析項目(註3)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9	0.12	0.15	0.30	0.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04)	(15.70)	(26.47)	(28.11)	(0.34)
	權益報酬率(%)	(14.27)	(22.76)	(43.67)	(55.40)	(0.6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例(%)	(16.94)	(24.68)	(50.85)	(55.46)	(1.41)
	純益率(%)	(58.70)	(130.32)	(180.83)	(97.19)	(2.51)
	每股盈餘(元)	(1.70)	(2.97)	(5.39)	(5.41)	(0.1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財務槓桿度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109及110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

- 負債佔資產比率：主係資金充裕為節省利息支出提前償還聯貸案。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110年5月及10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所致。
- 流動比率：主係110年5月及10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資金水位較高所致。
- 速動比率：主係110年5月及10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資金水位較高所致。
-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及平均收現日數：主係110年營業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110年營業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 總資產週轉率(次)：主係110年5月及10月完成現金增資，資產大幅增加與110年營業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 資產報酬率：主係110年稅後淨損大幅降低所致。
- 權益報酬率：主係110年稅後淨損大幅降低所致。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例：主係110年稅後淨損大幅降低所致。
- 純益率：主係110年營業收入大幅增加及研發費用大幅下降致稅後淨損減少所致。

註1：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該年度為營業淨損或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擬計算。

註3：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附件三。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合併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差異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流動資產	1,494,307	9,070,266	7,575,959	5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51,850	1,886,824	34,974	2%
使用權資產	316,642	297,739	(18,903)	(6%)
無形資產	33,129	19,553	(13,576)	(41%)
其他資產	139,287	166,491	27,204	20%
資產總額	3,835,215	11,440,873	7,605,658	198%
流動負債	642,163	703,216	61,053	10%
非流動負債	1,287,435	308,906	(978,529)	(76%)
負債總額	1,929,598	1,012,122	(917,476)	(48%)
股本	2,063,751	3,003,845	940,094	46%
資本公積	2,813,974	10,475,952	7,661,978	272%
保留盈餘	(2,930,919)	(2,973,500)	(42,581)	1%
其他權益	(41,189)	(77,546)	(36,357)	88%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1,905,617	10,428,751	8,523,134	447%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主係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資金水位較高所致。
2. 無形資產：主係無形資產攤銷所致。
3. 其他資產：主係因應公司成長擴增產線購置設備預付款增加所致。
4. 非流動負債：主係資金充裕為節省利息支出提前償還聯貸案。
5. 股本：主係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
6. 資本公積：主係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溢價所致。
7. 其他權益：主係 110 年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精算報告認列未賺得員工酬勞。

(二) 個體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差異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流動資產	1,491,466	9,064,044	7,572,578	5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51,325	1,885,858	34,533	2%
使用權資產	314,662	296,973	(17,689)	(6%)
無形資產	32,840	19,553	(13,287)	(40%)
其他資產	141,965	169,549	27,584	19%
資產總額	3,832,258	11,435,977	7,603,719	198%
流動負債	639,798	698,320	58,522	9%
非流動負債	1,286,843	308,906	(977,937)	(76%)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負債總額		1,926,641	1,007,226	(919,415)	(48%)
股本		2,063,751	3,003,845	940,094	46%
資本公積		2,813,974	10,475,952	7,661,978	272%
保留盈餘		(2,930,919)	(2,973,500)	(42,581)	1%
其他權益		(41,189)	(77,546)	(36,357)	88%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1,905,617	10,428,751	8,523,134	447%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主係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資金水位較高所致。
2. 無形資產：主係無形資產攤銷所致。
3. 非流動負債：主係資金充裕為節省利息支出提前償還聯貸案。
4. 股本：主係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
5. 資本公積：主係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溢價所致。
6. 其他權益：主係 110 年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精算報告認列未賺得員工酬勞。

(三)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重大變動之者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為因應 CDMO 業務日益成長及為自有產品量產作準備，經董事會決議於以上限新台幣 10.825 億元於竹北廠新建置研發實驗室、生產線及設備擴增，及以上限新台幣 16 億元興建第二期廠房及設備擴增，資金來源以現金增資、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廠房完工後能加速國際 CDMO 接單需求，及因應自有產品 EG12014 上市生產需求，也能足以提供後續開發產品的三期臨床藥品及上市生產需求，此廠房建構將成為本公司未來快速成長及走向國際提升動能之高效引擎，對公司財務、業務具有正面之助益。

110 年完成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 5,032,500 千元，此資金挹注更加速本公司啟動全球策略布局，並擴大在生物相似藥產品線開發及 CDMO 服務雙軌事業版圖，在既有基礎下擴大多樣化產品與產線，連結並整合生物藥開發與生產之上、中、下游，並延伸至細胞及基因治療領域的基因送遞系統的開發及生產；除台灣既有佈局外，也將積極展開國際間各種形式的合作、聯盟及併購的機會，打造本公司成為全球生物藥的重要開發與生物藥品製造中心。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071,838	1,697,359	625,521	58%
營業成本		321,171	604,305	283,134	88%
營業毛利(毛損)		750,667	1,093,054	342,387	46%
營業費用		1,736,671	1,151,365	(585,306)	(34%)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利益(損失)	(986,004)	(58,311)	927,693	(9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678	52,498	47,820	1,02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9,997)	(35,352)	24,645	(41%)
稅前利益	(1,041,323)	(41,165)	1,000,158	(96%)
所得稅費用	(347)	(1,416)	(1,069)	308%
本期純益	(1,041,670)	(42,581)	999,089	(96%)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主係本公司生技藥品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CDMO)業務持續穩定成長、銷售原料藥金額增加，及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與 Sandoz AG 簽訂乳癌生物相似藥 EG12014(Trastuzumab Biosimilar)之授權合作開發合約，本年度新增隨時間逐步認列該合約之授權簽約金、第一期至第四期里程碑金收入所致。
- 營業費用：主係自行開發之生物相似藥產品 EG12014 已進入臨床三期尾聲，研發相關之研究費較去年減少，營業費用因而較去年同期減少。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係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資金水位較高，將閒置資金轉定期存款，故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主係 110 年國際匯率波動不利影響兌換損益及什項支出減少所致。
- 營業損失、稅前淨損及本期淨損：主係 CDMO 業績成長、里程碑金收入增加及 EG12014 已進入臨床三期尾聲，研發相關之研究費較去年減少所致。

註：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經營結果分析表-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071,838	1,697,359	625,521	58%
營業成本	321,171	604,305	283,134	88%
營業毛利	750,667	1,093,054	342,387	46%
營業費用	1,738,433	1,153,572	(584,861)	(34%)
營業損失	(987,766)	(60,518)	927,248	(9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413	53,445	47,032	73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9,970)	(35,319)	24,651	(41%)
稅前利益	(1,041,323)	(42,392)	998,931	(96%)
所得稅費用	(347)	(189)	158	(46%)
本期淨損	(1,041,670)	(42,581)	999,089	(96%)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主係本公司生技藥品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CDMO)業務持續穩定成長、銷售原料藥金額增加，及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與 Sandoz AG 簽訂乳癌生物相似藥 EG12014(Trastuzumab Biosimilar)之授權合作開發合約，本年度新增隨時間逐步認列該合約之授權簽約金、第一期至第四期里程碑金收入所致。
- 營業費用：主係自行開發之生物相似藥產品 EG12014 已進入臨床三期尾聲，研發相關之研究費較去年減少，營業費用因而較去年同期減少。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係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資金水位較高，將閒置資金轉定存，故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主係 110 年國際匯率波動不利影響兌換損益及什項支出減少所致。
5. 營業損失、稅前淨損及本期淨損：主係 CDMO 業績成長、里程碑金收入增加及 EG12014 已進入臨床三期尾聲，研發相關之研究費較去年減少所致。

(三)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有產品生物相似藥及新藥目前尚屬開發階段尚未上市銷售，目前主要營收來源為 CDMO 業務，將持續提供客製化之委託研究開發暨生產服務。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管理團隊提出公司整體目標及策略，再由研發團隊提出各項研發專案計劃，並經由可行性分析、市場銷售規模及財務評估後，決定研發計劃之執行與上市銷售之時程。

(四)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提供生物藥開發技術服務及 GMP 生產業務，並持續研究開發生物相似藥物，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健全，對於持續進行之研發計畫及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	110 年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419,262)	(29,899)	389,363	(92.87)
投資活動		(228,357)	(1,756,720)	(1,528,363)	669.29
融資活動		1,263,554	7,503,731	6,240,177	493.86

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主係自行開發之生物相似藥產品 EG12014 已進入臨床三期尾聲，研發相關之研究費較去年減少及新冠肺炎影響原物料交期拉長提前購料所致。
2. 投資活動：主係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資金水位較高，將閒置資金轉定期存款所致。
3. 籌資活動：主係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分別完成現金增資及私募。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流動性不足情形。

(二) 未來一年(111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 及籌資活動淨現金 流量(3)	現金剩餘(不 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625,384	(1,596,965)	998,650	6,027,069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係因人員持續擴編及持續投入研發成本所致。
2. 投資活動：主係為支付廠房擴建與購買機器設備相關費用。

3. 籌資活動：辦理銀行借款。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因應 CDMO 業務日益成長及為自有產品量產作準備，經董事會決議於以上限新台幣 10.825 億元於竹北廠新建置研發實驗室、生產線及設備擴增，及以上限新台幣 16 億元興建第二期廠房及設備擴增，資金來源以現金增資、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廠房完工後能加速國際 CDMO 接單需求，及因應自有產品 EG12014 上市生產需求，也能足以提供後續開發產品的三期臨床藥品及上市生產需求，此廠房建構將成為本公司未來快速成長及走向國際提升動能之高效引擎，對公司財務、業務具有正面之助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其他公司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及程序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

年度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認列投資(損)益	轉投資政策	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111 年 第一季	EirGenix Europe GmbH	502	生物藥品研發 及業務開發	不適用	不適用

(三)改善計畫：無。

(四)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考量未來營運需求及生物相似藥臨床試驗進行於 109 年第一季成立德國子公司，其效益將逐漸顯現。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 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借款，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考量未來營運需求，與 6 家銀行簽訂共新臺幣 10 億元短期授信合約，目前尚未動用。

B.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隨時掌握利率變化，與銀行保持良好互動溝通以取得優惠利率，並將配合長短期資金規劃，以降低公司整體融資成本。目前未有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成果產生影響之情事。

2.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 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目前往來客戶及供應商款項，多為新臺幣或國際重要貨幣計價。本公司 109 及 110 年度之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22,081)千元及(9,658)千元，佔各該期間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2.06%)及(0.57%)，目前未對公司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B. 未來因應措施

未來為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造成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隨時蒐集匯率資訊，注意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以掌握匯率走勢，並與銀行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俾能得到更廣泛的外匯訊息與較優惠的匯率報價。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111 年 3 月行政院主計處統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3.27%，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B. 未來因應措施

未來公司也將持續追蹤通貨膨脹情況對產業各項費用影響，隨時注意市場變化，做為公司應變決策依據之一。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風險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並遵循規範辦理。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本業發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且無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目前有以下七項研究計畫開發中，本公司以具有同質性且在臨床上具有相乘效果之產品進行研發，不管在開發上效率與成功性或市場推廣上皆具相輔之效益，此產品開發策略將可降低風險提高開發成功率與市場極大化。

A. 專案一 EG12014 生物相似藥：

EG12014為本公司第一個開發之Trastuzumab生物相似性藥品，以Trastuzumab為主成分之藥物Herceptin由Genentech (2009年3月為Roche所併購)於1998年9月取得美國FDA藥證核准上市。Trastuzumab為基因重組之單株抗體，是對抗致癌基因

HER2高表現型乳癌之藥品。主要使用於HER2過度表現或HER2基因Amplification之早期乳癌(EBC)、轉移性乳癌(MBC)患者及轉移性胃癌(mGC)的治療。

EG12014於110年3月人體第三期臨床主要試驗指標數據分析結果達到生物相等性標準，12月向美國FDA及歐盟EMA申請藥品上市查驗登記審查，111年1月向台灣CDE申請台灣第一件國產新藥加速審查試辦方案審理，加速邁向全球乳癌治療市場。

B. 專案二 EG12021 生物相似藥：

EG12021為Bevacizumab生物相似藥品，為一抑制腫瘤血管新生之單株抗體藥物，主要作用為抑制腫瘤血管新生，使癌細胞無法生長，並減少轉移。

本公司目前已完成EG12021細胞株開發及2升規模之小量生產。在完成上下游製程開發後將連續執行數個50升規模之生產，並對該產品進行完整的生物相似性比對，以進一步確認EG12021與原開發廠之參考藥品(Reference drug)的物理化學性質及生物活性皆無臨床上之差異。未來預計將此產品的細胞株及製程對外授權，對象以新興國家(Emerging countries)為標的。

C. 專案三 TSY0110 (EG12043)：

TSY0110 (EG12043)係以Trastuzumab為主軸之抗體藥物複合體 (Antibody-Drug Conjugates, ADC)，為一種具有將高度細胞毒性藥物精準瞄準於惡性腫瘤、且較不影響其他正常組織特性的新一代治療選擇，本公司所研發之ADC不僅保有Trastuzumab原先的抗癌效力，並能使附加於其上的強力細胞毒性藥物得以發揮更強的效力，主要作為治療乳癌之用。

本公司擁有cGMP廠房，具有單株抗體藥物製程開發與製造能力，同時與台灣研發製造高活性原料藥最具有經驗的台耀化學組成策略聯盟，整合經驗豐富之抗體藥物開發技術、cGMP生產實務人才及國際合作網絡的資源，將這些優勢總成有利於抗體藥物複合體(ADC)開發的技術平台發揮綜效。本公司目前已篩選出Anti HER2+/neu ADC具療效之分子，將依計畫逐步完成臨床前試驗並進一步推展至臨床試驗的進程。

D. 專案四 EG74032 疫苗載體蛋白 (Carrier Protein)：

EG74032以白喉毒素(Diphtheria toxin)進行改良而成，經過胺基酸之修飾改良後不再具有毒性，因而可作為載體應用於製作混合疫苗(Conjugate vaccine)，以促進免疫性效用。CRM197是一項已沒有專利保護的輔助疫苗免疫性的載體蛋白，本公司使用特有的微生物表現系統及製程可產出高純度之EG74032，相對於目前市場其他產品EG74032具有高度競爭優勢，本公司針對EG74032發展策略是一方面提供小量試劑產品(5 mg、10 mg)予試劑供應商提供研究單位做研發使用，另一方面提供公克級以上GMP規格的產品予研發廠商做藥品開發。EG74032不但可以提供開發疫苗Biosimilars廠商，也可以提供其他正在開發新疫苗產品的廠商。

本公司目前已完成EG74032製程開發及試量產，目前量產規模可達150升發酵槽，已在國內外進行銷售。

E. 專案五 EG62054：

EG62054是EG12021具相對應延伸性之Aflibercept生物相似藥品。EG62054是一種重組融合蛋白質，含有由人類VEGF接受器1與2的胞外區域與人類免疫球蛋白(IgG1) Fc部位融合而成，作為一種可溶性誘餌接受體，會與VEGF-A及PIGF結合且親合力高於其自然接受體，進而抑制這些同源VEGF接受體的結合與活化。其核准適應症除眼科領域的相關治療外，EG62054同時也可治療惡性轉移性大腸直腸癌患者。目前本計畫處於臨床前開發階段。

F. 專案六 EG1206A：

EG1206A是EG12014具相對應延伸之Pertuzumab生物相似藥品。EG1206A與Trastuzumab及Docetaxel併用於治療轉移後未曾以抗HER2或化學療法治療之HER2陽性轉移性乳癌病患。EG1206A針對HER2受體有不同的結合機制，可產生雙重封鎖(Dual Blockade)的效果。原開發廠Roche目前正積極進行適應症擴充之申請，擴大治療範疇及市場潛力。EG1206A已於111年1月向歐盟申請第一期臨床試驗，一旦產品上市，可搭配EG12014提供HER2表現之乳癌病患更多治療的選擇及機會。

G. 專案七 EG13074：

EG13074是EG12014的皮下注射新劑型。EG13074的核准適應症為HER2過度表現或HER2基因Amplification之早期乳癌(EBC)、轉移性乳癌(MBC)患者的治療。本公司發展策略與Roche以酵素Hyaluronidase來打開皮下組織吸收途徑的方式不同，目前研發的方向採用高濃度製劑配製及創新皮下注射的注射器設計開發來解決此一大容積皮下注射的問題。目前本計畫進度為劑型開發階段。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預計用於上述產品研發、臨床試驗及使用於細胞株平台建置等預計相關費用約為 15 億，各項產品開發計畫將根據實際進展與計劃目標所需來規劃及調整研發費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係遵循國內外相關現行法令規範，相關人員亦隨時注意法令之變動，以供管理階層參考，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均能即時掌握並有效因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與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政府近年來積極推動生技產業，其中生技製藥業因具有技術門檻高、研發週期長、專業技術需求及附加價值高等特色，產業進入門檻相對較高，故短時間內不易產生劇烈變化，且本公司擁有高度專業研發能力，對於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動均能密切掌握並視需要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

公司未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2. 資訊科技及外部環境的快速改變，為降低外部變化對財務業務之衝擊，本公司擬與外部專業資訊安全顧問，參照 NIST CSF 網路安全框架及相關同業標準，規畫修訂出適合本公司之相關資訊安全政策，據此施行並定期重新審查調整，做為本公司導入各資訊系統及服務時評估及判斷之基準。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近年來已深耕台灣市場，並已與日本與中國客戶建立良好關係，目前正在積極開拓歐美市場，將以專業技術口碑與國際化良好形象為努力目標。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誠懇的企業精神，並落實於公司的日常營運與管理，讓公司的制度與同仁，均有足夠的能力應變可能的企業危機，降低該風險對公司營運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對本公司產生負面影響。

(七)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進行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

因本公司現有汐止廠房已趨滿產能，故於 105 年底於新竹竹北生醫園區擴增建置符合國際 PIC/S GMP 國際優良藥品法規且具商業化量產規模之生物藥品廠房，並建置拋棄式生物反應器(SUB)製程。在開始運行後，可吸引國際及國內客戶未來大規模生產及產品上市委託生產業務需求，建廠完工後除自有產品執行製程確效及臨床三期試驗用藥外，部分產能可用於承接 CDMO 業務，擴增產能利用率並持續獲利成長；112 年待自有產品上市銷售後，竹北廠將負責自有產品生產亦持續承接 CDMO 業務。

未來新廠逐步建構完成後預計將可擴增產能至 25,500L，預計可提供多項哺乳類細胞生物藥品產程開發之需求，不僅可供自行開發藥品生產需求，亦有利於未來接受客戶委託開發使用，建置完成後預計可提高生物藥品委託開發之技術服務收入。

2. 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擴充廠房所增加產能將隨生物藥品市場及研發狀況與委託開發案接單狀況起伏，本公司除了積極爭取國內生物藥委託開發訂單之外，將持續擴展海外訂單，預計擴充的商業化廠房將有利於生物藥品委託開發案及委託訂單的開拓。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前十大供應廠商中，超過約 15%以上之供應商為萊富生命、台灣默克及新加坡商頗爾，由於生技研發產品之原料，其製造技術門檻高，品質要求嚴格，能得到國際認可之供應商有限。本公司以國際藥廠為主要客戶，因

此，原料之來源為國際知名、供給穩定普及之國際級原料供應商，此為世界多數生技公司、藥廠研發原料來源之一般趨勢。惟本公司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供應變化趨勢，並致力於積極開發多重供貨廠商，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第一大銷售客戶之比重分別為 42.99% 及 29.23%，依生物藥之技術服務而言，由於其技術門檻高，開發產品特性各有不同，建立與主要客戶的長期關係，以合作開發多個專案或大型專案為目標，符合雙方利益及開發效率之表現，本公司在過去數年已陸續開發出數個穩定客戶，且目前仍持續合作，與客戶建立深厚關係，以平衡個別客戶之銷貨比重，後續將持續開發客戶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本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訴訟事件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訴訟事件

(1) 董事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所涉及訴訟事件：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下稱國發基金)轉投資事業豐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該公司前董事長所涉財務事件致有投資人向豐達公司及其董、監事求償，國發基金係當時法人董事及監察人代表故同列被告，該案經法院判決國發基金無須賠償，惟投保中心不服，對該判決提起上訴，尚未終結確定。

(2) 董事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所涉及訴訟事件：

金醫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金醫公司)以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下稱生技中心)為被告，起訴主張略以：雙方簽定有新藥授權合約，金醫公司認為依據系爭合約之內容，生技中心必須協助 IND 送件通過審查，惟 IND 未取得通過審查致金醫解除契約並請求生技中心給付新臺幣 450 萬；惟生技中心認為依據雙方合約之約定，生技中心第二期請款條件為完成 IND 申請程序，

而非以審查通過為要件，生技中心認為其已完成 IND 申請送件程序，金醫公司未依合約交付第二期款里程金新臺幣 1,500 萬元，故在同一訴訟程序提起反訴請求。本案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判決，目前於最高法院審理中，尚未終結。

(3)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委會所涉及訴訟事件：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委會(下稱耀華管委會)轉投資事業豐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前董事長所涉財務事件致有投資人向豐達公司及其董、監事求償，耀華管委會係當時法人董事及監察人代表故同列被告，該案經法院判決耀華管委會無須賠償，惟投保中心不服，對該判決提起上訴，尚未終結確定。另耀華管委會與亞洲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協議書，嗣後其認該公司之設立登記及增資行為均涉及刑事不法，該公司係以違反公序良俗之與其簽訂投資協議書，故兩造簽署之投資協議書為無效，爰請求應返還 2 億 4,208 萬 8,000 元投資款，該案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判決駁回耀華管委會之請求，耀華管委會上訴於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上述訴訟案件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本身無涉，且該案件與誠信原則並無違背，上開訴訟不論結果為何，應不致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3. 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說明

111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尚無因短線交易而確定利益者，未來若因有前述交易而獲得利益者，本公司將依法行使歸入權。

4. 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重大財務情事

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故無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生物相似藥與新藥開發之風險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新藥開發為一具高風險性、相當耗費時間與資金的產業，從先期研究到藥物成功上市，所需時間約為 10~15 年。一個新藥若能成功的從臨床前研究，通過層層考驗進入藥證審查獲准上市的成功，公司及投資者都須體認到新藥開發風險高，投資收期較長。研發開發時程漫長，由選題、製程開發到執行臨床試驗等皆需投入龐大之研發資金，風險不低，當研發失敗或產生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入相對較晚，將無法順利創造穩定營業收入，可能發生營運資金不足，將有無法完成新藥研發計畫之風險。

開發生物相似藥的風險性相對新藥的開發是相對比較低的，開發生物相似藥的風險是兩方面，其一是能否克服將產品做到與原廠的對照藥從物理、化學、生物性質相比較達到高度相似的逆向工程技術難度，並能在人體的藥物動力測試(通常是一期臨床試驗)能達到生物相等性(equivalency)，從歐洲在過去十年開發生物相似藥的經驗顯示，

能達到上述標準的產品而失敗的機會是很小的；其二是能有足夠的三期臨床開發的資金及共同三期開發及銷售的合作夥伴。

本公司及子公司鑑於生物相似藥及新藥研發財務業務上風險，除擬由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CDMO)產生現金流量及申請科專計畫以支應自身現金支出需求外，亦會進行產品之各區域合作授權洽談，自行開發乳癌生物相似藥 EG12014 於 108 年 4 月與全球學名藥及生物相似藥大廠 Sandoz 簽訂除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俄羅斯以外之全球專屬授權銷售合約，簽約金為美金 500 萬元、各階段里程碑金合計美金 6,500 萬元及授權市場之產品銷售額按合約所訂比例分潤權利金收入，並負責承接 EG12014 藥品上市後之生產。且本公司持續進行產品生命週期管理，評估 HER2 相關新適應症等之研發，藉由本身專業與較低的開發風險，有效拓展產品之市場與生命週期，以持續增加產品之市場價值，確保公司有能持續營業發展。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



(二) 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EirGenix Europe GmbH	109/2/11	Neuhauser Str. 47, 80331 Munchen	EUR25,000	生物藥品研發 及業務開發

(三)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不適用。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成立德國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主要任務是管理及執行本公司的藥品開發臨床，其營業項目為生物藥品研發及業務開發。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持有股份	
EirGenix Europe GmbH	董事	劉理成	-	-
	總經理	Thomas Schulze	-	-

(六)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應敘明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1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EirGenix Europe GmbH	845	12,949	9,087	3,862	15,378	738	502	-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 109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納入德國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開始出具合併報表。本公司 110 年及 111 年第一季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

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八)各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九)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目	110年第一次私募 發行日期(股票交付日)：110年11月30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10年8月3日 55,000,000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以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日期110年10月1日為定價日，並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分別為126.50元、126.67元及128.50元，依前3個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為128.50元。另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128.75元，取上列二者較高者之128.75元為參考價格，實際私募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五成為依據。 本次實際私募價格定價為每股新台幣91.5元為參考價之71.07%，符合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以不低於定價日前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五成訂定之訂價原則，並已洽品佑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秀戀會計師出具私募價格合理性意見書。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1)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規定，擇定對公司長遠發展有所助益者，並以能提升公司營運效能、強化競爭力及對既有股東權益產生效益者。 (2) 本次選定應募人之目的係為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主要選擇方向以可穩定本公司股權及資本結構，且具生醫、健康領域多方發展經驗之策略性投資人。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考量籌集資本時效性及資本市場之不確定因素，且因私募普通股具有限制轉讓之規定，對公司長遠營運發展具有一定之助益。 (2) 加速產品研發效率，同步開展相關系列藥品之進程，完備產品線，藉以提升市場拓展綜效，奠定本公司在國際生物相似藥、CDMO領域之獨特地位，故為有助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本次決議辦理私

	募藉以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具有其必要性。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0年10月15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註)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及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經營權皆無發生重大變動。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款	27,500,000股	無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00股		
	鎔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新臺幣91.5元				
實際認購與參考價格差異	實際認購價格為每股91.5元，為參考價格128.75元之71.07%。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提高本公司營運規模，有助產業垂直、水平整合以及共同研究開發商品或市場，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增進效率、擴大營運規模、提升市場地位，對於創造公司及股東價值呈正面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資金用途	預定支用金額	截至111年第一季執行情形		
	研發支出	3,000,000,000元	尚未支用，存放於本公司銀行存款帳戶內		
	擴充及興建廠房	500,000,000元	尚未支用，存放於本公司銀行存款帳戶內		
	償還銀行借款、支應垂直及水平整合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	1,532,500,000元	償還銀行借款316,322,000元，其餘資金存放於本公司銀行存款帳戶內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償還銀行借款316,322,000元，以目前本公司銀行借款利率約1.797%計算，預計可節省年度利息支出約5,684,000元，其餘尚未支用之私募資金將依運用計畫陸續支用並展現效益。				

註：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或第三款。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一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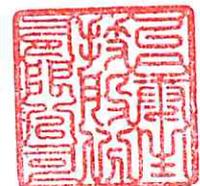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〇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0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重和

總經理：劉理成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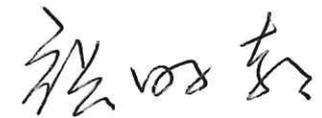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會計師及顏裕芳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前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鑑核。

此致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張明朝



審計委員會委員：陳明賢



審計委員會委員：尹福秀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6589)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 169 巷 101 號
電 話：(02)7708-0123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0 ~ 11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2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3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68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53
	(七) 關係人交易	53 ~ 56
	(八) 質押之資產	5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 57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	其他	57 ~ 6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7 ~ 68
(十四)	部門資訊	6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表	附註六(九)
	使用權資產變動表	明細表五
	長期借款	附註六(十四)
	租賃負債	明細表六
	營業收入	附註六(二十)
	營業成本	明細表七
	製造費用	明細表八
	其他營業成本	明細表九
	推銷費用	明細表十
	管理費用	明細表十一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二
	財務成本	附註六(二十四)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635 號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康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康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康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康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康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事項如下：

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有關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營業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民國110年度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分別為新台幣864,515仟元及新台幣496,089仟元。

台康公司之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主要為生技藥品之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及授權研發藥物之智慧財產權予藥廠，該收入係採用完工進度認列，該公司針對交易結果能合理估計之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由於該等資訊之處理、記錄及維護均涉及人工作業，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之認列具有估計不確定性，致計算過程較為複雜，且所認列收入之金額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之政策，並確認其合理性。
2. 抽樣檢視合約之內容，確認管理階層認列收入所作之判斷符合合約之約定及一般公認會計準則。
3. 對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抽樣檢視各項資料並評估其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所使用之方法及各項參數之合理性。
4. 核算收入認列之金額及時點之正確性。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專門技術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九)與六(十一)。

台康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帳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新台幣 1,885,858 仟元，係為擴大 GMP 生產產能所建置之廠房及相關設備等；無形資產—專門技術為新台幣 14,838 仟元，係發展新藥研發而自外部取得之相關技術。台康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依據內部及外部資訊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專門技術是否有減損之跡象，若有減損跡象，則依據該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確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專門技術是否存有減損之疑慮。本會計師認為管理階層評估減損跡象之考量及估計資產可回收金額所採用的各項資料假設，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專門技術之減損評估結果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專門技術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覆核評估減損跡象之各項資料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對公司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並比較評價中所列之現金流量與營運計畫之一致性。
3. 就營運計畫與管理階層討論，並覆核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以評估其執行之意圖與能力及研發進度未有重大延遲之情形。
4. 查核人員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各項預計現金流量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康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康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康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康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康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康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康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康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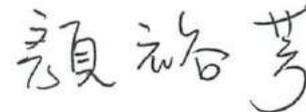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顏裕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2 日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619,427	58	\$ 905,956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891	-	60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1,636,640	14	113,920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及七	170,597	1	133,038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139	-	21,05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8,474	1	72,532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46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6,818	-	3,11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28	-	307	-
130X	存貨	六(五)	413,712	4	160,932	4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105,783	1	79,486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27,334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55	-	52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064,044</u>	<u>79</u>	<u>1,491,466</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11,607	-	5,956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及八	8,588	-	8,52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及七	3,289	-	2,67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八	1,885,858	17	1,851,325	4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及七	296,973	3	314,662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9,553	-	32,840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及八	-	-	30,60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九)、七及八	146,065	1	94,204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371,933</u>	<u>21</u>	<u>2,340,792</u>	<u>61</u>
1XXX	資產總計		<u>\$ 11,435,977</u>	<u>100</u>	<u>\$ 3,832,258</u>	<u>100</u>

(續次頁)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及七	\$	223,967	2	\$	209,570	6
2170	應付帳款			86,456	1		41,16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226,655	2		265,838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0,796	-		6,65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18,454	-		17,371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十四)及八		127,070	1		90,62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922	-		8,58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98,320</u>	<u>6</u>		<u>639,798</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		20,059	-		64,232	2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291,985	7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	-		626,081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536	-		36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288,311	3		304,179	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08,906</u>	<u>3</u>		<u>1,286,843</u>	<u>33</u>
2XXX	負債總計			<u>1,007,226</u>	<u>9</u>		<u>1,926,641</u>	<u>5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3,003,845	26		2,063,751	5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10,475,952	92		2,813,974	73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九)	(2,973,500)	(26)	(2,930,919)	(7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7,546)	(1)	(41,189)	(1)
3XXX	權益總計			<u>10,428,751</u>	<u>91</u>		<u>1,905,617</u>	<u>5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1,435,977</u>	<u>100</u>	\$	<u>3,832,258</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1,697,359	100	\$ 1,071,8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一)(二十五)及七	(604,305)	(35)	(321,171)	(30)		
5900 營業毛利		1,093,054	65	750,667	70		
營業費用	六(十一)(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4,034)	(2)	(26,928)	(2)		
6200 管理費用		(223,564)	(13)	(148,300)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95,285)	(53)	(1,563,205)	(14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89)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53,572)	(68)	(1,738,433)	(162)		
6900 營業損失		(60,518)	(3)	(987,766)	(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四)(二十一)	10,366	1	3,09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40,195	2	1,5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三)	(12,266)	(1)	(31,483)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二十四)及七	(21,116)	(1)	(28,473)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947	-	1,73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126	1	(53,557)	(5)		
7900 稅前淨損		(42,392)	(2)	(1,041,323)	(9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189)	-	(347)	-		
8200 本期淨損		(\$ 42,581)	(2)	(\$ 1,041,670)	(9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七)	\$ 5,651	-	\$ 18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651	-	18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5)	-	9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19	-	(1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16)	-	7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335	-	\$ 25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7,246)	(2)	(\$ 1,041,411)	(97)		
每股虧損	六(二十七)						
9750 每股虧損		(\$ 0.18)		(\$ 5.4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灣子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				
	註冊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受贈資產	員工認股權認股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待彌補虧損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109 年 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1,693,041	\$ 2,036,581	\$ 2,036	\$ 8,915	\$ -	\$ 8,250	(\$ 1,889,249)	\$ -	\$ -	(\$ 4,703)	\$ 1,854,871
本期淨損	-	-	-	-	-	-	(1,041,670)	-	-	-	(1,041,6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79	180	-	2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41,670)	79	180	-	(1,041,411)
現金增資	六(十七) 350,000	662,427	-	-	-	-	-	-	-	-	1,012,427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六) -	15,330	-	-	-	-	-	-	-	-	15,33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六) -	-	-	6,720	-	-	-	-	-	-	6,720
執行員工認股權	六(十六)(十七) 3,997	8,122	(1,837)	-	-	-	-	-	-	-	10,282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六)(十七) 18,384	-	-	-	-	57,703	-	-	-	(76,087)	-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六)(十七) (1,671)	-	-	-	-	1,671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六) -	-	-	-	-	-	-	-	-	39,342	39,342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4,964	-	-	-	(14,964)	-	-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三) -	-	-	-	8,056	-	-	-	-	-	8,05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063,751	\$ 2,737,424	\$ 2,036	\$ 13,798	\$ 8,056	\$ 52,660	(\$ 2,930,919)	\$ 79	\$ 180	(\$ 41,448)	\$ 1,905,617
110 年 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2,063,751	\$ 2,737,424	\$ 2,036	\$ 13,798	\$ 8,056	\$ 52,660	(\$ 2,930,919)	\$ 79	\$ 180	(\$ 41,448)	\$ 1,905,617
本期淨損	-	-	-	-	-	-	(42,581)	-	-	-	(42,5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16)	5,651	-	5,3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2,581)	(316)	5,651	-	(37,246)
現金增資	六(十七) 900,000	7,329,736	-	-	-	-	-	-	-	-	8,229,73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六) -	88,335	-	-	-	-	-	-	-	-	88,33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六) -	-	-	29,935	-	-	-	-	-	-	29,935
執行員工認股權	六(十六)(十七) 3,865	9,489	(1,775)	-	-	-	-	-	-	-	11,57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六)(十七) 9,525	-	-	-	-	67,567	-	-	-	(77,092)	-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六)(十七) (4,253)	-	-	-	-	4,253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六) -	-	-	-	-	-	-	-	-	35,400	35,400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9,552	-	-	-	(9,552)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三)(十七) 30,957	139,027	-	-	(4,589)	-	-	-	-	-	165,39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003,845	\$ 10,313,563	\$ 2,036	\$ 41,958	\$ 3,467	\$ 114,928	(\$ 2,973,500)	(\$ 237)	\$ 5,831	(\$ 83,140)	\$ 10,428,75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42,392)	(\$ 1,041,3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九)(十)(二十五) 166,572	157,349
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五) 16,304	13,9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三) (1,937)	240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21,116	28,473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0,366)	(3,09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二十五) 153,670	61,3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八) (947)	(1,735)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二十三) -	(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流動	(37,559)	(72,106)
應收票據淨額	19,913	(21,052)
應收帳款淨額	(5,942)	98,8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6)	-
其他應收款	(2,887)	2,593
存貨	(252,780)	3,036
預付款項	(21,654)	261,469
其他流動資產	(1,026)	1,2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9,776)	(2,526)
應付帳款	45,295	24,353
其他應付款	(42,174)	74,90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142	5,02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662)	6,98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6,636)	(402,090)
收取之利息	9,549	3,129
支付之利息	(18,464)	(23,303)
收取之所得稅	77	98
支付之所得稅	(898)	(2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372)	(422,3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522,782)	(111,28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及七 -	(84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償款	六(九)(二十八) (165,927)	(37,534)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二十八) (3,017)	(4,579)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958	(31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266	26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8,222)	(74,0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55,724)	(228,30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六(十三)(二十九) -	297,277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37,160	715,935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755,174)	(754,200)
存入保證金減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82)
租賃本金償還	六(十)(二十九) (17,734)	(17,010)
現金增資	8,229,736	1,012,427
執行員工認股權	11,579	10,28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505,567	1,264,3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713,471	613,6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5,956	292,3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19,427	\$ 905,95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於中華民國核准設立，並於民國102年4月取得原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生技藥品先導技術工廠所有關鍵技術，承接其完整核心能量。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物相似藥、新藥研發及生技藥品之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包含細胞株建置平台、製程開發平台、分析科學與蛋白質鑑定及動物細胞與微生物兩座TFDA認證之cGMP廠房提供臨床試驗用藥生產等。
- (二)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8年6月28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先進先出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 器 設 備	3 年 ~ 10 年
辦 公 設 備	2 年 ~ 10 年
房 屋 建 築	20 年
租 賃 改 良	3 年 ~ 20 年
其 他 設 備	3 年 ~ 10 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2. 專門技術

專門技術以取得成本認列，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10 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
 - (3) 員工無償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

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收入認列

1. 勞務收入

- (1) 本公司提供生技藥品委託測試開發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占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 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2. 銷貨收入

本公司銷售自行研發之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3. 授權合作開發收入

- (1) 本公司之授權合作開發交易主要係授權藥物產品之智慧財產予藥廠，儘管本公司將持續提供所授予藥物之後續研發服務，但藥廠可隨時取用該研發成果，依本公司評估，由本公司擁有藥物細胞株製造之獨特技術，藥廠難以找到其他類似服務機構提供授權藥物後續之研發服務。由於授權及後續之研發服務係組合且高度相關聯，因此無法符合可區分之條件，係隨時間移轉之單獨履約義務。藥廠於後續簽約時即支付一筆不可退還之前期金，並於各里程碑達成時支付里程碑金。收入係依據交易價格，減除非高度很有可能達成之變動對價，按履約義務隨時間被滿足之進度認列。前述進度之完工比例以資產負債表日實際發生之研究發展成本佔估計該授權合約之總研究發展成本為基礎決定。由於本公司投入，包括委託研發、委託製造及藥品，與移轉服務之控制予客戶直接相關，本公司採用投入法衡量履約義務被滿足之進度。收入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時認列。客戶依照付款時程付款，若服務提供之程度高於其已支付之款項，則認列合約資產；若客戶之款項高於已提供之服務，則認列合約負債，合約負債透過履約義務隨時間之完成認列收入。
- (2) 本公司亦與藥廠簽訂以銷售基礎計算之權利金，以換取製造及銷售藥品之權利。依據合約，本公司不會進行對客戶之智慧財產權有重大影響之任何活動。因此本公司於履約業務已滿足且後續移轉商品或客戶銷售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專門技術減損評估

(1)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據內部及外部資訊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專門技術之帳面金額分別為\$1,885,858 及\$14,838。

2. 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

(1) 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係採用完工百分比計算方式認列，本公司依照過去營運經驗設定估計未來總成本之重要假設因子，並定期檢視評估相關假設基礎之合理性。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分別為\$864,515 及\$496,08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1	\$ 145
活期存款	5,422,756	899,831
定期存款	<u>1,196,620</u>	<u>5,980</u>
	<u>\$ 6,619,427</u>	<u>\$ 905,95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將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計\$27,334 及\$30,601，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 362	\$ 840
評價調整		529	(240)
		<u>\$ 891</u>	<u>\$ 600</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1,937及(\$240)。
2. 有關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三)說明。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註)	\$ 1,636,640	\$ 28,480
質押定期存款	-	85,440
	<u>\$ 1,636,640</u>	<u>\$ 113,920</u>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u>\$ 8,588</u>	<u>\$ 8,526</u>

註：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不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u>\$ 1,260</u>	<u>\$ 2,026</u>

2.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139	\$ 21,052
應收帳款	\$ 79,163	\$ 72,532
減：備抵損失	(689)	-
	\$ 78,474	\$ 72,532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72,291	\$ 1,139	\$ 56,275	\$ -
逾期30天內	2,454	-	3,673	-
逾期31-90天	-	-	12,553	6,115
逾期91-180天	4,418	-	31	14,937
	\$ 79,163	\$ 1,139	\$ 72,532	\$ 21,052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77,111。

3.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342 及\$145。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0,159 及\$93,584。

5.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6.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8,034	(\$ 17,315)	\$ 320,719
在製品	52,374	-	52,374
製成品	37,569	-	37,569
商品存貨	3,050	-	3,050
	\$ 431,027	(\$ 17,315)	\$ 413,712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1,315	(\$ 10,437)	\$ 160,878
商品存貨	54	-	54
	<u>\$ 171,369</u>	<u>(\$ 10,437)</u>	<u>\$ 160,932</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耗用之存貨成本	\$ 143,605	\$ 63,152
已出售之存貨成本	38,422	437
存貨跌價損失	6,878	5,390
存貨盤盈	(90)	(1)
	<u>\$ 188,815</u>	<u>\$ 68,978</u>

(六) 預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用品盤存	\$ 12,935	\$ 34,595
預付委託研究費	12,972	14,403
留抵稅額	1,877	928
預付貨款	48,871	9,372
預付保證金及手續費	1,606	3,750
其他預付費用	27,522	16,438
	<u>\$ 105,783</u>	<u>\$ 79,486</u>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5,776	\$ 5,776
評價調整	5,831	180
	<u>\$ 11,607</u>	<u>\$ 5,956</u>

1. 本公司選擇將策略性投資之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607及\$5,95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u>5,651</u>	\$ <u>180</u>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 <u>3,289</u>	\$ <u>2,678</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 <u>947</u>	\$ <u>1,735</u>

(九)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110年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房屋建築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預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其他)
1月1日								
成本	\$ 723,658	\$ 63,999	\$ 1,290,377	\$ 23,263	\$ 22,469	\$ 28,246	\$ 2,152,012	\$ 12,063
累計折舊	(168,970)	(17,622)	(102,463)	(6,340)	(5,292)	-	(300,687)	-
	<u>\$ 554,688</u>	<u>\$ 46,377</u>	<u>\$ 1,187,914</u>	<u>\$ 16,923</u>	<u>\$ 17,177</u>	<u>\$ 28,246</u>	<u>\$ 1,851,325</u>	<u>\$ 12,063</u>
1月1日	\$ 554,688	\$ 46,377	\$ 1,187,914	\$ 16,923	\$ 17,177	\$ 28,246	\$ 1,851,325	\$ 12,063
增添	86,102	3,882	2,685	1,232	4,089	71,716	169,706	64,154
重分類	2,423	-	2,547	-	-	(4,970)	-	-
其他非流動 資產轉入	-	-	302	-	-	8,273	10,761	(10,761)
折舊費用	(70,715)	(7,217)	(61,756)	(2,634)	(3,612)	-	(145,934)	-
12月31日	<u>\$ 574,684</u>	<u>\$ 43,042</u>	<u>\$ 1,131,692</u>	<u>\$ 15,521</u>	<u>\$ 17,654</u>	<u>\$ 103,265</u>	<u>\$ 1,885,858</u>	<u>\$ 65,456</u>
12月31日								
成本	\$ 813,793	\$ 67,037	\$ 1,295,911	\$ 24,495	\$ 26,524	\$ 103,265	\$ 2,331,025	\$ 65,456
累計折舊	(239,109)	(23,995)	(164,219)	(8,974)	(8,870)	-	(445,167)	-
	<u>\$ 574,684</u>	<u>\$ 43,042</u>	<u>\$ 1,131,692</u>	<u>\$ 15,521</u>	<u>\$ 17,654</u>	<u>\$ 103,265</u>	<u>\$ 1,885,858</u>	<u>\$ 65,456</u>

109年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房屋建築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預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其他)
1月1日								
成本	\$ 648,962	\$ 58,588	\$ 1,275,969	\$ 22,492	\$ 17,367	\$ 21,214	\$ 2,044,592	\$ 8,342
累計折舊	(106,313)	(11,653)	(41,320)	(4,001)	(2,529)	-	(165,816)	-
	<u>\$ 542,649</u>	<u>\$ 46,935</u>	<u>\$ 1,234,649</u>	<u>\$ 18,491</u>	<u>\$ 14,838</u>	<u>\$ 21,214</u>	<u>\$ 1,878,776</u>	<u>\$ 8,342</u>
1月1日	\$ 542,649	\$ 46,935	\$ 1,234,649	\$ 18,491	\$ 14,838	\$ 21,214	\$ 1,878,776	\$ 8,342
增添	31,875	4,972	7,866	767	4,431	280	50,191	62,404
重分類	8,637	1,386	1,512	93	840	(12,468)	-	-
其他非流動 資產轉入	34,433	-	5,030	-	-	19,220	58,683	(58,683)
折舊費用	(62,906)	(6,916)	(61,143)	(2,428)	(2,932)	-	(136,325)	-
12月31日	<u>\$ 554,688</u>	<u>\$ 46,377</u>	<u>\$ 1,187,914</u>	<u>\$ 16,923</u>	<u>\$ 17,177</u>	<u>\$ 28,246</u>	<u>\$ 1,851,325</u>	<u>\$ 12,063</u>
12月31日								
成本	\$ 723,658	\$ 63,999	\$ 1,290,377	\$ 23,263	\$ 22,469	\$ 28,246	\$ 2,152,012	\$ 12,063
累計折舊	(168,970)	(17,622)	(102,463)	(6,340)	(5,292)	-	(300,687)	-
	<u>\$ 554,688</u>	<u>\$ 46,377</u>	<u>\$ 1,187,914</u>	<u>\$ 16,923</u>	<u>\$ 17,177</u>	<u>\$ 28,246</u>	<u>\$ 1,851,325</u>	<u>\$ 12,063</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多功能事務機、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部分辦公室、員工宿舍及公務車，因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另本公司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多功能事務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174,445	\$ 186,005
房屋	80,222	85,451
機器設備	37,359	39,658
運輸設備(公務車等)	4,223	2,462
生財器具(影印機)	724	1,086
	<u>\$ 296,973</u>	<u>\$ 314,662</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11,560	\$ 11,498
房屋	5,229	5,810
機器設備	2,299	2,359
運輸設備(公務車等)	1,188	1,010
生財器具(影印機)	362	347
	<u>\$ 20,638</u>	<u>\$ 21,024</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2,949 及 \$7,469。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723	\$ 8,14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8,476	4,99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64	991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4,297 及 \$31,135。

(十一)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8,415	\$ 107,674	\$ 126,089
累計攤銷	(11,127)	(82,122)	(93,249)
	<u>\$ 7,288</u>	<u>\$ 25,552</u>	<u>\$ 32,840</u>
110年1月1日	\$ 7,288	\$ 25,552	\$ 32,840
增添	2,738	279	3,017
本期攤銷	(5,311)	(10,993)	(16,304)
110年12月31日	<u>\$ 4,715</u>	<u>\$ 14,838</u>	<u>\$ 19,553</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21,153	\$ 107,953	\$ 129,106
累計攤銷	(16,438)	(93,115)	(109,553)
	<u>\$ 4,715</u>	<u>\$ 14,838</u>	<u>\$ 19,553</u>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4,644	\$ 107,111	\$ 121,755
累計攤銷	(8,098)	(71,223)	(79,321)
	<u>\$ 6,546</u>	<u>\$ 35,888</u>	<u>\$ 42,434</u>
109年1月1日	\$ 6,546	\$ 35,888	\$ 42,434
增添	3,771	563	4,334
本期攤銷	(3,029)	(10,899)	(13,928)
109年12月31日	<u>\$ 7,288</u>	<u>\$ 25,552</u>	<u>\$ 32,840</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8,415	\$ 107,674	\$ 126,089
累計攤銷	(11,127)	(82,122)	(93,249)
	<u>\$ 7,288</u>	<u>\$ 25,552</u>	<u>\$ 32,840</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9,271	\$ 7,849
管理費用	1,242	1,221
研究發展費用	<u>5,791</u>	<u>4,858</u>
	<u>\$ 16,304</u>	<u>\$ 13,928</u>

2. 本公司重大專門技術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購買原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cGMP 生技藥品先導技術工廠之專門技術，包含細胞株開發、製程開發、製程放大、分析方法開發及確效、產品鑑定、GMP 生產及安定性試驗等，總價款計 \$92,483。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7 月向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Herceptin 之專門技術，總價款計 \$7,143。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7 月向 Life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取得重組蛋白細胞株之商業授權，總價款計 \$7,485。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設備款	\$ 19,508	\$ 15,729
應付薪資及獎金	69,981	52,972
應付勞務費	57,660	138,601
應付耗料款	25,831	19,118
應付修繕費	17,136	14,907
其他	36,539	24,511
	<u>\$ 226,655</u>	<u>\$ 265,838</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 129,100	\$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030)	(8,015)
	127,070	291,98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 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127,070)	-
	<u>\$ -</u>	<u>\$ 291,985</u>

1.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9 年 5 月 29 日至 112 年 5 月 29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並由台中商業銀行林口分行為擔保銀行。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9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4)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賣回年收益率為 0%）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 (5)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6)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70,9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3,096 仟股。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30 日起，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51.7 元。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8,056。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為 \$3,467。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82%。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9年5月25日至114年5月24日。	1.7970%	房屋及建築暨其附屬設備及備償戶	\$ 532,201
擔保借款	自109年5月25日至114年5月24日。	1.8499%	機器設備暨其附屬設備及備償戶	184,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0,620)
				<u>\$ 626,081</u>

1. 本公司未動用之借款額度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二、(二)3。
2.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6日與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申請授信總額度為\$1,050,000。除提供本公司償還既有之銀行聯貸案及新購置機器設備及附屬設備之所需外，並得於\$281,800之額度內循環動用，以支應研發費用週轉資金。(本公司已於民國110年12月提前清償前述長期借款。)
3. 有關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591及\$9,460。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既得條件
		(仟股)	合約期間	
員工認股權計畫-B	104.07.01	1,270	10年	1~4年之服務
"	104.07.01	130	"	"
"	104.07.06	250	"	"
"	104.10.29	80	"	"
"	105.01.01	270	"	"
員工認股權計畫-C	105.05.05	100	10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D	105.10.12	515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5.12.29	85	"	"
員工認股權計畫-E	106.08.08	395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6.12.27	570	"	"
"	107.03.23	175	"	"
員工認股權計畫-F	108.01.25	520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8.05.13	285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A	105.11.18	1,660	不適用	服務年資與績效達成之條件
"	106.08.08	257	"	"
員工認股權計畫-G	108.11.12	960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9.04.15	775	"	"
"	109.08.12	205	"	"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9.04.15	3,50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B	109.05.13	455	不適用	0.25~3年之服務
"	109.12.10	144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C	109.05.13	240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D	109.08.14	905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	109.12.10	94	"	"
員工認股權計畫-H	109.12.23	830	10年	2~4年之服務
"	110.05.12	315	"	"
"	110.08.12	505	"	"
"	110.10.01	1,185	"	"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0.04.06	3,211	不適用	立即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E	110.10.15	613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F	110.10.15	340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1)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年		109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210	\$15~57.8	3,334	\$15~43.2
本期給與認股權	2,005	124~154.5	1,810	32.5~57.8
本期放棄認股權	(546)	15~135.5	(534)	26.5~42.4
本期執行認股權	(387)	15~39.6	(400)	15~43.2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5,282</u>	15~146.4	<u>4,210</u>	15~57.8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1,503</u>		<u>1,151</u>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年(仟股)	109年(仟股)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2,629	1,384
本期給與股數	953	1,838
本期既得股數	(287)	(426)
本期收回股數	(426)	(167)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	<u>2,869</u>	<u>2,629</u>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32.5 元及 25.72 元。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協議之類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B	104.07.01	114.06.30	208	\$ 15	228	\$ 15
"	104.07.01	114.06.30	20	20	20	20
"	104.07.06	114.07.05	67	20	67	20
"	104.10.29	114.10.28	7	20	7	20
"	105.01.01	114.12.31	29	20	29	20
員工認股權 計畫-C	105.05.05	115.05.04	35	29.2	55	33

協議之類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D	105.10.12	115.10.11	280	\$ 29.2	320	\$ 33
"	105.12.29	115.12.28	22	37.5	52	42.4
員工認股權 計畫-E	106.08.08	116.08.07	137	29.2	177	33
"	106.12.27	116.12.26	246	25	322	28.3
"	107.03.23	117.03.22	81	23.5	93	26.5
員工認股權 計畫-F	108.01.25	118.01.24	182	28.7	365	32.4
"	108.05.13	118.05.12	203	34.3	215	38.7
員工認股權 計畫-G	108.11.12	118.11.11	545	25.2	620	28.5
"	109.04.15	119.04.14	450	28.8	605	32.5
"	109.08.12	119.08.11	170	51.2	205	57.8
員工認股權 計畫-H	109.12.23	119.12.22	700	42.1	830	47.55
"	110.05.12	120.05.11	315	146.4	-	-
"	110.08.12	120.08.11	485	128.4	-	-
"	110.10.01	120.09.30	1,100	117.5	-	-

5.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列員工認股權計畫、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之認股選擇權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 數量 (仟股)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B	104.07.01	1,270	\$ 14.88	\$ 15	36.58~ 37.13%	5.5~7年	1.15~ 1.35%	\$5.22~ 6.01
"	104.07.01	130	14.88	20	36.58~ 37.13%	5.5~7年	1.15~ 1.35%	3.83~ 4.69
"	104.07.06	250	14.6	20	37.09~ 37.64%	5.5~7年	1.15~ 1.35%	3.75~ 4.60
"	104.10.29	80	15.83	20	38.62~ 38.95%	5.5~7年	0.94~ 1.07%	4.62~ 5.48
"	105.01.01	270	16.03	20	40.11~ 40.30%	5.5~7年	0.79~ 0.90%	4.91~ 5.76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 數量 (仟股)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C	105.05.05	100	\$ 13.27	\$ 29.2	40.75~ 40.91%	6~7年	0.70~ 0.77%	\$1.86~ 2.30
員工認股 權計畫-D	105.10.12	515	21.42	29.2	39.82~ 39.91%	6~7年	0.71~ 0.75%	5.19~ 5.93
"	105.12.29	85	20.4	37.5	39.39~ 39.48%	6~7年	1.16~ 1.20%	3.49~ 4.18
員工認股 權計畫-E	106.08.08	395	18.75	29.2	38.13~ 38.22%	6~7年	0.82~ 0.88%	3.64~ 4.23
"	106.12.27	570	18.07	25	36.97~ 37.23%	6~7年	0.74~ 0.80%	3.81~ 4.41
"	107.03.23	175	19.16	23.5	36.87~ 37.17%	6~7年	0.79~ 0.84%	4.71~ 5.38
員工認股 權計畫-F	108.01.25	520	21.96	28.7	36.03~ 36.90%	6~7年	0.72~ 0.78%	4.85~ 5.74
"	108.05.13	285	25.75	34.3	35.50% ~36.35	6~7年	0.64~ 0.67%	5.39~ 6.40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A	105.11.18	1,660	22.88	-	-	-	-	22.88
"	106.08.08	257	19.61	-	-	-	-	19.61
員工認股 權計畫-G	108.11.12	960	29.05	25.2	26.38%	6~7年	0.63~ 0.66%	7.77~ 8.42
"	109.04.15	775	33.1	28.8	50.33%	6~7年	0.47~ 0.49%	15.56~ 16.65
"	109.08.12	205	57.8	51.2	64.08%	6~7年	0.36~ 0.38%	33.07~ 35.18
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 認購	109.04.15	3,500	33.1	29	50.33%	0.06年	0.30%	4.38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 數量 (仟股)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B	109.05.13	455	\$ 46.85	-	-	-	-	\$46.85
"	109.12.10	144	48.6	-	-	-	-	48.6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C	109.05.13	240	46.85	-	-	-	-	46.85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D	109.08.14	905	55.7	-	-	-	-	55.7
"	109.12.10	94	48.6	-	-	-	-	48.6
員工認股 權計畫-H	109.12.23	830	47.55	42.1	61.28%	6~7年	0.22~ 0.26%	26.15~ 27.88
"	110.05.12	315	154.5	146.4	65.02%	6~7年	0.31~ 0.35%	89.32~ 95.02
"	110.08.12	505	135.5	128.4	67.02%	6~7年	0.32~ 0.34%	80.24~ 85.25
"	110.10.01	1,185	124	117.5	65.78%	6~7年	0.34~ 0.38%	72.39~ 76.99
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 認購	110.04.06	3,211	117.5	91.5	71.79%	0.1年	0.13%	27.15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E	110.10.15	613	106.5	-	-	-	-	106.5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F	110.10.15	340	106.5	-	-	-	-	106.5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 88,335	\$ 15,330
員工認股權	29,935	6,72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400	39,342
	<u>\$ 153,670</u>	<u>\$ 61,392</u>

(十七)股本

1.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4,000,000，分為 4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份數額 12,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003,845，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00,385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	206,375	169,304
現金增資	90,000	35,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87	400
發行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953	1,838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收回股份	(426)	(16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096	-
12月31日	<u>300,385</u>	<u>206,375</u>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依認股選擇權辦法行使認股權利發行普通股分別為 387 仟股及 4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計\$3,865 及\$4,000。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因部分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符合發行辦法所訂之既得條件，故本公司分別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收回且辦理註銷減資分別為 426 仟股及 167 仟股。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共計發行普通股 35,000 仟股，另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29 元，發行總價計\$1,015,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5 月 12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0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7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各通過無償發行 108 年度第一次、第二次及第三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各 600 仟股、1,000 仟股及 240 仟股，本公司業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08 年度第一次及第三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5 仟股及 240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5 月 13 日。民國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08 年度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05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8 月 14 日。民國 109 年 1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08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計 144 仟股及 94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12 月 10 日。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共計發行普通股計 35,000 仟股，另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91.5 元，發行總價計 \$3,202,5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7.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 110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各 1,000 仟股及 340 仟股，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業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10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13 仟股及 340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皆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
8.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私募普通股 55,000 仟股，經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91.5 元，發行總價計 \$5,032,500，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收足股款，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3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額再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及 109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營運虧損無可分配之盈餘。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

補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 \$2,973,500。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二十)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之合約收入	\$ 1,697,359	\$ 1,071,838

1. 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與授權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類型：

	<u>110年度</u>			
	<u>勞務收入</u>	<u>授權合作 開發收入</u>	<u>銷貨收入</u>	<u>合計</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 -	\$ -	\$ 274,087	\$ 274,087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u>864,515</u>	<u>496,089</u>	<u>62,668</u>	<u>1,423,272</u>
	<u>\$ 864,515</u>	<u>\$ 496,089</u>	<u>\$ 336,755</u>	<u>\$ 1,697,359</u>
	<u>109年度</u>			
	<u>勞務收入</u>	<u>授權合作 開發收入</u>	<u>銷貨收入</u>	<u>合計</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 -	\$ -	\$ 38,695	\$ 38,695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u>572,344</u>	<u>460,799</u>	<u>-</u>	<u>1,033,143</u>
	<u>\$ 572,344</u>	<u>\$ 460,799</u>	<u>\$ 38,695</u>	<u>\$ 1,071,838</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u>
合約資產：			
勞務服務	\$ 170,597	\$ 133,038	\$ 60,932
合約負債-流動：			
勞務服務	\$ 102,289	\$ 56,201	\$ 41,373
授權合作開發	121,678	153,369	118,029
銷貨收入	-	-	931
合約負債-非流動：			
授權合作開發	20,059	64,232	115,995
	<u>\$ 244,026</u>	<u>\$ 273,802</u>	<u>\$ 276,328</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勞務服務	\$ 55,949	\$ 37,150
授權合作開發	126,778	115,579
銷貨收入	-	931
	<u>\$ 182,727</u>	<u>\$ 153,660</u>

(3) 尚未履行之長期合約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客戶所簽訂之長期技術服務及授權合作開發合約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及各項里程碑金為\$1,851,926，管理階層預計將於未來年度認列。

3. 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係本公司提供藥物開發及商品化之服務及智慧財產授權予藥廠，相關說明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與 Sandoz AG 簽訂 EG12014 授權合作開發合約，該合約包含前期金(up-front payment)、各階段里程碑金(milestone payment)及授權市場之產品銷售額按合約比例之分潤權利金。合約內容主要係提供該客戶除台灣及中國大陸以外(民國 110 年第四季修訂合約後，修訂為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俄羅斯以外)區域生物相似藥開發及商品化之服務及智慧財產授權；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按照合約規定期程收取前述前期金及部分里程碑金，本公司針對前期金及所達成之里程碑金於研究發展期間按履約程度認列收入，若藥品成功上市後另可按照供貨條件及數量收取供貨價款及收取依照銷售基礎計算之分潤權利金，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分別認列授權合作開發收入\$496,089 及\$460,799。歐盟藥品管理局及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分別於民國 111 年 1 月及民國 111 年 2 月接受 Sandoz AG 之藥品上市

申請審查。

(二十一)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8,764	\$ 9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260	2,026
其他利息收入	342	145
	<u>\$ 10,366</u>	<u>\$ 3,093</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 37,022	\$ -
其他收入	3,173	1,571
	<u>\$ 40,195</u>	<u>\$ 1,571</u>

本公司獲經濟部補助「乳癌標靶抗體相似藥 EG12014 Trastuzumab Biosimilar 第三期臨床試驗計畫」。該計畫執行期間為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9 月 30 日，依計畫屬於本公司之總補助款上限為 \$80,000。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獲發之政府補助收入為 \$36,861。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修改利益	\$ -	\$ 14
外幣兌換損失	(9,658)	(22,0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損失)	1,937	(240)
什項支出	(4,545)	(9,176)
	<u>(\$ 12,266)</u>	<u>(\$ 31,483)</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11,267	\$ 18,408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7,723	8,141
其他利息費用	2,126	1,924
	<u>\$ 21,116</u>	<u>\$ 28,473</u>

(二十五)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2,754	\$ 143,592	\$ 256,346	\$ 50,216	\$ 153,994	\$ 204,210
股份基礎給付	44,609	109,061	153,670	20,001	41,391	61,392
勞健保費用	9,421	12,221	21,642	5,483	11,155	16,638
退休金費用	5,522	6,069	11,591	4,248	5,212	9,460
董事酬金	-	3,235	3,235	-	2,905	2,905
其他用人費用	3,761	7,983	11,744	2,636	5,797	8,433
折舊費用	80,216	86,356	166,572	42,179	115,170	157,349
攤銷費用	9,271	7,033	16,304	7,849	6,079	13,928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1%~5% 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毋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89	347
所得稅費用	<u>\$ 189</u>	<u>\$ 34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19</u>	<u>(\$ 19)</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478)	(\$ 208,265)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3	48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87)	-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636	206,122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415	2,442
所得稅費用	<u>\$ 189</u>	<u>\$ 34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損益之份額	\$ 347	\$ 189	\$ -	\$ 536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調整數	19	-	(19)	-
合計	<u>\$ 366</u>	<u>\$ 189</u>	<u>(\$ 19)</u>	<u>\$ 536</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損益之份額	\$ -	\$ 347	\$ -	\$ 347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調整數	-	-	19	19
合計	<u>\$ -</u>	<u>\$ 347</u>	<u>\$ 19</u>	<u>\$ 366</u>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686,981	\$ 686,981	註

109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317,246	\$ 317,246	註

註：本公司業經經濟部民國 103 年 9 月 17 日經授工字第 10320422220 號函及民國 109 年 2 月 3 日經授工字第 10920401340 號函核准為生技新藥公司，本公司得適用「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相關獎勵措施，該經濟部核准函自核發之次日起 5 年內有效。本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之投資抵減開始抵減年度係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抵減之，開始抵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不足抵減者，得在以後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中抵減之。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 104,540	\$ 104,540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131,762	131,762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133,257	133,257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核定數	109,737	109,737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核定數	163,949	163,949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核定數	371,827	371,827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核定數	858,819	858,819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申報數	1,009,168	1,009,168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估計數	38,184	38,184	民國120年度
		<u>\$ 2,921,243</u>	<u>\$ 2,921,243</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 104,540	\$ 104,540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131,762	131,762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133,257	133,257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核定數	109,737	109,737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核定數	163,949	163,949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核定數	371,827	371,827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申報數	858,819	858,819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估計數	1,030,609	1,030,609	民國119年度
		<u>\$ 2,904,500</u>	<u>\$ 2,904,500</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8,768	\$ 21,690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七) 每股虧損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虧損</u>		<u>每股虧損 (元)</u>
本期淨損	(\$ 42,581)	242,662 (\$ 0.18)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虧損</u>		<u>每股虧損 (元)</u>
本期淨損	(\$ 1,041,670)	192,478 (\$ 5.4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為本期淨損，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9,706	\$ 50,191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15,729	3,072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19,508)	(15,729)
本期支付現金	\$ 165,927	\$ 37,534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3,017	\$ 4,334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	245
本期支付現金	\$ 3,017	\$ 4,579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165,395	\$ -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716,701	\$ 321,550	\$ 291,985	\$ 1,330,236
籌資現金流 量之變動	(718,014)	(17,734)	-	(735,748)
使用權資產 之變動	-	2,949	-	2,949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313	-	(164,915)	(163,602)
12月31日	<u>\$ -</u>	<u>\$ 306,765</u>	<u>\$ 127,070</u>	<u>\$ 433,835</u>
	109年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751,434	\$ 335,939	\$ -	\$ 1,087,373
籌資現金流 量之變動	(38,265)	(17,010)	297,277	242,002
使用權資產 之變動	-	2,643	-	2,643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8)	-	(8)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3,532	(14)	(5,292)	(1,774)
12月31日	<u>\$ 716,701</u>	<u>\$ 321,550</u>	<u>\$ 291,985</u>	<u>\$ 1,330,23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EirGenix Europe GmbH	子公司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耀)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簡稱生技中心)	"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新藥)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2,240	\$ -
勞務提供：		
其他關係人	<u>6,504</u>	<u>4,252</u>
	<u>\$ 8,744</u>	<u>\$ 4,252</u>

(1)本公司勞務服務收入因無相同類型交易可供參考，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依雙方簽訂之合約辦理。

(2)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974 及\$0；合約負債\$929 及\$116。

2. 勞務費(表列「推銷費用」及「研發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 52,370	\$ 36,288
其他關係人	<u>5,559</u>	<u>3,927</u>
	<u>\$ 57,929</u>	<u>\$ 40,215</u>

主要係委託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進行生技藥品研發及業務開發之勞務費，其價格及條件由雙方議定之。

3. 其他費用(表列「管理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4,729</u>	<u>\$ 4,798</u>

係向生技中心承租廠房及實驗室而分攤之大樓修繕養護費用，依雙方簽訂之合約價格辦理，並依合約每季首月 25 日前支付當季費用。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 546</u>	<u>\$ -</u>

5. 應付關係人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5,101	\$ 2,585
其他關係人	<u>5,695</u>	<u>4,069</u>
	<u>\$ 10,796</u>	<u>\$ 6,654</u>

上述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中\$1,551 及\$1,496 係應付生技中心代為支付水電費等款項。

6.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190	\$ -

(2) 取得金融資產(現金增資)

			<u>109年度</u>
	<u>帳列項目</u>	<u>交易股數</u>	<u>取得價款</u>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	EirGenix Europe GmbH
			<u>\$ 845</u>

(3) 期後取得其他資產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十一之說明。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向生技中心承租新北市汐止區廠房、實驗室及儀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5 年，加計續租權之評估後，預計租賃期間為 20 年，租金係於每季首月 25 日前支付。

(2) 使用權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度</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64,558	\$ 4,193	\$ 68,751	\$ 4,193
房屋	80,222	5,229	85,451	5,229
機器設備	37,359	2,299	39,659	2,359
	<u>\$ 182,139</u>	<u>\$ 11,721</u>	<u>\$ 193,861</u>	<u>\$ 11,781</u>

(3)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生技中心	\$ 187,803	\$ 197,776

B. 利息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生技中心	\$ 4,747	\$ 5,017

(4) 租金費用(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生技中心	\$ 3,603	\$ 1,663

註：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皆為\$2,962。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9,798	\$ 28,514
退職後福利	518	540
股份基礎給付	<u>15,338</u>	<u>10,325</u>
	<u>\$ 45,654</u>	<u>\$ 39,37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質押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27,334</u>	<u>\$ -</u>	註1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u>	<u>\$ 85,440</u>	註1
質押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u>	<u>\$ 30,601</u>	註2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 8,588</u>	<u>\$ 8,526</u>	註3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 64,270</u>	<u>\$ 65,228</u>	註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315,911</u>	<u>\$ 1,396,673</u>	註2

註 1：係短期借款額度。

註 2：係長期借款額度。

註 3：係竹北土地保證金。

註 4：係委託研究合約押金、設備押金、辦公室押金、瓦斯掛表保證金及海關先放後稅抵押定存單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簽訂之委託研究合約於未來尚需支付之金額分別為\$236,146 及\$401,704。
2.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簽訂購置設備及廠房設計合約於未來尚需支付之金額分別為\$976,461 及\$89,617。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9 月與安肽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寶齡富錦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作開發及量產「飛確 Vstrip COVID-19 抗原快篩試劑」，該產品各國經銷權可由三家公司依據合約架構共同協議後，各自進行市場開發，並按合約比例計算分潤權利金。本合約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終止，但仍可持續銷售產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與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新藥開發協議取代原簽訂開發與製造相關合作事宜契約，以美金 30,000 仟元取得 TSY0110(EG12043)產品開發或商業化之分潤權利，相關價款依雙方約定簽約金與里程碑期程支付。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至 4 月 8 日行使公司債贖回權，贖回價格為債券面額之 100%，轉換公司債收回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4 月 8 日並訂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1 日終止公司債櫃檯買賣交易。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 111 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50 仟股，惟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以不超過 30,000 仟股為限，並得於股東會授權後分三次辦理此私募增資案，惟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本公司之授權合作開發合約進度請詳附註六、(二十)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91	\$ 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1,607	\$ 5,956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619,427	\$ 905,95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5,228	122,446
應收票據	1,139	21,052
應收帳款	78,474	72,53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6	-
其他應收款	6,818	3,114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4,270	65,22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7,334	30,601
	<u>\$ 8,443,236</u>	<u>\$ 1,220,929</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86,456	\$ 41,161
其他應付款項	226,655	265,83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796	6,654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7,070	291,98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716,701
	<u>\$ 450,977</u>	<u>\$ 1,322,339</u>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 306,765</u>	<u>\$ 321,550</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英鎊、歐元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單位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1,576	27.68	\$ 1,150,824
歐元：新台幣	1,097	31.32	34,358
日幣：新台幣	1,510	0.24	3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2	27.68	\$ 20,815
歐元：新台幣	1,516	31.32	47,481
英鎊：新台幣	55	37.30	2,052
日幣：新台幣	735	0.24	176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221	28.48	\$ 490,454
歐元：新台幣	171	35.02	5,988
英鎊：新台幣	41	38.90	1,595
日幣：新台幣	3,101	0.28	8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47	28.48	\$ 21,275
歐元：新台幣	3,202	35.02	112,134
英鎊：新台幣	64	38.90	2,490

(D)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508	\$ -
歐元：新台幣	1%	344	-
日幣：新台幣	1%	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8	\$ -
歐元：新台幣	1%	475	-
英鎊：新台幣	1%	21	-
日幣：新台幣	1%	2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905	\$ -
歐元：新台幣	1%	60	-
英鎊：新台幣	1%	16	-
日幣：新台幣	1%	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3	\$ -
歐元：新台幣	1%	1,121	-
英鎊：新台幣	1%	25	-

(E)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9,658 及\$22,081。

B. 價格風險

(A)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16 及\$60。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未從事浮動利率之借款及其他利率相關商品之投資，故無重大利率波動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

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個別評估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多屬信用優良群組之客戶，在納入對未來景氣等前瞻性考量後，預期損失率為 0.3%，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合計帳面價值分別為 \$80,159 及 \$93,584，雖部分應收帳款逾期超過 90 天，惟經評估預期信用風險非屬重大，故備抵損失為 \$689 及 \$0。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經評估預期信用風險非屬重大，故備抵損失皆為 \$0。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餘額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880,000	\$ -
一年以上到期	<u>714,000</u>	<u>-</u>
	<u>\$ 1,594,000</u>	<u>\$ -</u>
固定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u>\$ 281,800</u>	<u>\$ 328,300</u>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86,456	\$ -	\$ -	\$ 86,456
其他應付款	226,655	-	-	226,655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	10,796	-	-	10,796
租賃負債	25,776	95,725	247,236	368,737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127,070	-	-	127,070
<u>109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41,161	\$ -	\$ -	\$ 41,161
其他應付款	265,838	-	-	265,838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	6,654	-	-	6,654
租賃負債	25,017	97,317	267,613	389,947
應付公司債	-	300,000	-	30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101,896	662,393	-	764,289

E.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嵌入之買回賣回權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 -	\$ -	\$ 891	\$ 8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11,607	11,607
合計	<u>\$ -</u>	<u>\$ -</u>	<u>\$ 12,498</u>	<u>\$ 12,498</u>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 -	\$ -	\$ 600	\$ 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5,956	5,956
合計	<u>\$ -</u>	<u>\$ -</u>	<u>\$ 6,556</u>	<u>\$ 6,556</u>

(2) 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其他評價技術。

4.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衍生工具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600	\$ 5,956	\$ 6,55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46)	-	(1,646)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1,937	-	1,9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5,651	5,651
12月31日	<u>\$ 891</u>	<u>\$ 11,607</u>	<u>\$ 12,498</u>
	109年		
	衍生工具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	\$ -	\$ -
本期發行	840	-	840
本期取得	-	5,776	5,776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40)	-	(24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80	180
12月31日	<u>\$ 600</u>	<u>\$ 5,956</u>	<u>\$ 6,556</u>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委外之估價師鑑價，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1,607	股價淨 值比法	股價淨值比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23-8.93 (3.41) 30% (30%)	乘數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之買回權及 賣回權	891	二元樹 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68.35% (68.35%)	股價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5,956	股價淨 值比法	股價淨值比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13-9.09 (5.00) 35% (35%)	乘數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之買回權及 賣回權	600	二元樹 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71.25% (71.25%)	股價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股價波動度	±5%	\$ 150	(\$ 130)	\$ -	\$ -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股價淨值比	±5%	-	-	580	(580)
	缺乏市場流通性	±5%	-	-	580	(580)
合計			<u>\$ 150</u>	<u>(\$ 130)</u>	<u>\$ 1,160</u>	<u>(\$ 1,160)</u>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股價波動度	±5%	\$ 40	(\$ 40)	\$ -	\$ -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股價淨值比	±5%	-	-	298	(298)
	缺乏市場流通性	±5%	-	-	298	(298)
合計			<u>\$ 40</u>	<u>(\$ 40)</u>	<u>\$ 596</u>	<u>(\$ 596)</u>

(四)其他

本公司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期間之營運正常，經評估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並未受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Oncomatryx Biopharma, S.L. 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665	\$ 11,607	0.37%	\$ 11,607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1)	營業費用	\$ 52,370	註4	3.09%
0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1)	其他應付款	5,101	註4	0.0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勞務交易按議定條件辦理，收款方式為每季預收。

註5：母子公司間重要交易事項皆已沖銷。

註6：個別金額未達\$1,000者，不予以揭露。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德國	生技藥品研發及業務開發	\$ 845	\$ 845	-	100.00	\$ 3,289	\$ 947	\$ 947	無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四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	9.14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00	8.81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8,855,818	6.27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5,288,860	5.08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1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5,177,612
－外幣存款	USD	7,601仟元	匯率 27.68	210,402
	EUR	1,097仟元	匯率 31.32	34,361
	JPY	1,510仟元	匯率 0.24	363
	其他			18
定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905,980
－外幣存款	USD	10,500仟元	匯率 27.68	290,640
				<u>\$ 6,619,427</u>

上開定期存款均為三個月到期，利率為0.05%~0.41%。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張 數	利 率	帳面金額	備 註
兆豐銀行內湖分行	110/11/02~111/05/02	1	0.33%	\$ 1,000,000	
合作金庫蘆洲分行	110/09/24~111/03/24	1	0.27%	415,200	
彰化銀行蘆洲分行	110/07/20~111/01/20	1	0.24%	138,400	
台灣企銀竹北分行	110/07/20~111/01/20	1	0.258%	83,040	
				<u>\$ 1,636,640</u>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料	\$ 338,034	\$ 336,243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製品	52,374	215,067	
製成品	37,569	140,236	
商品存貨	<u>3,050</u>	<u>3,291</u>	
	431,027	<u>\$ 694,837</u>	
減：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u>17,315</u>)		
	<u>\$ 413,712</u>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期 末		累計 減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張數	帳面金額	張數	帳面金額		
永豐銀行學府分行定存	1	\$ 8,526	1	\$ 8,588	\$ -	註1

註1：係竹北土地保證金。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 註
成本：					
土地	\$ 208,636	\$ -	\$ -	\$ 208,636	
房屋	95,671	-	-	95,671	
機器設備	44,426	-	-	44,426	
運輸設備	3,715	2,949	-	6,664	
生財器具	1,764	-	-	1,764	
	<u>354,212</u>	<u>2,949</u>	<u>-</u>	<u>357,161</u>	
累計折舊：					
土地	(\$ 22,631)	(\$ 11,560)	\$ -	(\$ 34,191)	
房屋	(10,220)	(5,229)	-	(15,449)	
機器設備	(4,768)	(2,299)	-	(7,067)	
運輸設備	(1,253)	(1,188)	-	(2,441)	
生財器具	(678)	(362)	-	(1,040)	
	<u>(39,550)</u>	<u>(20,638)</u>	<u>-</u>	<u>(60,188)</u>	
合計	<u>\$ 314,662</u>	<u>(\$ 17,689)</u>	<u>\$ -</u>	<u>\$ 296,973</u>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地	供營業用廠房及辦公室土地	民國102年4月至民國125年11月	2.4842%	\$ 180,529	
房屋	供營業用廠房及辦公室	民國102年4月至民國117年3月	2.4842%	83,030	
機器設備	cGMP廠機器設備	民國102年4月至民國117年3月	2.4842%	37,956	
運輸設備	小客車、電動拖板車及堆高機	民國108年4月至民國113年12月	1.797%~2.4842%	4,436	
生財器具	事務機	民國108年1月至民國112年12月	2.4842%	814	
				\$ 306,765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期初原料				\$	171,315
加：本期進料					406,492
原料盤盈					90
減：期末原料				(338,034)
原料轉供出售				(15,047)
轉列研發費用				(29,540)
勞務成本本期耗用				(143,605)
本期原料					51,671
直接人工					4,867
製造費用					33,405
製造成本					89,943
加：期初在製品					-
減：期末在製品				(52,374)
製成品成本					37,569
加：期初製成品					-
減：期末製成品				(37,569)
產銷成本					-
期初商品存貨					54
加：本期進貨					29,292
原料轉供出售					15,047
減：期末商品存貨				(3,050)
轉列研發費用				(1,972)
其他				(949)
商品存貨銷貨成本					38,422
其他營業成本					559,095
存貨盤盈				(90)
存貨跌價損失					6,878
營業成本				\$	604,305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折 舊 費 用	\$ 13,787	
修 繕 費	4,181	
水 電 瓦 斯	3,057	
消 耗 品	2,797	
其 他 費 用	<u>9,583</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33,405</u>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58,018	
原 料 耗 用	143,605	
折 舊 費 用	66,429	
消 耗 品	55,653	
檢 測 費	35,984	
其 他 費 用	99,406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559,095</u>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22,701	
勞 務 費	5,714	
廣 告 費	1,900	
其 他 費 用	<u> 3,719</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34,034</u>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金 額</u>	<u>備 註</u>
薪 資 支 出	\$ 134,770	
折 舊	24,639	
其 他 費 用	<u>64,155</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223,564</u>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勞 務 費	\$ 561,756	
薪 資 支 出	98,417	
消 耗 品	94,032	
折 舊	61,296	
其 他 費 用	79,784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895,285</u>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2,754	\$ 143,592	\$ 256,346	\$ 50,216	\$ 153,994	\$ 204,210
股份基礎給付	44,609	109,061	153,670	20,001	41,391	61,392
勞健保費用	9,421	12,221	21,642	5,483	11,155	16,638
退休金費用	5,522	6,069	11,591	4,248	5,212	9,460
董事酬金	-	3,235	3,235	-	2,905	2,9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761	7,983	11,744	2,636	5,797	8,433
折舊費用	80,216	86,356	166,572	42,179	115,170	157,349
攤銷費用	9,271	7,033	16,304	7,849	6,079	13,928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70 人及 23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9 人。

2. 本公司股票已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743 及 \$1,335。
- (2)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982 及 \$908。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8.15%。
-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酬金。

3.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1) 董事：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若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並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事酬勞。本公司前兩年度並未分配董事酬勞，董事僅領取執行業務之車馬費，獨立董事另有領取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其餘董事酬金為董事兼任員工領取之薪資費用。上述董事車馬費及獨立董事執行業務報酬皆經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後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若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根據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等標準訂定之，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後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前兩年度並未分配員工酬勞。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3)員工：

本公司員工的薪資報酬組合，包含基本固定薪資、獎金及福利等三部分；而給付的標準，基本固定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之所投入時間、所擔負之職責，並參考同業市場薪資行情核敘；獎金則是連結員工及部門目標達成以及公司之經營績效發給；福利制度則依法令的規定及兼顧員工的需求，制訂員工可享有的福利。員工獎酬制度依據個人的績效考核表現、對公司的貢獻度、其所任職位之市場價值，與經營績效成正相關，如當年度公司有獲利，依公司章程規定應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0713 號

會員姓名： (1) 鄧聖偉
(2) 顏裕芳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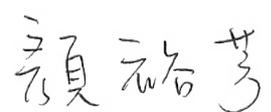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54150737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561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17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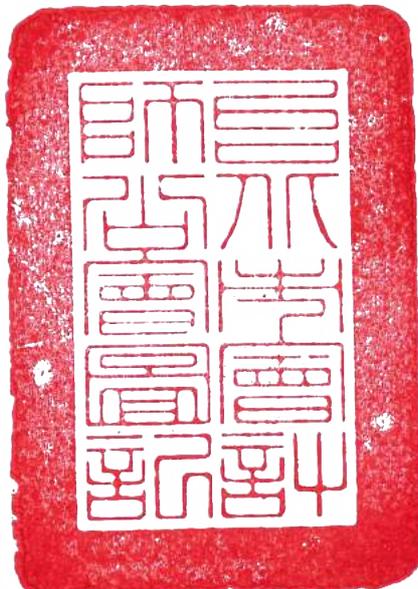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01 月 26 日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6589)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 169 巷 101 號
電 話：(02)7708-0123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69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53
	(七) 關係人交易	53 ~ 56
	(八) 質押之資產	56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	其他	57 ~ 6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7 ~ 68	
(十四)	部門資訊	68 ~ 69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重和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台康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康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康集團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康集團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有關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營業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民國 110 年度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864,515 仟元及新台幣 496,089 仟元。

台康集團之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主要為生技藥品之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及授權研發藥物之智慧財產權予藥廠，該收入係採用完工進度認列，該集團針對交易結果能合理估計之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由於該等資訊之處理、記錄及維護均涉及人工作業，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之認列具有估計不確定性，致計算過程較為複雜，且所認列收入之金額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之政策，並確認其合理性。
2. 抽樣檢視合約之內容，確認管理階層認列收入所作之判斷符合合約之約定及一般公認會計準則。
3. 對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抽樣檢視各項資料並評估其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所使用之方法及各項參數之合理性。
4. 核算收入認列之金額及時點之正確性。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專門技術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八)與六(十)。

台康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帳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新台幣 1,886,824 仟元，係為擴大 GMP 生產產能所建置之廠房及相關設備等；無形資產—專門技術為新台幣 14,838 仟元，係發展新藥研發而自外部取得之相關技術。台康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依據內部及外部資訊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專門技術是否有減損之跡象，若有減損跡象，則依據該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確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專門技術是否存有減損之疑慮。本會計師認為管理階層評估減損跡象之考量及估計資產可回收金額所採用的各項資料假設，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專門技術之減損評估結果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專門技術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覆核評估減損跡象之各項資料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對集團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並比較評價中所列之現金流量與營運計畫之一致性。
3. 就營運計畫與管理階層討論，並覆核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以評估其執行之意圖與能力及研發進度未有重大延遲之情形。
4. 查核人員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各項預計現金流量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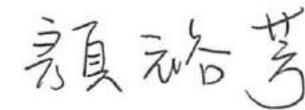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康集團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顏裕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2 日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625,384	58	\$	908,346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891	-		60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1,636,640	14		113,920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九)及七		170,597	1		133,038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139	-		21,05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8,474	1		72,532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46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6,818	-		3,11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28	-		307	-
130X	存貨	六(五)		413,712	4		160,932	4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106,048	1		79,93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27,334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55	-		52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070,266</u>	<u>79</u>		<u>1,494,307</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七)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07	-		5,956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8,588	-		8,52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886,824	17		1,851,850	4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		297,739	3		316,642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9,553	-		33,129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及八		-	-		30,60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八)、七及八		146,296	1		94,204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370,607</u>	<u>21</u>		<u>2,340,908</u>	<u>61</u>
1XXX	資產總計		\$	<u>11,440,873</u>	<u>100</u>	\$	<u>3,835,215</u>	<u>100</u>

(續次頁)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及七	\$ 223,967	2	\$ 209,570	6	
2170	應付帳款		86,456	1	41,16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234,716	2	269,389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5,695	-	4,06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59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19,231	-	18,77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三)及八	127,070	1	90,62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922	-	8,58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03,216</u>	<u>6</u>	<u>642,163</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九)	20,059	-	64,232	2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	-	291,985	7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	626,081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6	-	36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288,311	3	304,771	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08,906</u>	<u>3</u>	<u>1,287,435</u>	<u>33</u>	
2XXX	負債總計		<u>1,012,122</u>	<u>9</u>	<u>1,929,598</u>	<u>5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3,003,845	26	2,063,751	5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0,475,952	92	2,813,974	73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八)	(2,973,500)	(26)	(2,930,919)	(7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7,546)	(1)	(41,189)	(1)	
3XXX	權益總計		<u>10,428,751</u>	<u>91</u>	<u>1,905,617</u>	<u>5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440,873</u>	<u>100</u>	<u>\$ 3,835,215</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1,697,359	100	\$ 1,071,8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 (二十四)及七	(604,305)	(35)	(321,171)	(30)
5900 營業毛利		1,093,054	65	750,667	70
營業費用	六(十)(二十四)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3,602)	(2)	(26,649)	(2)
6200 管理費用		(223,564)	(13)	(148,300)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93,510)	(53)	(1,561,722)	(14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89)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51,365)	(68)	(1,736,671)	(162)
6900 營業損失		(58,311)	(3)	(986,004)	(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四) (二十)	10,366	1	3,09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40,195	2	1,5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二)	12,266	(1)	31,483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二十三) 及七	(21,149)	(1)	(28,500)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146	1	55,319	(5)
7900 稅前淨損		(41,165)	(2)	(1,041,323)	(9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1,416)	-	(347)	-
8200 本期淨損		(\$ 42,581)	(2)	(\$ 1,041,670)	(9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七)	\$ 5,651	-	\$ 18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651	-	18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35)	-	9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五)	19	-	(1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316)	-	7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335	-	\$ 25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7,246)	(2)	(\$ 1,041,411)	(97)
每股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每股虧損		(\$ 0.18)		(\$ 5.4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各年綜合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計
	普通股	股本	發行溢價	受贈資產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股本	發行溢價	受贈資產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員工未賺得酬勞	
109 年 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1,693,041	\$ 2,036,581	\$ 2,036	\$ 8,915	\$ -	\$ 8,250	(\$ 1,889,249)	\$ -	\$ -	(\$ 4,703)	\$ 1,854,871
本期淨損	-	-	-	-	-	-	(1,041,670)	-	-	-	(1,041,6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七)	-	-	-	-	-	-	79	180	-	2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41,670)	79	180	-	(1,041,411)
現金增資	六(十六)	350,000	662,427	-	-	-	-	-	-	-	1,012,427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五)	-	15,330	-	-	-	-	-	-	-	15,33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	6,720	-	-	-	-	-	6,720
執行員工認股權	六(十五)(十六)	3,997	8,122	(1,837)	-	-	-	-	-	-	10,282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五)(十六)	18,384	-	-	-	57,703	-	-	-	(76,087)	-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五)(十六)	(1,671)	-	-	-	1,671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	-	-	-	-	-	39,342	39,342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4,964	-	-	-	(14,964)	-	-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二)	-	-	-	8,056	-	-	-	-	-	8,05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063,751	\$ 2,737,424	\$ 2,036	\$ 13,798	\$ 8,056	\$ 52,660	(\$ 2,930,919)	\$ 79	\$ 180	(\$ 41,448)	\$ 1,905,617
110 年 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2,063,751	\$ 2,737,424	\$ 2,036	\$ 13,798	\$ 8,056	\$ 52,660	(\$ 2,930,919)	\$ 79	\$ 180	(\$ 41,448)	\$ 1,905,617
本期淨損	-	-	-	-	-	-	(42,581)	-	-	-	(42,5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七)	-	-	-	-	-	-	(316)	5,651	-	5,3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2,581)	(316)	5,651	-	(37,246)
現金增資	六(十六)	900,000	7,329,736	-	-	-	-	-	-	-	8,229,73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五)	-	88,335	-	-	-	-	-	-	-	88,33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	29,935	-	-	-	-	-	29,935
執行員工認股權	六(十五)(十六)	3,865	9,489	(1,775)	-	-	-	-	-	-	11,57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五)(十六)	9,525	-	-	-	67,567	-	-	-	(77,092)	-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五)(十六)	(4,253)	-	-	-	4,253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	-	-	-	-	-	35,400	35,400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9,552	-	-	-	(9,552)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二)(十六)	30,957	139,027	-	(4,589)	-	-	-	-	-	165,39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003,845	\$ 10,313,563	\$ 2,036	\$ 41,958	\$ 3,467	\$ 114,928	(\$ 2,973,500)	(\$ 237)	\$ 5,831	(\$ 83,140)	\$ 10,428,75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41,165)	(\$ 1,041,3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四)	168,692	158,217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四)	16,304	13,9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利益)	六(二)(二十二) ()	1,937	24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21,149	28,5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0,366	(3,09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二十四)	153,670	61,392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二十二)	-	(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	37,559	(72,106)
應收票據淨額	()	19,913	(21,052)
應收帳款淨額	()	5,942	98,8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46	-
其他應收款	()	2,887	2,593
存貨	()	252,780	3,036
預付款項	()	21,468	261,018
其他流動資產	()	1,026	1,2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29,776	(2,526)
應付帳款	()	45,295	24,353
其他應付款	()	37,664	78,46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1,626	2,44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3,662	6,98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20,129	(398,929)
收取之利息		9,549	3,129
支付之利息	()	18,498	(23,330)
收取之所得稅		77	98
支付所得稅	()	898	(2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9,899	(419,2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522,782	(111,28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八)(二十七)	166,692	(38,146)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十七)	3,017	(4,865)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增加)		958	(31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266	26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68,453	(74,0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756,720	(228,3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六(十二)(二十八)	-	297,277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37,160	715,935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755,174)	(754,200)
存入保證金減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8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九)(二十八)	(19,570)	(17,785)
現金增資		8,229,736	1,012,427
執行員工認股權		11,579	10,28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7,503,731	1,263,554
匯率影響數	()	74	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717,038	616,0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8,346	292,3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25,384	\$ 908,34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於中華民國核准設立，並於民國 102 年 4 月取得原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生技藥品先導技術工廠所有關鍵技術，承接其完整核心能量。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物相似藥、新藥研發及生技藥品之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包含細胞株建置平臺、製程開發平臺、分析科學與蛋白質鑑定及動物細胞與微生物兩座 TFDA 認證之 cGMP 廠房提供臨床試驗用藥生產等。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生技藥品研發及業 務開發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先進先出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 器 設 備	3 年 ~ 10 年
辦 公 設 備	2 年 ~ 10 年
房 屋 建 築	20 年
租 賃 改 良	3 年 ~ 20 年
其 他 設 備	3 年 ~ 10 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無形資產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2. 專門技術

專門技術以取得成本認列，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10 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

(3) 員工無償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集團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收入認列

1. 勞務收入

- （1）本集團提供生技藥品委託測試開發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占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2)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2. 銷貨收入

本集團銷售自行研發之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3. 授權合作開發收入

(1)本集團之授權合作開發交易主要係授權藥物產品之智慧財產予藥廠，儘管本集團將持續提供所授予藥物之後續研發服務，但藥廠可隨時取用該研發成果，依本集團評估，由本集團擁有藥物細胞株製造之獨特技術，藥廠難以找到其他類似服務機構提供授權藥物後續之研發服務。由於授權及後續之研發服務係組合且高度相關聯，因此無法符合可區分之條件，係隨時間移轉之單獨履約義務。藥廠於後續簽約時即支付一筆不可退還之前期金，並於各里程碑達成時支付里程碑金。收入係依據交易價格，減除非高度很有可能達成之變動對價，按履約義務隨時間被滿足之進度認列。前述進度之完工比例以資產負債表日實際發生之研究發展成本佔估計該授權合約之總研究發展成本為基礎決定。由於本集團投入，包括委託研發、委託製造及藥品，與移轉服務之控制予客戶直接相關，本集團採用投入法衡量履約義務被滿足之進度。收入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時認列。客戶依照付款時程付款，若服務提供之程度高於其已支付之款項，則認列合約資產；若客戶之款項高於已提供之服務，則認列合約負債，合約負債透過履約義務隨時間之完成認列收入。

(2)本集團亦與藥廠簽訂以銷售基礎計算之權利金，以換取製造及銷售藥品之權利。依據合約，本集團不會進行對客戶之智慧財產權有重大影響之任何活動。因此本集團於履約業務已滿足且後續移轉商品或客戶銷售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專門技術減損評估

(1)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據內部及外部資訊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專門技術之帳面金額分別為\$1,886,824 及\$14,838。

2. 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認列

(1) 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係採用完工百分比計算方式認列，本集團依照過去營運經驗設定估計未來總成本之重要假設因子，並定期檢視評估相關假設基礎之合理性。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之勞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分別為\$864,515 及\$496,08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1	\$ 145
活期存款	5,428,713	902,221
定期存款	<u>1,196,620</u>	<u>5,980</u>
	<u>\$ 6,625,384</u>	<u>\$ 908,34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將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計 \$27,334 及 \$30,601，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 362	\$ 840
評價調整	<u>529</u>	<u>(240)</u>
	<u>\$ 891</u>	<u>\$ 600</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 \$1,937 及 (\$240)。
2. 有關本集團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註)	\$ 1,636,640	\$ 28,480
質押定期存款	<u>-</u>	<u>85,440</u>
	<u>\$ 1,636,640</u>	<u>\$ 113,920</u>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u>\$ 8,588</u>	<u>\$ 8,526</u>

註：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不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收入	\$ 1,260	\$ 2,026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139	\$ 21,052
應收帳款	\$ 79,163	\$ 72,532
減：備抵損失	(689)	-
	<u>\$ 78,474</u>	<u>\$ 72,532</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72,291	\$ 1,139	\$ 56,275	\$ -
逾期30天內	2,454	-	3,673	-
逾期31-90天	-	-	12,553	6,115
逾期91-180天	4,418	-	31	14,937
	<u>\$ 79,163</u>	<u>\$ 1,139</u>	<u>\$ 72,532</u>	<u>\$ 21,05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77,111。

3.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342及\$145。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0,159及\$93,584。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6.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8,034	(\$ 17,315)	\$ 320,719
在製品	52,374	-	52,374
製成品	37,569	-	37,569
商品存貨	3,050	-	3,050
	<u>\$ 431,027</u>	<u>(\$ 17,315)</u>	<u>\$ 413,712</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1,315	(\$ 10,437)	\$ 160,878
商品存貨	54	-	54
	<u>\$ 171,369</u>	<u>(\$ 10,437)</u>	<u>\$ 160,93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耗用之存貨成本	\$ 143,605	\$ 63,152
已出售之存貨成本	38,422	437
存貨跌價損失	6,878	5,390
存貨盤盈	(90)	(1)
	<u>\$ 188,815</u>	<u>\$ 68,978</u>

(六) 預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用品盤存	\$ 12,935	\$ 34,595
預付委託研究費	12,972	14,403
留抵稅額	2,142	1,379
預付貨款	48,871	9,372
預付保證金及手續費	1,606	3,750
其他預付費用	27,522	16,438
	<u>\$ 106,048</u>	<u>\$ 79,937</u>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5,776	\$ 5,776
評價調整		5,831	180
	\$	<u>11,607</u>	<u>5,956</u>

1. 本集團選擇將策略性投資之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607 及\$5,95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		
變動	\$ <u>5,651</u>	\$ <u>180</u>

(八)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110年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房屋建築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預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其他)
1月1日								
成本	\$ 723,658	\$ 64,612	\$ 1,290,377	\$ 23,263	\$ 22,469	\$ 28,246	\$ 2,152,625	\$ 12,063
累計折舊	(168,970)	(17,710)	(102,463)	(6,340)	(5,292)	-	(300,775)	-
	<u>\$ 554,688</u>	<u>\$ 46,902</u>	<u>\$ 1,187,914</u>	<u>\$ 16,923</u>	<u>\$ 17,177</u>	<u>\$ 28,246</u>	<u>\$ 1,851,850</u>	<u>\$ 12,063</u>
12月31日								
1月1日	\$ 554,688	\$ 46,902	\$ 1,187,914	\$ 16,923	\$ 17,177	\$ 28,246	\$ 1,851,850	\$ 12,063
增添	86,102	4,647	2,685	1,232	4,089	71,716	170,471	64,154
重分類	2,423	-	2,547	-	-	(4,970)	-	-
其他非流動 資產轉入	2,186	-	302	-	-	8,273	10,761	(10,761)
折舊費用	(70,715)	(7,500)	(61,756)	(2,634)	(3,612)	-	(146,217)	-
淨兌換差額	-	(41)	-	-	-	-	(41)	-
12月31日	<u>\$ 574,684</u>	<u>\$ 44,008</u>	<u>\$ 1,131,692</u>	<u>\$ 15,521</u>	<u>\$ 17,654</u>	<u>\$ 103,265</u>	<u>\$ 1,886,824</u>	<u>\$ 65,456</u>
12月31日								
成本	\$ 813,793	\$ 68,349	\$ 1,295,911	\$ 24,495	\$ 26,524	\$ 103,265	\$ 2,332,337	\$ 65,456
累計折舊	(239,109)	(24,341)	(164,219)	(8,974)	(8,870)	-	(445,513)	-
	<u>\$ 574,684</u>	<u>\$ 44,008</u>	<u>\$ 1,131,692</u>	<u>\$ 15,521</u>	<u>\$ 17,654</u>	<u>\$ 103,265</u>	<u>\$ 1,886,824</u>	<u>\$ 65,456</u>

109年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房屋建築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預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其他)
1月1日								
成本	\$ 648,962	\$ 58,588	\$ 1,275,969	\$ 22,492	\$ 17,367	\$ 21,214	\$ 2,044,592	\$ 8,342
累計折舊	(106,313)	(11,653)	(41,320)	(4,001)	(2,529)	-	(165,816)	-
	<u>\$ 542,649</u>	<u>\$ 46,935</u>	<u>\$ 1,234,649</u>	<u>\$ 18,491</u>	<u>\$ 14,838</u>	<u>\$ 21,214</u>	<u>\$ 1,878,776</u>	<u>\$ 8,342</u>
1月1日	\$ 542,649	\$ 46,935	\$ 1,234,649	\$ 18,491	\$ 14,838	\$ 21,214	\$ 1,878,776	\$ 8,342
增添	31,875	5,584	7,866	767	4,431	280	50,803	62,404
重分類	8,637	1,386	1,512	93	840	(12,468)	-	-
其他非流動 資產轉入	34,433	-	5,030	-	-	19,220	58,683	(58,683)
折舊費用	(62,906)	(7,000)	(61,143)	(2,428)	(2,932)	-	(136,409)	-
淨兌換差額	-	(3)	-	-	-	-	(3)	-
12月31日	<u>\$ 554,688</u>	<u>\$ 46,902</u>	<u>\$ 1,187,914</u>	<u>\$ 16,923</u>	<u>\$ 17,177</u>	<u>\$ 28,246</u>	<u>\$ 1,851,850</u>	<u>\$ 12,063</u>
12月31日								
成本	\$ 723,658	\$ 64,612	\$ 1,290,377	\$ 23,263	\$ 22,469	\$ 28,246	\$ 2,152,625	\$ 12,063
累計折舊	(168,970)	(17,710)	(102,463)	(6,340)	(5,292)	-	(300,775)	-
	<u>\$ 554,688</u>	<u>\$ 46,902</u>	<u>\$ 1,187,914</u>	<u>\$ 16,923</u>	<u>\$ 17,177</u>	<u>\$ 28,246</u>	<u>\$ 1,851,850</u>	<u>\$ 12,063</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多功能事務機、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辦公室、員工宿舍、公務車及倉儲櫃位，因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另本集團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多功能事務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74,445	\$ 186,005
房屋	80,988	87,431
機器設備	37,359	39,658
運輸設備(公務車等)	4,223	2,462
生財器具(影印機)	724	1,086
	<u>\$ 297,739</u>	<u>\$ 316,642</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1,560	\$ 11,498
房屋	7,066	6,594
機器設備	2,299	2,359
運輸設備(公務車等)	1,188	1,010
生財器具(影印機)	362	347
	<u>\$ 22,475</u>	<u>\$ 21,808</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3,722 及 \$7,471。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756	\$ 8,16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8,476	4,99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64	991

6.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6,166 及 \$31,937。

(十)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u>專門技術</u>	<u>合計</u>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8,713	\$ 107,674	\$ 126,387
累計攤銷	(11,136)	(82,122)	(93,258)
	<u>\$ 7,577</u>	<u>\$ 25,552</u>	<u>\$ 33,129</u>
110年1月1日	\$ 7,577	\$ 25,552	\$ 33,129
增添	2,738	279	3,017
本期攤銷	(5,311)	(10,993)	(16,304)
本期重分類	(281)	-	(281)
淨兌換差額	(8)	-	(8)
110年12月31日	<u>\$ 4,715</u>	<u>\$ 14,838</u>	<u>\$ 19,553</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21,153	\$ 107,953	\$ 129,106
累計攤銷	(16,438)	(93,115)	(109,553)
	<u>\$ 4,715</u>	<u>\$ 14,838</u>	<u>\$ 19,553</u>
	<u>電腦軟體</u>	<u>專門技術</u>	<u>合計</u>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4,644	\$ 107,111	\$ 121,755
累計攤銷	(8,098)	(71,223)	(79,321)
	<u>\$ 6,546</u>	<u>\$ 35,888</u>	<u>\$ 42,434</u>
109年1月1日	\$ 6,546	\$ 35,888	\$ 42,434
增添	4,057	563	4,620
本期攤銷	(3,037)	(10,899)	(13,936)
淨兌換差額	11	-	11
109年12月31日	<u>\$ 7,577</u>	<u>\$ 25,552</u>	<u>\$ 33,129</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8,713	\$ 107,674	\$ 126,387
累計攤銷	(11,136)	(82,122)	(93,258)
	<u>\$ 7,577</u>	<u>\$ 25,552</u>	<u>\$ 33,129</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成本	\$ 9,271	\$ 7,849
管理費用	1,242	1,221
研究發展費用	<u>5,791</u>	<u>4,866</u>
	<u>\$ 16,304</u>	<u>\$ 13,936</u>

2. 本集團重大專門技術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4 月購買原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cGMP 生技藥品先導技術工廠之專門技術，包含細胞株開發、製程開發、製程放大、分析方法開發及確效、產品鑑定、GMP 生產及安定性試驗等，總價款計 \$92,483。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7 月向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Herceptin 之專門技術，總價款計 \$7,143。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7 月向 Life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取得重組蛋白細胞株之商業授權，總價款計 \$7,485。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設備款	\$ 19,508	\$ 15,729
應付薪資及獎金	74,938	56,599
應付勞務費	60,620	134,975
應付耗料款	25,831	19,118
應付修繕費	17,136	14,907
其他	<u>36,683</u>	<u>28,061</u>
	<u>\$ 234,716</u>	<u>\$ 269,389</u>

(十二) 應付公司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 129,100	\$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030)	(8,015)
	127,070	291,98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127,070)	-
	<u>\$ -</u>	<u>\$ 291,985</u>

1.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9 年 5 月 29 日至 112 年 5 月 29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並由台中商業銀行林口分行為擔保銀行。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9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4)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賣回年收益率為 0%）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 (5)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6)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70,9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3,096 仟股。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30 日起，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51.7 元。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8,056，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為\$3,467。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82%。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9年5月25日至114年5月24日。	1.7970%	房屋及建築暨其附屬設施及備償戶	\$ 532,201
擔保借款	自109年5月25日至114年5月24日。	1.8499%	機器設備暨其附屬設備及備償戶	184,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0,620)
				<u>\$ 626,081</u>

1. 本集團未動用之借款額度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二、(二)3。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5 月 6 日與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申請授信總額度為\$1,050,000。除提供本公司償還既有之銀行聯貸案及新購置機器設備及附屬設備之所需外，並得於\$281,800之額度內循環動用，以支應研發費用週轉資金。(本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提前清償前述長期借款。)
3. 有關本集團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EirGenix Europe GmbH 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264及\$10,491。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B	104.07.01	1,270	10年	1~4年之服務
"	104.07.01	130	"	"
"	104.07.06	250	"	"
"	104.10.29	80	"	"
"	105.01.01	270	"	"
員工認股權計畫-C	105.05.05	100	10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D	105.10.12	515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5.12.29	85	"	"
員工認股權計畫-E	106.08.08	395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6.12.27	570	"	"
"	107.03.23	175	"	"
員工認股權計畫-F	108.01.25	520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8.05.13	285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A	105.11.18	1,660	不適用	服務年資與績效 達成之條件
"	106.08.08	257	"	"
員工認股權計畫-G	108.11.12	960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9.04.15	775	"	"
"	109.08.12	205	"	"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9.04.15	3,50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B	109.05.13	455	不適用	0.25~3年之服務
"	109.12.10	144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C	109.05.13	240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D	109.08.14	905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	109.12.10	94	"	"
員工認股權計畫-H	109.12.23	830	10年	2~4年之服務
"	110.05.12	315	"	"
"	110.08.12	505	"	"
"	110.10.01	1,185	"	"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0.04.06	3,211	不適用	立即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E	110.10.15	613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F	110.10.15	340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1) 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集團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年		109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210	\$15~57.8	3,334	\$15~43.2
本期給與認股權	2,005	124~154.5	1,810	32.5~57.8
本期放棄認股權	(546)	15~135.5	(534)	26.5~42.4
本期執行認股權	(387)	15~39.6	(400)	15~43.2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5,282</u>	15~146.4	<u>4,210</u>	15~57.8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1,503</u>		<u>1,151</u>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年(仟股)	109年(仟股)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2,629	1,384
本期給與股數	953	1,838
本期既得股數	(287)	(426)
本期收回股數	(426)	(167)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	<u>2,869</u>	<u>2,629</u>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新台幣 132.5 元及 25.72 元。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協議之類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B	104.07.01	114.06.30	208	\$ 15	228	\$ 15
"	104.07.01	114.06.30	20	20	20	20
"	104.07.06	114.07.05	67	20	67	20
"	104.10.29	114.10.28	7	20	7	20
"	105.01.01	114.12.31	29	20	29	20
員工認股權 計畫-C	105.05.05	115.05.04	35	29.2	55	33
員工認股權 計畫-D	105.10.12	115.10.11	280	29.2	320	33
"	105.12.29	115.12.28	22	37.5	52	42.4

協議之類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E	106.08.08	116.08.07	137	\$ 29.2	177	\$ 33
"	106.12.27	116.12.26	246	25	322	28.3
"	107.03.23	117.03.22	81	23.5	93	26.5
員工認股權 計畫-F	108.01.25	118.01.24	182	28.7	365	32.4
"	108.05.13	118.05.12	203	34.3	215	38.7
員工認股權 計畫-G	108.11.12	118.11.11	545	25.2	620	28.5
"	109.04.15	119.04.14	450	28.8	605	32.5
"	109.08.12	119.08.11	170	51.2	205	57.8
員工認股權 計畫-H	109.12.23	119.12.22	700	42.1	830	47.55
"	110.05.12	120.05.11	315	146.4	-	-
"	110.08.12	120.08.11	485	128.4	-	-
"	110.10.01	120.09.30	1,100	117.5	-	-

5. 本集團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列員工認股權計畫、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之認股選擇權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 數量 (仟股)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B	104.07.01	1,270	\$ 14.88	\$ 15	36.58~ 37.13%	5.5~7年	1.15~ 1.35%	\$5.22~ 6.01
"	104.07.01	130	14.88	20	36.58~ 37.13%	5.5~7年	1.15~ 1.35%	3.83~ 4.69
"	104.07.06	250	14.6	20	37.09~ 37.64%	5.5~7年	1.15~ 1.35%	3.75~ 4.60
"	104.10.29	80	15.83	20	38.62~ 38.95%	5.5~7年	0.94~ 1.07%	4.62~ 5.48
"	105.01.01	270	16.03	20	40.11~ 40.30%	5.5~7年	0.79~ 0.90%	4.91~ 5.76
員工認股 權計畫-C	105.05.05	100	13.27	29.2	40.75~ 40.91%	6~7年	0.70~ 0.77%	1.86~ 2.30
員工認股 權計畫-D	105.10.12	515	21.42	29.2	39.82~ 39.91%	6~7年	0.71~ 0.75%	5.19~ 5.93
"	105.12.29	85	20.4	37.5	39.39~ 39.48%	6~7年	1.16~ 1.20%	3.49~ 4.18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 數量 (仟股)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E	106.08.08	395	\$ 18.75	\$ 29.2	38.13~ 38.22%	6~7年	0.82~ 0.88%	\$3.64~ 4.23
"	106.12.27	570	18.07	25	36.97~ 37.23%	6~7年	0.74~ 0.80%	3.81~ 4.41
"	107.03.23	175	19.16	23.5	36.87~ 37.17%	6~7年	0.79~ 0.84%	4.71~ 5.38
員工認股 權計畫-F	108.01.25	520	21.96	28.7	36.03~ 36.90%	6~7年	0.72~ 0.78%	4.85~ 5.74
"	108.05.13	285	25.75	34.3	35.50~ 36.35%	6~7年	0.64~ 0.67%	5.39~ 6.40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A	105.11.18	1,660	22.88	-	-	-	-	22.88
"	106.08.08	257	19.61	-	-	-	-	19.61
員工認股 權計畫-G	108.11.12	960	29.05	25.2	26.38%	6~7年	0.63~ 0.66%	7.77~ 8.42
"	109.04.15	775	33.1	28.8	50.33%	6~7年	0.47~ 0.49%	15.56~ 16.65
"	109.08.12	205	57.8	51.2	64.08%	6~7年	0.36~ 0.38%	33.07~ 35.18
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 認購	109.04.15	3,500	33.1	29	50.33%	0.06年	0.30%	4.38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B	109.05.13	455	46.85	-	-	-	-	46.85
"	109.12.10	144	48.6	-	-	-	-	48.6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C	109.05.13	240	46.85	-	-	-	-	46.85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D	109.08.14	905	55.7	-	-	-	-	55.7
"	109.12.10	94	48.6	-	-	-	-	48.6
員工認股 權計畫-H	109.12.23	830	47.55	42.1	61.28%	6~7年	0.22~ 0.26%	26.15~ 27.88
"	110.05.12	315	154.5	146.4	65.02%	6~7年	0.31~ 0.35%	89.32~ 95.02
"	110.08.12	505	135.5	128.4	67.02%	6~7年	0.32~ 0.34%	80.24~ 85.25
"	110.10.01	1,185	124.0	117.5	65.78%	6~7年	0.34~ 0.38%	72.39~ 76.99
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 認購	110.04.06	3,211	117.5	91.5	71.79%	0.1年	0.13%	27.51

協議之 類型	給與 日	給與 數量 (仟股)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E	110.10.15	613	\$ 106.5	-	-	-	-	\$ 106.5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F	110.10.15	340	106.5	-	-	-	-	106.5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員工認股權	\$ 88,335	\$ 15,3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9,935	6,720
	35,400	39,342
	<u>\$ 153,670</u>	<u>\$ 61,392</u>

(十六)股本

1.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4,000,000，分為 4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份數額 12,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003,845，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00,385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	206,375	169,304
現金增資	90,000	35,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87	400
發行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953	1,838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收回股份	(426)	(16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096	-
12月31日	<u>300,385</u>	<u>206,375</u>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依認股選擇權辦法行使認股權利發行普通股分別為 387 仟股及 4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計\$3,865 及 \$4,000。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因部分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符合發行辦法所訂之既得條件，故本公司分別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收回且辦理註銷減資分別為 426 仟股及 167 仟股。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共計發行普通股 35,000 仟股，另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29 元，發行總價計\$1,015,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5 月 12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0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7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各通過無償發行 108 年度第一次、第二次及第三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 仟股、1,000 仟股及 240 仟股。本公司業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08 年度第一次及第三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5 仟股及 240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5 月 13 日。民國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08 年度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05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8 月 14 日。民國 109 年 1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08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計 144 仟股及 94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12 月 10 日。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共計發行普通股計 35,000 仟股，另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91.5 元，發行總價計\$3,202,5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7.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 110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各 1,000 仟股及 340 仟股，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業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10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13 仟股及 340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皆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
8.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私募普通股 55,000 仟股，經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91.5 元，發行總價計\$5,032,500，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收足股款，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該項增資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3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業。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

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額再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及 109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營運虧損無可分配之盈餘。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查詢。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 \$2,973,500。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十九)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之合約收入	<u>\$ 1,697,359</u>	<u>\$ 1,071,838</u>

1. 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與授權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類型：

		110年度			
		勞務收入	授權合作 開發收入	銷貨收入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之收入	\$ -	\$ -	\$ 274,087	\$ 274,087
隨時間逐步認列	之收入	864,515	496,089	62,668	1,423,272
		<u>\$ 864,515</u>	<u>\$ 496,089</u>	<u>\$ 336,755</u>	<u>\$ 1,697,359</u>

		109年度			
		勞務收入	授權合作 開發收入	銷貨收入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之收入	\$ -	\$ -	\$ 38,695	\$ 38,695
隨時間逐步認列	之收入	572,344	460,799	-	1,033,143
		<u>\$ 572,344</u>	<u>\$ 460,799</u>	<u>\$ 38,695</u>	<u>\$ 1,071,838</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勞務服務	<u>\$ 170,597</u>	<u>\$ 133,038</u>	<u>\$ 60,932</u>
合約負債-流動：			
勞務服務	\$ 102,289	\$ 56,201	\$ 41,373
授權合作開發	121,678	153,369	118,029
銷貨收入	-	-	931
合約負債-非流動：			
授權合作開發	<u>20,059</u>	<u>64,232</u>	<u>115,995</u>
	<u>\$ 244,026</u>	<u>\$ 273,802</u>	<u>\$ 276,328</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認列收入				
勞務服務	\$	55,949	\$	37,150
授權合作開發		126,778		115,579
銷貨收入		-		931
	<u>\$</u>	<u>182,727</u>	<u>\$</u>	<u>153,660</u>

(3) 尚未履行之長期合約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與客戶所簽訂之長期技術服務及授權合作開發合約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及各項里程碑金為\$1,851,926，管理階層預計將於未來年度認列。

3. 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係本集團提供藥物開發及商品化之服務及智慧財產授權予藥廠，相關說明如下：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4 月與 Sandoz AG 簽訂 EG12014 授權合作開發合約，該合約包含前期金 (up-front payment)、各階段里程碑金 (milestone payment) 及授權市場之產品銷售額按合約比例之分潤權利金。合約內容主要係提供該客戶除台灣及中國大陸以外 (民國 110 年第四季修訂合約後，修訂為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俄羅斯以外) 區域生物相似藥開發及商品化之服務及智慧財產授權；本集團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按照合約規定期程收取前述前期金及部分里程碑金，本集團針對前期金及所達成之里程碑金於研究發展期間按履約程度認列收入，若藥品成功上市後另可按照供貨條件及數量收取供貨價款及收取依照銷售基礎計算之分潤權利金，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分別認列授權合作開發收入 \$496,089 及 \$460,799。歐盟藥品管理局及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分別於民國 111 年 1 月及民國 111 年 2 月接受 Sandoz AG 之藥品上市申請審查。

(二十)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8,764	\$ 9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260	2,026
其他利息收入	342	145
	<u>\$ 10,366</u>	<u>\$ 3,093</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37,022	\$ -
其他收入—其他	3,173	1,571
	<u>\$ 40,195</u>	<u>\$ 1,571</u>

本公司獲經濟部補助「乳癌標靶抗體相似藥 EG12014 Trastuzumab Biosimilar 第三期臨床試驗計畫」。該計畫執行期間為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9 月 30 日，依計畫屬於本公司之總補助款上限為 \$80,000。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獲發之政府補助收入為 \$36,861。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 -	\$ 14
外幣兌換損失	(9,658)	(22,0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益(損失)	1,937	(240)
什項支出	(4,545)	(9,176)
	<u>(\$ 12,266)</u>	<u>(\$ 31,483)</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1,267	\$ 18,408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7,756	8,168
其他利息費用	2,126	1,924
	<u>\$ 21,149</u>	<u>\$ 28,500</u>

(二十四)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 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2,754	\$ 175,334	\$ 288,088	\$ 50,216	\$ 175,593	\$ 225,809
股份基礎給付	44,609	109,061	153,670	20,001	41,391	61,392
勞健保費用	9,421	14,724	24,145	5,483	13,465	18,948
退休金費用	5,522	7,742	13,264	4,248	6,243	10,491
董事酬金	-	3,235	3,235	-	2,905	2,905
其他用人費用	3,761	7,983	11,744	2,636	5,797	8,433
折舊費用	80,216	88,476	168,692	42,179	116,038	158,217
攤銷費用	9,271	7,033	16,304	7,849	6,087	13,936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1%~5% 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毋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

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09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518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227</u>	<u>-</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89	347
所得稅費用	<u>\$ 1,416</u>	<u>\$ 34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9	(\$ 19)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233)	(\$ 208,265)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3	48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87)	-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8,100	206,12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18	-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415	2,442
所得稅費用	<u>\$ 1,416</u>	<u>\$ 34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認列於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失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 347	\$ 189	\$ -	\$ 536
國外營運機構				
換算調整數	19	-	(19)	-
合計	<u>\$ 366</u>	<u>\$ 189</u>	<u>(\$ 19)</u>	<u>\$ 536</u>
	109年			
	認列於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失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 -	\$ 347	\$ -	\$ 347
國外營運機構				
換算調整數	-	-	19	19
合計	<u>\$ -</u>	<u>\$ 347</u>	<u>\$ 19</u>	<u>\$ 366</u>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686,981	\$ 686,981	註
109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317,246	\$ 317,246	註

註：本公司業經經濟部民國103年9月17日經授工字第10320422220號函及民國109年2月3日經授工字第10920401340號函核准為生技新藥公司，本公司得適用「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相關獎勵措施，該經濟部核准函自核發之次日起5年內有效。本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之投資抵減開始抵減年度係自

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抵減之，開始抵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不足抵減者，得在以後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中抵減之。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 104,540	\$ 104,540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131,762	131,762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133,257	133,257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核定數	109,737	109,737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核定數	163,949	163,949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核定數	371,827	371,827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核定數	858,819	858,819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申報數	1,009,168	1,009,168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估計數	38,184	38,184	民國120年度
		<u>\$ 2,921,243</u>	<u>\$ 2,921,243</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 104,540	\$ 104,540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131,762	131,762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133,257	133,257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核定數	109,737	109,737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核定數	163,949	163,949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核定數	371,827	371,827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申報數	858,819	858,819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估計數	1,030,609	1,030,609	民國119年度
		<u>\$ 2,904,500</u>	<u>\$ 2,904,500</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8,768</u>	<u>\$ 21,690</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六) 每股虧損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42,581)	242,662	(\$ 0.18)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1,041,670)	192,478	(\$ 5.4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為本期淨損，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0,471	\$ 50,803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15,729	3,072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19,508)	(15,729)
本期支付現金	\$ 166,692	\$ 38,146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3,017	\$ 4,620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	245
本期支付現金	\$ 3,017	\$ 4,865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165,395	\$ -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			
	長期借款 (含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716,701	\$ 323,541	\$ 291,985	\$ 1,332,227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718,014)	(19,570)	-	(737,584)
使用權資產之 變動	-	3,722	-	3,722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151)	-	(151)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1,313	-	(164,915)	(163,602)
12月31日	\$ -	\$ 307,542	\$ 127,070	\$ 434,612

	109年			
	長期借款 (含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應付公司債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751,434	\$ 335,939	\$ -	\$ 1,087,373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38,265)	(17,785)	297,277	241,227
使用權資產之 變動	-	5,333	-	5,333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68	-	68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3,532	(14)	(5,292)	(1,774)
12月31日	\$ 716,701	\$ 323,541	\$ 291,985	\$ 1,332,227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耀)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簡稱生技中心)	"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新藥)	"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2,240	\$ -
勞務提供：		
其他關係人	<u>6,504</u>	<u>4,252</u>
	<u>\$ 8,744</u>	<u>\$ 4,252</u>

(1) 本集團勞務服務收入因無相同類型交易可供參考，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依雙方簽訂之合約辦理。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為 \$974 及 \$0；合約負債 \$929 及 \$116。

2. 勞務費(表列「研發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5,559</u>	<u>\$ 3,927</u>

主要係委託其他關係人進行生技藥品研發之勞務費，其價格及條件由雙方議定之。

3. 其他費用(表列「管理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4,729</u>	<u>\$ 4,798</u>

主要係向生技中心承租廠房及實驗室而分攤之大樓修繕養護費用，依雙方簽訂之合約價格辦理，並依合約每季首月 25 日前支付當季費用。

4. 應收關係人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546</u>	<u>\$ -</u>

5. 應付關係人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5,695</u>	<u>\$ 4,069</u>

上述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中 \$1,551 及 \$1,496 係應付生技中心代為支付水電費等款項。

6.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190	\$ -

(2) 期後取得其他資產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十一之說明。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生技中心承租新北市汐止區廠房、實驗室及儀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5年，加計續租權之評估後，預計租賃期間為20年，租金係於每季首月25日前支付。

(2) 使用權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64,558	\$ 68,751
房屋	80,222	85,451
機器設備	37,359	39,659
	<u>\$ 182,139</u>	<u>\$ 193,861</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4,193	\$ 4,193
房屋	5,229	5,229
機器設備	2,299	2,359
	<u>\$ 11,721</u>	<u>\$ 11,781</u>

(3)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生技中心	\$ 187,803	\$ 197,776

B. 利息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生技中心	\$ 4,747	\$ 5,017

(4)租金費用(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生技中心	\$ 3,603	\$ 1,663

註：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皆為\$2,962。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6,555	\$ 35,211
退職後福利	780	800
股份基礎給付	16,654	10,882
	\$ 53,989	\$ 46,89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質押活期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 27,334	\$ -	註1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 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 85,440	註1
質押活期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30,601	註2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 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8,588	\$ 8,526	註3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其他)	\$ 64,270	\$ 65,228	註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15,911	\$ 1,396,673	註2

註1：係短期借款額度。

註2：係長期借款額度。

註3：係竹北土地保證金。

註4：係委託研究合約押金、設備押金、辦公室押金、瓦斯掛表保證金及海關先放後稅抵押定存單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簽訂之委託研究合約於未來尚需支付之金額分別為\$236,146 及\$401,704。
2.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簽訂購買設備及廠房設計合約於未來尚需支付之金額分別為\$976,461 及\$89,617。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9 月與安肽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寶齡富錦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作開發及量產「飛確 Vstrip COVID-19 抗原快篩試劑」，該產品各國經銷權可由三家公司依據合約架構共同協議後，各自進行市場開發，並按合約比例計算分潤權利金。本合約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終止，但仍可持續銷售產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與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新藥開發協議取代原簽訂開發與製造相關合作事宜契約，以美金 30,000 仟元取得 TSY0110(EG12043)產品開發或商業化之分潤權利，相關價款依雙方約定簽約金與里程碑期程支付。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至 4 月 8 日行使公司債贖回權，贖回價格為債券面額之 100%，轉換公司債收回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4 月 8 日並訂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1 日終止公司債櫃檯買賣交易。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 111 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50 仟股，惟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以不超過 30,000 仟股為限，並得於股東會授權後分三次辦理此私募增資案，惟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本公司之授權合作開發合約進度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891	\$ 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1,607	\$ 5,95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625,384	\$ 908,3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5,228	122,446
應收票據	1,139	21,052
應收帳款	78,474	72,53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6	-
其他應收款	6,818	3,114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 產-其他)	64,270	65,22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7,334	30,601
	<u>\$ 8,449,193</u>	<u>\$ 1,223,319</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86,456	\$ 41,161
其他應付款	234,716	269,38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695	4,069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7,070	291,98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716,701
	<u>\$ 453,937</u>	<u>\$ 1,323,305</u>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 307,542</u>	<u>\$ 323,541</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歐元、英鎊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歐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1,576	27.68	\$ 1,150,824
歐元：新台幣	1,097	31.32	34,358
日幣：新台幣	1,510	0.24	3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2	27.68	\$ 20,815
歐元：新台幣	1,516	31.32	47,481
英鎊：新台幣	55	37.30	2,052
日幣：新台幣	735	0.24	176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221	28.48	\$ 490,454
歐元：新台幣	171	35.02	5,988
英鎊：新台幣	41	38.90	1,595
日幣：新台幣	3,101	0.28	8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47	28.48	\$ 21,275
歐元：新台幣	3,202	35.02	112,134
英鎊：新台幣	64	38.90	2,490

(D)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508	\$ -
歐元：新台幣	1%	344	-
日幣：新台幣	1%	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8	\$ -
歐元：新台幣	1%	475	-
英鎊：新台幣	1%	21	-
日幣：新台幣	1%	2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905	\$ -
歐元：新台幣	1%	60	-
英鎊：新台幣	1%	16	-
日幣：新台幣	1%	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3	\$ -
歐元：新台幣	1%	1,121	-
英鎊：新台幣	1%	25	-

(E)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9,658及\$22,081。

B. 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16及\$60。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未從事浮動利率之借款及其他利率相關商品之投資，故無重大利率波動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

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個別評估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多屬信用優良群組之客戶，在納入對未來景氣等前瞻性考量後，預期損失率為 0.3%，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合計帳面價值分別為 \$80,159 及 \$93,584，雖部分應收帳款逾期超過 90 天，惟經個別評估預期信用風險非屬重大，故備抵損失為 \$689 及 \$0。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經評估預期信用風險非屬重大，故備抵損失皆為 \$0。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880,000	\$ -
一年以上到期	<u>714,000</u>	<u>-</u>
	<u>\$ 1,594,000</u>	<u>\$ -</u>
固定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u>\$ 281,800</u>	<u>\$ 328,300</u>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0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86,456	\$ -	\$ -	\$ 86,456
其他應付款	234,716	-	-	234,716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	5,695	-	-	5,695
租賃負債	26,555	95,725	247,236	369,516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127,070	-	-	127,070
109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41,161	\$ -	\$ -	\$ 41,161
其他應付款	269,389	-	-	269,389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	4,069	-	-	4,069
租賃負債	26,441	97,911	267,613	391,965
應付公司債	-	300,000	-	30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101,896	662,393	-	764,289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嵌入之買回賣回權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 -	\$ -	\$ 891	\$ 8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11,607	11,607
合計	\$ -	\$ -	\$ 12,498	\$ 12,498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 -	\$ -	\$ 600	\$ 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5,956	5,956
合計	<u>\$ -</u>	<u>\$ -</u>	<u>\$ 6,556</u>	<u>\$ 6,556</u>

(2) 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其他評價技術。

4.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衍生工具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600	\$ 5,956	\$ 6,55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46)	-	(1,646)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1,937	-	1,9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5,651	5,651
12月31日	<u>\$ 891</u>	<u>\$ 11,607</u>	<u>\$ 12,498</u>
	109年		
	衍生工具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	\$ -	\$ -
本期發行	840	-	840
本期取得	-	5,776	5,776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40)	-	(24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80	180
12月31日	<u>\$ 600</u>	<u>\$ 5,956</u>	<u>\$ 6,556</u>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委外之估價師鑑價，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607	股價淨值 比法	股價淨值比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2.23~8.93 (3.41) 30% (30%)	乘數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 回權及賣回權	891	二元樹 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68.35% (68.35%)	股價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5,956	股價淨值 比法	股價淨值比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2.13~9.09 (5.09) 35% (35%)	乘數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 回權及賣回權	600	二元樹 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71.25% (71.25%)	股價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股價波動度	±5%	\$ 150	(\$ 130)	\$ -	\$ -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股價淨值比	±5%	-	-	580	(580)
	缺乏市場流通性	±5%	-	-	580	(580)
合計			<u>\$ 150</u>	<u>(\$ 130)</u>	<u>\$ 1,160</u>	<u>(\$ 1,160)</u>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股價波動度	±5%	\$ 40	(\$ 40)	\$ -	\$ -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股價淨值比	±5%	-	-	298	(298)
	缺乏市場流通性	±5%	-	-	298	(298)
合計			<u>\$ 40</u>	<u>(\$ 40)</u>	<u>\$ 596</u>	<u>(\$ 596)</u>

(四)其他

本集團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期間之營運正常，經評估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並未受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生物相似藥、新藥研發及生技藥品之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包含細胞株建置平臺、製程開發平臺、分析科學與蛋白質鑑定及PIC/S製造廠房提供臨床試驗用藥生產等，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損失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應報導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資產、負債及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失，與資產負債及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予以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於生技藥品委託開發代工製造之勞務、授權合作開發收入及銷貨收入，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收入	\$ 864,515	\$ 572,344
授權合作開發收入	496,089	460,799
銷貨收入	336,755	38,695
	<u>\$ 1,697,359</u>	<u>\$ 1,071,838</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611,808	\$ 2,284,180	\$ 229,779	\$ 1,896,228
日本	149,949	-	93,563	-
美加	373,492	-	192,550	-
歐洲	549,259	1,962	542,733	814
其他	12,851	-	13,213	-
	<u>\$ 1,697,359</u>	<u>\$ 2,286,142</u>	<u>\$ 1,071,838</u>	<u>\$ 1,897,042</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對單一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496,089	註	\$ 460,799	註
乙	355,074	"	-	-
丙	283,557	"	122,013	註

註：本集團為單一報導部門。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Oncomatryx Biopharma, S.L. 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665	\$ 11,607	0.37%	\$ 11,607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1)	營業費用	\$ 52,370	註4	3.09%
0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1)	其他應付款	5,101	註4	0.0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勞務交易按議定條件辦理，收款方式為每季預收。

註5：母子公司間重要交易事項皆已沖銷。

註6：個別金額未達\$1,000者，不予以揭露。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德國	生技藥品研發及 業務開發	\$ 845	\$ 845	-	100.00	\$ 3,289	\$ 947	\$ 947	無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四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	9.14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00	8.81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8,855,818	6.27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5,288,860	5.08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0713 號

會員姓名： (1) 鄧聖偉
(2) 顏裕芳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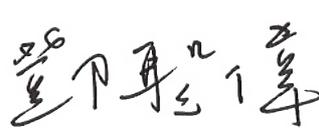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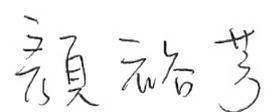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54150737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561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17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01 月 26 日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6589)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 169 巷 101 號
電 話：(02)7708-0123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54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 ~ 39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	~ 54
(十四)	部門資訊	54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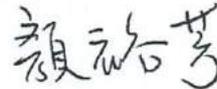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顏裕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5 月 1 2 日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3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965,969	60	\$ 6,625,384	58	\$ 672,284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131	-	891	-	3,308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六(三)						
	產－流動		1,000,000	9	1,636,640	14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九)及七	153,888	1	170,597	1	105,896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	-	1,139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96,294	1	78,474	1	128,908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99	-	546	-	1,131	-
1200	其他應收款		7,386	-	6,818	-	5,06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67	-	1,128	-	336	-
130X	存貨	六(五)	554,564	5	413,712	4	244,768	7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107,926	1	106,048	1	95,400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27,334	-	27,334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	-	1,555	-	5,89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915,376</u>	<u>77</u>	<u>9,070,266</u>	<u>79</u>	<u>1,262,996</u>	<u>35</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六(七)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949	2	11,607	-	5,694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六(三)及八						
	產－非流動		8,588	-	8,588	-	8,52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950,390	17	1,886,824	17	1,838,735	5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	327,926	3	297,739	3	312,242	9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6,642	-	19,553	-	30,069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及八	-	-	-	-	30,60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八)、七及						
		八	188,420	1	146,296	1	95,394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712,915</u>	<u>23</u>	<u>2,370,607</u>	<u>21</u>	<u>2,321,261</u>	<u>65</u>
1XXX	資產總計		<u>\$ 11,628,291</u>	<u>100</u>	<u>\$ 11,440,873</u>	<u>100</u>	<u>\$ 3,584,257</u>	<u>100</u>

(續次頁)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3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及七	\$ 218,514	2	\$ 223,967	2	\$ 194,696	5		
2170	應付帳款		124,163	1	86,456	1	96,790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217,345	2	234,716	2	219,127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9,640	-	5,695	-	3,96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20	-	1,159	-	21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21,413	-	19,231	-	19,369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三)及八	30,796	-	127,070	1	90,62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651	-	4,922	-	8,75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28,942</u>	<u>5</u>	<u>703,216</u>	<u>6</u>	<u>633,539</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九)	-	-	20,059	-	45,860	1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	-	-	-	290,854	8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39,560	-	-	-	626,409	1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7	-	536	-	43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317,074	3	288,311	3	300,515	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57,271</u>	<u>3</u>	<u>308,906</u>	<u>3</u>	<u>1,264,074</u>	<u>35</u>		
2XXX	負債總計		<u>986,213</u>	<u>8</u>	<u>1,012,122</u>	<u>9</u>	<u>1,897,613</u>	<u>53</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3,029,129	26	3,003,845	26	2,064,102	5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0,586,641	92	10,475,952	92	2,819,125	78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八)	(2,959,648)	(25)	(2,973,500)	(26)	(3,160,973)	(8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044)	(1)	(77,546)	(1)	(35,610)	(1)		
3XXX	權益總計		<u>10,642,078</u>	<u>92</u>	<u>10,428,751</u>	<u>91</u>	<u>1,686,644</u>	<u>4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628,291</u>	<u>100</u>	<u>\$ 11,440,873</u>	<u>100</u>	<u>\$ 3,584,25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361,546	100	\$ 244,78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 (二十四)及七	(115,901)	(32)	(96,022)	(39)
5900 營業毛利		245,645	68	148,766	61
營業費用	六(十)(二十四)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950)	(3)	(5,807)	(3)
6200 管理費用		(73,953)	(20)	(39,731)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6,935)	(55)	(329,961)	(13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0,838)	(78)	(375,499)	(154)
6900 營業損失		(35,193)	(10)	(226,733)	(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四) (二十)	6,248	2	468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308	-	17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二)	45,174	13	2,71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二十三) 及七	(2,349)	(1)	(6,361)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9,381	14	3,002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188	4	229,735	(9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336)	-	(319)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3,852	4	\$ 230,054	(9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七)	\$ 41,342	11	(\$ 262)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1,342	11	(26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70	-	(12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五)	-	-	2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70	-	(10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1,412	11	(\$ 36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5,264	15	(\$ 230,419)	(94)
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05		(\$ 1.1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05		(\$ 1.1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 險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權 益 報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僅 經 核 閱，不 依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準 則 查 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資 本	公 積	盈 餘	受 贈 資 產	員 工 認 股 權 證	認 股 權 證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股 票	待 彌 補 虧 損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受 贈 資 產 員 工 認 股 權 證 認 股 權 證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股 票 待 彌 補 虧 損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合 計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063,751	\$ 2,737,424	\$ 2,036	\$ 13,798	\$ 8,056	\$ 52,660	(\$ 2,930,919)	\$ 79	\$ 180	(\$ 41,448)	\$ 1,905,617
本期淨損	-	-	-	-	-	-	(230,054)	-	-	-	(230,0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七)	-	-	-	-	-	-	(103)	(262)	-	(3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30,054)	(103)	(262)	-	(230,41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	3,561	-	-	-	-	-	3,56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	-	-	-	-	-	-	5,944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589	-	-	-	(1,589)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二)	351	1,643	-	(53)	-	-	-	-	-	1,941
110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 2,064,102	\$ 2,740,656	\$ 2,036	\$ 17,359	\$ 8,003	\$ 51,071	(\$ 3,160,973)	(\$ 24)	(\$ 82)	(\$ 35,504)	\$ 1,686,644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03,845	\$ 10,313,563	\$ 2,036	\$ 41,958	\$ 3,467	\$ 114,928	(\$ 2,973,500)	(\$ 237)	\$ 5,831	(\$ 83,140)	\$ 10,428,751
本期淨利	-	-	-	-	-	-	13,852	-	-	-	13,8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七)	-	-	-	-	-	-	70	41,342	-	41,4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3,852	70	41,342	-	55,26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	15,042	-	-	-	-	-	15,042
執行員工認股權	六(十五)(十六)	4,508	9,472	(2,499)	-	-	-	-	-	-	11,48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五)(十六)	1,840	-	-	-	11,703	-	-	-	(13,543)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	-	-	-	-	-	-	35,633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6,158	-	-	-	(36,158)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二)(十六)	18,936	79,600	-	(2,629)	-	-	-	-	-	95,907
111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 3,029,129	\$ 10,438,793	\$ 2,036	\$ 54,501	\$ 838	\$ 90,473	(\$ 2,959,648)	(\$ 167)	\$ 47,173	(\$ 61,050)	\$ 10,642,07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4,188	(\$ 229,7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四) 44,840	41,380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四) 3,303	3,7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二) 167	(2,718)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2,349	6,361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248)	(46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二十四) 50,675	9,5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16,709	27,142
應收票據淨額	1,139	21,052
應收帳款淨額	(17,820)	(56,37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7	(1,131)
其他應收款	1,779	(1,948)
存貨	(140,852)	(83,836)
預付款項	(1,179)	(15,463)
其他流動資產	1,537	(5,3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5,512)	(33,246)
應付帳款	37,707	55,629
其他應付款	(29,453)	(45,99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945	(10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29	17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1,850)	(311,438)
收取之利息	3,901	463
支付之利息	(2,101)	(5,214)
支付所得稅	(339)	(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389)	(316,2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七) (168,0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636,640	113,92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八)(二十七) (38,737)	(24,30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十七) (144)	(448)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20)	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4,276)	(4,1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5,463	85,1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39,56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九)(二十八) (5,580)	(4,852)
執行員工認股權	11,48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461	(4,852)
匯率影響數	50	(1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0,585	(236,0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25,384	908,3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65,969	\$ 672,28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重和



經理人：劉理成



會計主管：楊秀權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於中華民國核准設立，並於民國 102 年 4 月取得原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生技藥品先導技術工廠所有關鍵技術，承接其完整核心能量。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物相似藥、新藥研發及生技藥品之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包含細胞株建置平臺、製程開發平臺、分析科學與蛋白質鑑定及動物細胞與微生物兩座 TFDA 認證之 cGMP 廠房提供臨床試驗用藥生產等。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及合併基礎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

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制原則與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本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生技藥品研 發及業務開 發	100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1	\$ 51	\$ 45
活期存款	4,743,563	5,428,713	580,654
定期存款	2,222,355	1,196,620	91,585
	<u>\$ 6,965,969</u>	<u>\$ 6,625,384</u>	<u>\$ 672,28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將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計 \$27,334、\$27,334 及 \$30,601，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 87	\$ 362	\$ 834
評價調整	44	529	2,474
	<u>\$ 131</u>	<u>\$ 891</u>	<u>\$ 3,308</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淨(損失)利益分別為(\$167)及\$2,718。

2. 有關本集團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註)	<u>\$ 1,000,000</u>	<u>\$ 1,636,640</u>	<u>\$ -</u>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u>\$ 8,588</u>	<u>\$ 8,588</u>	<u>\$ 8,526</u>

註：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不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u>\$ 1,199</u>	<u>\$ 106</u>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u>\$ -</u>	<u>\$ 1,139</u>	<u>\$ -</u>
應收帳款	<u>\$ 96,983</u>	<u>\$ 79,163</u>	<u>\$ 128,908</u>
減：備抵損失	<u>(689)</u>	<u>(689)</u>	<u>-</u>
	<u>\$ 96,294</u>	<u>\$ 78,474</u>	<u>\$ 128,908</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92,310	\$ -	\$ 72,291	\$ 1,139	\$ 127,408	\$ -
逾期30天內	3,984	-	2,454	-	-	-
逾期31-90天	-	-	-	-	1,500	-
逾期91-180天	-	-	4,418	-	-	-
逾期181天以上	689	-	-	-	-	-
	<u>\$ 96,983</u>	<u>\$ -</u>	<u>\$ 79,163</u>	<u>\$ 1,139</u>	<u>\$ 128,908</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93,584。

3.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0 及\$108。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96,693、\$80,159 及\$130,039。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6.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07,270	(\$ 21,300)	\$ 385,970
在製品	126,653	-	126,653
製成品	37,589	-	37,589
商品存貨	4,599	(247)	4,352
	<u>\$ 576,111</u>	<u>(\$ 21,547)</u>	<u>\$ 554,564</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8,034	(\$ 17,315)	\$ 320,719
在製品	52,374	-	52,374
製成品	37,569	-	37,569
商品存貨	3,050	-	3,050
	<u>\$ 431,027</u>	<u>(\$ 17,315)</u>	<u>\$ 413,712</u>

	110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49,491	(\$ 12,576)	\$ 236,915
製成品	7,649	-	7,649
商品存貨	204	-	204
	<u>\$ 257,344</u>	<u>(\$ 12,576)</u>	<u>\$ 244,76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耗用之存貨成本	\$ 21,500	\$ 25,672
已出售之存貨成本	1,042	6,328
存貨跌價損失	4,232	2,139
	<u>\$ 26,774</u>	<u>\$ 34,139</u>

(六) 預付款項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用品盤存	\$ 12,935	\$ 12,935	\$ 15,991
預付委託研究費	10,363	12,972	46,341
留抵稅額	11,830	2,142	1,828
預付貨款	35,838	48,871	4,463
預付保證金及手續費	543	1,606	3,750
其他預付費用	36,417	27,522	23,027
	<u>\$ 107,926</u>	<u>\$ 106,048</u>	<u>\$ 95,400</u>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73,776	\$ 5,776	\$ 5,776
	評價調整	47,173	5,831	(82)
		<u>\$ 220,949</u>	<u>\$ 11,607</u>	<u>\$ 5,694</u>

1. 本集團選擇將策略性投資之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20,949、\$11,607 及 \$5,694。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2 月購入權益工具，投資金額為 \$168,000。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		
允價值變動	<u>\$ 41,342</u>	<u>(\$ 262)</u>

(八)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111年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房屋建築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預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 動資產-其他)
1月1日								
成本	\$ 813,793	\$ 68,349	\$ 1,295,911	\$ 24,495	\$ 26,524	\$ 103,265	\$ 2,332,337	\$ 65,456
累計折舊	(239,109)	(24,341)	(164,219)	(8,974)	(8,870)	-	(445,513)	-
	<u>\$ 574,684</u>	<u>\$ 44,008</u>	<u>\$ 1,131,692</u>	<u>\$ 15,521</u>	<u>\$ 17,654</u>	<u>\$ 103,265</u>	<u>\$ 1,886,824</u>	<u>\$ 65,456</u>
1月1日	\$ 574,684	\$ 44,008	\$ 1,131,692	\$ 15,521	\$ 17,654	\$ 103,265	\$ 1,886,824	\$ 65,456
增添	19,421	1,769	2,419	-	887	26,052	50,548	94,226
移轉	-	-	656	-	-	(656)	-	-
其他非流動 資產轉入	6,396	-	-	-	35	45,072	51,503	(51,503)
折舊費用	(19,307)	(2,036)	(15,484)	(661)	(1,014)	-	(38,502)	-
淨兌換差額	-	17	-	-	-	-	17	-
3月31日	<u>\$ 581,194</u>	<u>\$ 43,758</u>	<u>\$ 1,119,283</u>	<u>\$ 14,860</u>	<u>\$ 17,562</u>	<u>\$ 173,733</u>	<u>\$ 1,950,390</u>	<u>\$ 108,179</u>
3月31日								
成本	\$ 839,611	\$ 70,143	\$ 1,298,986	\$ 24,495	\$ 27,446	\$ 173,733	\$ 2,434,414	\$ 108,179
累計折舊	(258,417)	(26,385)	(179,703)	(9,635)	(9,884)	-	(484,024)	-
	<u>\$ 581,194</u>	<u>\$ 43,758</u>	<u>\$ 1,119,283</u>	<u>\$ 14,860</u>	<u>\$ 17,562</u>	<u>\$ 173,733</u>	<u>\$ 1,950,390</u>	<u>\$ 108,179</u>

110年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房屋建築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預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 動資產-其他)
1月1日								
成本	\$ 723,658	\$ 64,612	\$ 1,290,377	\$ 23,263	\$ 22,469	\$ 28,246	\$ 2,152,625	\$ 12,063
累計折舊	(168,970)	(17,710)	(102,463)	(6,340)	(5,292)	-	(300,775)	-
	<u>\$ 554,688</u>	<u>\$ 46,902</u>	<u>\$ 1,187,914</u>	<u>\$ 16,923</u>	<u>\$ 17,177</u>	<u>\$ 28,246</u>	<u>\$ 1,851,850</u>	<u>\$ 12,063</u>
1月1日	\$ 554,688	\$ 46,902	\$ 1,187,914	\$ 16,923	\$ 17,177	\$ 28,246	\$ 1,851,850	\$ 12,063
增添	15,521	423	1,308	1,232	793	545	19,822	2,592
移轉	1,460	-	-	-	-	(1,460)	-	-
其他非流動 資產轉入	1,886	-	302	-	-	681	2,869	(2,869)
折舊費用	(17,089)	(1,819)	(15,398)	(651)	(826)	-	(35,783)	-
淨兌換差額	-	(23)	-	-	-	-	(23)	-
3月31日	<u>\$ 556,466</u>	<u>\$ 45,483</u>	<u>\$ 1,174,126</u>	<u>\$ 17,504</u>	<u>\$ 17,144</u>	<u>\$ 28,012</u>	<u>\$ 1,838,735</u>	<u>\$ 11,786</u>
3月31日								
成本	\$ 742,525	\$ 64,447	\$ 1,291,987	\$ 24,495	\$ 23,262	\$ 28,012	\$ 2,174,728	\$ 11,786
累計折舊	(186,059)	(18,964)	(117,861)	(6,991)	(6,118)	-	(335,993)	-
	<u>\$ 556,466</u>	<u>\$ 45,483</u>	<u>\$ 1,174,126</u>	<u>\$ 17,504</u>	<u>\$ 17,144</u>	<u>\$ 28,012</u>	<u>\$ 1,838,735</u>	<u>\$ 11,786</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多功能事務機、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辦公室、員工宿舍、公務車及倉儲櫃位，因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另本集團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多功能事務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210,558	\$ 174,445	\$ 183,115
房屋	76,153	80,988	86,215
機器設備	36,785	37,359	39,084
運輸設備(公務車等)	3,796	4,223	2,832
生財器具(影印機)	634	724	996
	<u>\$ 327,926</u>	<u>\$ 297,739</u>	<u>\$ 312,242</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3,530	\$ 2,890
房屋	1,716	1,761
機器設備	575	575
運輸設備(公務車等)	427	281
生財器具(影印機)	90	90
	<u>\$ 6,338</u>	<u>\$ 5,597</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42,933 及\$1,288。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063	\$ 1,98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504	1,362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55	68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9,202 及\$8,264。

(十)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u>專門技術</u>	<u>合計</u>
111年1月1日			
成本	\$ 21,153	\$ 107,953	\$ 129,106
累計攤銷	(16,438)	(93,115)	(109,553)
	<u>\$ 4,715</u>	<u>\$ 14,838</u>	<u>\$ 19,553</u>
111年1月1日	\$ 4,715	\$ 14,838	\$ 19,553
增添	392	-	392
本期攤銷	(520)	(2,783)	(3,303)
111年3月31日	<u>\$ 4,587</u>	<u>\$ 12,055</u>	<u>\$ 16,642</u>
111年3月31日			
成本	\$ 21,546	\$ 107,953	\$ 129,499
累計攤銷	(16,959)	(95,898)	(112,857)
	<u>\$ 4,587</u>	<u>\$ 12,055</u>	<u>\$ 16,642</u>
	<u>電腦軟體</u>	<u>專門技術</u>	<u>合計</u>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8,713	\$ 107,674	\$ 126,387
累計攤銷	(11,136)	(82,122)	(93,258)
	<u>\$ 7,577</u>	<u>\$ 25,552</u>	<u>\$ 33,129</u>
110年1月1日	\$ 7,577	\$ 25,552	\$ 33,129
增添	662	-	662
本期攤銷	(963)	(2,748)	(3,711)
淨兌換差額	(11)	-	(11)
110年3月31日	<u>\$ 7,265</u>	<u>\$ 22,804</u>	<u>\$ 30,069</u>
110年3月31日			
成本	\$ 19,363	\$ 107,674	\$ 127,037
累計攤銷	(12,098)	(84,870)	(96,968)
	<u>\$ 7,265</u>	<u>\$ 22,804</u>	<u>\$ 30,069</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營業成本	\$ 2,161	\$ 1,967
管理費用	157	328
研究發展費用	<u>985</u>	<u>1,416</u>
	<u>\$ 3,303</u>	<u>\$ 3,711</u>

2. 本集團重大專門技術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4 月購買原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cGMP 生技藥品先導技術工廠之專門技術，包含細胞株開發、製程開發、製程放大、分析方法開發及確效、產品鑑定、GMP 生產及安定性試驗等，總價款計 \$92,483。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7 月向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Herceptin 之專門技術，總價款計 \$7,143。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7 月向 Life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取得重組蛋白細胞株之商業授權，總價款計 \$7,485。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應付設備及無形資產款	\$ 31,567	\$ 19,508	\$ 11,460
應付薪資及獎金	44,991	74,938	35,412
應付勞務費	72,307	60,620	124,292
應付耗料款	29,435	25,831	15,307
應付修繕費	11,582	17,136	11,394
其他	<u>27,463</u>	<u>36,683</u>	<u>21,262</u>
	<u>\$ 217,345</u>	<u>\$ 234,716</u>	<u>\$ 219,127</u>

(十二) 應付公司債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 31,200	\$ 129,100	\$ 298,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404)</u>	<u>(2,030)</u>	<u>(7,146)</u>
	30,796	127,070	290,85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u>(30,796)</u>	<u>(127,070)</u>	<u>-</u>
	<u>\$ -</u>	<u>\$ -</u>	<u>\$ 290,854</u>

1.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9 年 5 月 29 日至 112 年 5 月 29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並由台中商業銀行林口分行為擔保銀行。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9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4)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賣回年收益率為 0%）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 (5)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6)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268,8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4,989 仟股。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30 日起，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51.7 元。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8,056，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為\$838。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82%。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至 4 月 8 日行使公司債贖回權，贖回價格為債券面額之 100%，收回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4 月 8 日並訂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1 日終止公司債櫃檯買賣交易。截至民國 111 年 4 月 8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已轉換面額計 \$299,800 並收回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200。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3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11年2月15日至116年2月15日按月付息，並自114年3月起每月15日攤還本金。	1.35%~ 1.45%	無	\$ 39,56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3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9年5月25日至114年5月24日。	1.7970%	房屋及建築暨其附屬設施及備償戶	\$ 532,529
擔保借款	自109年5月25日至114年5月24日。	1.8499%	機器設備暨其附屬設備及備償戶	184,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0,620)
				\$ 626,409

1. 本集團未動用之借款額度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二、(二)3。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5 月 6 日與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申請授信總額度為 \$1,050,000。除提供本公司償還既有之銀行聯貸案及新購置機器設備及附屬設備之所需外，並得於 \$281,800 之額度內循環動用，以支應研發費用週轉資金。（本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提前清償前述長期借款。）
3. 有關本集團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

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EirGenix Europe GmbH 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853 及 \$2,958。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既得條件
		(仟股)	合約期間	
員工認股權計畫-B	104.07.01	1,270	10年	1~4年之服務
"	104.07.01	130	"	"
"	104.07.06	250	"	"
"	104.10.29	80	"	"
"	105.01.01	270	"	"
員工認股權計畫-C	105.05.05	100	10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D	105.10.12	515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5.12.29	85	"	"
員工認股權計畫-E	106.08.08	395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6.12.27	570	"	"
"	107.03.23	175	"	"
員工認股權計畫-F	108.01.25	520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8.05.13	285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A	105.11.18	1,660	不適用	服務年資與績效達成之條件
"	106.08.08	257	"	"
員工認股權計畫-G	108.11.12	960	10年	2~4年之服務
"	109.04.15	775	"	"
"	109.08.12	205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B	109.05.13	455	不適用	0.25~3年之服務
"	109.12.10	144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C	109.05.13	240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D	109.08.14	905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	109.12.10	94	"	"
員工認股權計畫-H	109.12.23	830	10年	2~4年之服務
"	110.05.12	315	"	"
"	110.08.12	505	"	"
"	110.10.01	1,185	"	"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0.04.06	3,211	不適用	立即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E	110.10.15	613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	111.01.10	184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F	110.10.15	340	不適用	績效達成之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I	111.03.22	160	10年	2~4年之服務

(1)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集團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員工認股權計畫

	111年		110年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5,282	\$15~146.4	4,210	\$15~57.8
本期給與認股權	160	93.5	-	-
本期喪失認股權	(96)	34.3~128.4	(108)	28.5~57.8
本期執行認股權	(451)	15~37.5	-	-
3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4,895</u>	15~146.4	<u>4,102</u>	15~57.8
3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1,144</u>		<u>1,366</u>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仟股)	110年(仟股)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2,869	2,629
本期給與股數	184	-
本期既得股數	(434)	(46)
3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	<u>2,619</u>	<u>2,583</u>

3.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新台幣 99.1 元，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此情形。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協議之類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B	104.07.01	114.06.30	173	\$ 15	208	\$ 15
"	104.07.01	114.06.30	20	20	20	20
"	104.07.06	114.07.05	30	20	67	20
"	104.10.29	114.10.28	-	20	7	20
"	105.01.01	114.12.31	25	20	29	20

協議之類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C	105.05.05	115.05.04	25	\$ 29.2	35	\$ 29.2
員工認股權 計畫-D	105.10.12	115.10.11	250	29.2	280	29.2
"	105.12.29	115.12.28	15	37.5	22	37.5
員工認股權 計畫-E	106.08.08	116.08.07	78	29.2	137	29.2
"	106.12.27	116.12.26	180	25	246	25
"	107.03.23	117.03.22	76	23.5	81	23.5
員工認股權 計畫-F	108.01.25	118.01.24	136	28.7	182	28.7
"	108.05.13	118.05.12	182	34.3	203	34.3
員工認股權 計畫-G	108.11.12	118.11.11	410	25.2	545	25.2
"	109.04.15	119.04.14	450	28.8	450	28.8
"	109.08.12	119.08.11	170	51.2	170	51.2
員工認股權 計畫-H	109.12.23	119.12.22	680	42.1	700	42.1
"	110.05.12	120.05.11	315	146.4	315	146.4
"	110.08.12	120.08.11	450	128.4	485	128.4
"	110.10.01	120.09.30	1,070	117.5	1,100	117.5
員工認股權 計畫-I	111.03.22	121.03.21	160	93.5	-	-
110年3月31日						
協議之類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B	104.07.01	114.06.30			228	\$ 15
"	104.07.01	114.06.30			20	20
"	104.07.06	114.07.05			67	20
"	104.10.29	114.10.28			7	20
"	105.01.01	114.12.31			29	20
員工認股權 計畫-C	105.05.05	115.05.04			55	33
員工認股權 計畫-D	105.10.12	115.10.11			320	33
"	105.12.29	115.12.28			52	42.4
員工認股權 計畫-E	106.08.08	116.08.07			177	33.0
"	106.12.27	116.12.26			322	28.3
"	107.03.23	117.03.22			93	26.5

協議之類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0年3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F	108.01.25	118.01.24	365	\$ 32.4
"	108.05.13	118.05.12	202	38.7
員工認股權 計畫-G	108.11.12	118.11.11	565	28.5
"	109.04.15	119.04.14	605	32.5
"	109.08.12	119.08.11	185	57.8
員工認股權 計畫-H	109.12.23	119.12.22	810	47.55

5. 本集團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列員工認股權計畫、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之認股選擇權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 數量 (仟股)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B	104.07.01	1,270	\$ 14.88	\$ 15	36.58~ 37.13%	5.5~7年	1.15~ 1.35%	\$5.22~ 6.01
"	104.07.01	130	14.88	20	36.58~ 37.13%	5.5~7年	1.15~ 1.35%	3.83~ 4.69
"	104.07.06	250	14.6	20	37.09~ 37.64%	5.5~7年	1.15~ 1.35%	3.75~ 4.60
"	104.10.29	80	15.83	20	38.62~ 38.95%	5.5~7年	0.94~ 1.07%	4.62~ 5.48
"	105.01.01	270	16.03	20	40.11~ 40.30%	5.5~7年	0.79~ 0.90%	4.91~ 5.76
員工認股 權計畫-C	105.05.05	100	13.27	29.2	40.75~ 40.91%	6~7年	0.70~ 0.77%	1.86~ 2.30
員工認股 權計畫-D	105.10.12	515	21.42	29.2	39.82~ 39.91%	6~7年	0.71~ 0.75%	5.19~ 5.93
"	105.12.29	85	20.4	37.5	39.39~ 39.48%	6~7年	1.16~ 1.20%	3.49~ 4.18
員工認股 權計畫-E	106.08.08	395	18.75	29.2	38.13~ 38.22%	6~7年	0.82~ 0.88%	3.64~ 4.23
"	106.12.27	570	18.07	25	36.97~ 37.23%	6~7年	0.74~ 0.80%	3.81~ 4.41
"	107.03.23	175	19.16	23.5	36.87~ 37.17%	6~7年	0.79~ 0.84%	4.71~ 5.38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 數量 (仟股)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F	108.01.25	520	\$ 21.96	\$28.7	36.03~ 36.90%	6~7年	0.72~ 0.78%	\$4.85~ 5.74
"	108.05.13	285	25.75	34.3	35.50~ 36.35%	6~7年	0.64~ 0.67%	5.39~ 6.40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A	105.11.18	1,660	22.88	-	-	-	-	22.88
"	106.08.08	257	19.61	-	-	-	-	19.61
員工認股 權計畫-G	108.11.12	960	29.05	25.2	26.38%	6~7年	0.63~ 0.66%	7.77~ 8.42
"	109.04.15	775	33.1	28.8	50.33%	6~7年	0.47~ 0.49%	15.56~ 16.65
"	109.08.12	205	57.8	51.2	64.08%	6~7年	0.36~ 0.38%	33.07~ 35.18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B	109.05.13	455	46.85	-	-	-	-	46.85
"	109.12.10	144	48.6	-	-	-	-	48.6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C	109.05.13	240	46.85	-	-	-	-	46.85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D	109.08.14	905	55.7	-	-	-	-	55.7
"	109.12.10	94	48.6	-	-	-	-	48.6
員工認股 權計畫-H	109.12.23	830	47.55	42.1	61.28%	6~7年	0.22~ 0.26%	26.15~ 27.88
"	110.05.12	315	154.5	146.4	65.02%	6~7年	0.31~ 0.35%	89.32~ 95.02
"	110.08.12	505	135.5	128.4	67.02%	6~7年	0.32~ 0.34%	80.24~ 85.25
"	110.10.01	1,185	124.0	117.5	65.78%	6~7年	0.34~ 0.38%	72.39~ 76.99
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 認購	110.04.06	3,211	117.5	91.5	71.79%	0.1年	0.13%	27.51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E	110.10.15	613	106.5	-	-	-	-	106.5
"	111.01.10	184	108.5	-	-	-	-	108.5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F	110.10.15	340	106.5	-	-	-	-	106.5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 數量 (仟股)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I	111.03.22	160	\$ 93.5	\$93.5	62.20%	6~7年	0.86~ 0.87%	\$52.85~ 56.27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	\$ 15,042	\$ 3,56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633	5,944
	<u>\$ 50,675</u>	<u>\$ 9,505</u>

(十六)股本

1. 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4,000,000，分為 4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份數額 12,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029,129，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02,913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	300,385	206,375
員工執行認股權	451	-
發行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184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893	35
3月31日	<u>302,913</u>	<u>206,410</u>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依認股選擇權辦法行使認股權利而發行普通股分別為 451 仟股及 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計\$4,508 及\$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共計發行普通股計 35,000 仟股，另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91.5 元，發行總價計\$3,202,5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 110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各 1,000 仟股及 340 仟股，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業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10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13 仟股及 340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皆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民國 110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

決議通過發行 110 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4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 月 10 日。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私募普通股 55,000 仟股，經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91.5 元，發行總價計 \$5,032,500，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收足股款，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該項增資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3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業。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 111 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50 仟股，惟截至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7.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以不超過 30,000 仟股為限，並得於股東會授權後分三次辦理此私募增資案，惟截至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額再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日經股東會決議營運虧損無可分配之盈餘。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查詢。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2,973,500。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止，尚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十九) 營業收入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客戶之合約收入	\$ 361,546	\$ 244,788

1. 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與授權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類型：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勞務收入</u>	<u>授權合作 開發收入</u>	<u>銷貨收入</u>	<u>合計</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之收入	\$ -	\$ -	\$ 6,248	\$ 6,248
隨時間逐步認列 之收入	<u>155,342</u>	<u>189,814</u>	<u>10,142</u>	<u>355,298</u>
	<u>\$ 155,342</u>	<u>\$ 189,814</u>	<u>\$ 16,390</u>	<u>\$ 361,546</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勞務收入</u>	<u>授權合作 開發收入</u>	<u>銷貨收入</u>	<u>合計</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之收入	\$ -	\$ -	\$ 33,989	\$ 33,989
隨時間逐步認列 之收入	<u>144,602</u>	<u>66,197</u>	<u>-</u>	<u>210,799</u>
	<u>\$ 144,602</u>	<u>\$ 66,197</u>	<u>\$ 33,989</u>	<u>\$ 244,788</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合約資產：		
勞務服務	\$ 153,888	\$ 170,597
合約負債-流動：		
勞務服務	\$ 100,361	\$ 102,289
授權合作開發	118,153	121,678
合約負債-非流動：		
授權合作開發	-	20,059
	<u>\$ 218,514</u>	<u>\$ 244,026</u>
	<u>110年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合約資產：		
勞務服務	\$ 105,896	\$ 133,038
合約負債-流動：		
勞務服務	\$ 89,152	\$ 56,201
授權合作開發	105,544	153,369
合約負債-非流動：		
授權合作開發	45,860	64,232
	<u>\$ 240,556</u>	<u>\$ 273,802</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本期認列收入		
勞務服務	\$ 20,404	\$ 32,321
授權合作開發	38,284	66,197
	<u>\$ 58,688</u>	<u>\$ 98,518</u>

(3) 尚未履行之長期合約

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與客戶所簽訂之長期技術服務及授權合作開發合約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及各項里程碑金為 \$1,789,473，管理階層預計將於未來年度認列。

3. 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係本集團提供藥物開發及商品化之服務及智慧財產授權予藥廠，相關說明如下：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4 月與 Sandoz AG 簽訂 EG12014 授權合作開發合約，該合約包含前期金 (up-front payment)、各階段里程碑金 (milestone payment) 及授權市場之產品銷售額按合約比例之分潤權利金。合約內容主要係提供該客戶除台灣及中國大陸以外 (民國 110 年第四季修訂合約後，修訂為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俄羅斯以外) 區域生物相似藥開發及商品化之服務及智慧財產授權；本集團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已按照合約規定期程收取前述前期金及部分里程碑金，本集團針對前期金及所達成之里程碑金於研究發展期間按履約程度認列收入，若藥品成功上市後另可按照供貨條件及數量收取供貨價款及收取依照銷售基礎計算之分潤權利金，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授權合作開發收入 \$189,814 及 \$66,197。歐盟藥品管理局及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分別於民國 111 年 1 月及民國 111 年 2 月接受 Sandoz AG 之藥品上市申請審查。

(二十) 利息收入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5,049	\$ 2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1,199	106
其他利息收入	-	108
	<u>\$ 6,248</u>	<u>\$ 468</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政府補助收入	\$ 220	\$ -
其他收入—其他	88	174
	<u>\$ 308</u>	<u>\$ 174</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外幣兌換利益	\$ 45,341	\$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67)	2,718
什項支出	-	(10)
	<u>\$ 45,174</u>	<u>\$ 2,717</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61	\$ 3,560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2,063	1,982
其他利息費用	225	819
	<u>\$ 2,349</u>	<u>\$ 6,361</u>

(二十四)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 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4,187	\$ 47,728	\$ 81,915	\$ 20,845	\$ 47,643	\$ 68,488
股份基礎給付	12,430	38,245	50,675	3,496	6,009	9,505
勞健保費用	2,996	4,796	7,792	1,765	4,267	6,032
退休金費用	1,647	2,206	3,853	1,126	1,832	2,958
董事酬金	-	770	770	-	680	680
其他用人費用	1,198	2,265	3,463	688	1,472	2,160
折舊費用	25,795	19,045	44,840	12,925	28,455	41,380
攤銷費用	2,161	1,142	3,303	1,967	1,744	3,711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1%~5% 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均為累積虧損，故毋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35	\$ 224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35</u>	<u>22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01</u>	<u>95</u>
所得稅費用	<u>\$ 336</u>	<u>\$ 31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	(\$ 25)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六) 每股盈餘(虧損)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13,852</u>	<u>301,339</u>	<u>\$ 0.05</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u>-</u>	<u>1,996</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13,852</u>	<u>303,335</u>	<u>\$ 0.05</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u>(\$ 230,054)</u>	<u>206,380</u>	<u>(\$ 1.11)</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為本期淨損，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548	\$ 19,822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19,508	15,729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31,319)	(11,246)
本期支付現金	<u>\$ 38,737</u>	<u>\$ 24,305</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購置無形資產	\$ 392	\$ 662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248)	(214)
本期支付現金	<u>\$ 144</u>	<u>\$ 448</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u>\$ 95,907</u>	<u>\$ 1,941</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111年</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月1日	\$ -	\$ 307,542	\$ 127,070	\$ 434,612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39,560	(5,580)	-	33,980
使用權資產之 變動	-	36,517	-	36,517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8	-	8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	-	(96,274)	(96,274)
3月31日	<u>\$ 39,560</u>	<u>\$ 338,487</u>	<u>\$ 30,796</u>	<u>\$ 408,843</u>

110年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含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1月1日	\$ 716,701	\$ 323,541	\$ 291,985	\$ 1,332,227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	(4,852)	-	(4,852)
使用權資產之 變動	-	1,288	-	1,288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93)	-	(93)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328	-	(1,131)	(803)
3月31日	<u>\$ 717,029</u>	<u>\$ 319,884</u>	<u>\$ 290,854</u>	<u>\$ 1,327,76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耀)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簡稱生技中心)	"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新藥)	"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1,291	\$ -
勞務提供：		
其他關係人	995	1,364
	<u>\$ 2,286</u>	<u>\$ 1,364</u>

(1) 本集團勞務服務收入因無相同類型交易可供參考，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依雙方簽訂之合約辦理。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為 \$0、\$974 及 \$158；合約負債 \$931、\$929 及 \$222。

2. 勞務費(表列「研發費用」)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u>8,248</u>	\$ <u>900</u>

主要係委託其他關係人進行生技藥品研發之勞務費，其價格及條件由雙方議定之。

3. 其他費用(表列「管理費用」)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u>1,362</u>	\$ <u>1,182</u>

主要係向生技中心承租廠房及實驗室而分攤之大樓修繕養護費用，依雙方簽訂之合約價格辦理，並依合約每季首月 25 日前支付當季費用。

4. 應收關係人款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u>399</u>	\$ <u>546</u>	\$ <u>1,131</u>

5. 應付關係人款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u>9,640</u>	\$ <u>5,695</u>	\$ <u>3,960</u>

上述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餘額中 \$1,649、\$1,551 及 \$1,786 係應付生技中心代為支付水電費等款項。

6.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8 日與台新藥簽訂新藥開發協議取代原簽訂開發與製造相關合作事宜契約，以美金 30,000 仟元(未稅)取得 TSY0110(EG12043)產品開發或商業化之分潤權利，相關價款依雙方約定簽約金與里程碑期程支付。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支付簽約金美金 2,000 仟元(未稅)。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向生技中心承租新北市汐止區廠房、實驗室及儀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5 年，加計續租權之評估後，預計租賃期間為 20 年，租金係於每季首月 25 日前支付。

(2) 使用權資產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102,513	\$ 64,558	\$ 67,703
房屋	75,841	80,222	84,144
機器設備	36,785	37,359	39,084
	<u>\$ 215,139</u>	<u>\$ 182,139</u>	<u>\$ 190,931</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1,688	\$ 1,048
房屋	1,254	1,307
機器設備	575	575
	<u>\$ 3,517</u>	<u>\$ 2,930</u>

(3)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生技中心	<u>\$ 221,302</u>	<u>\$ 187,803</u>	<u>\$ 195,281</u>

B. 利息費用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生技中心	<u>\$ 1,152</u>	<u>\$ 1,209</u>

(4) 租金費用(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生技中心	<u>\$ 283</u>	<u>\$ 252</u>

註：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皆為\$2,962。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024	\$ 7,934
退職後福利	203	203
股份基礎給付	27,468	1,388
	<u>\$ 35,695</u>	<u>\$ 9,52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質押活期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 27,334	\$ 27,334	\$ -	註1
質押活期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30,601	註2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 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8,588	\$ 8,588	\$ 8,526	註3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其他)	\$ 64,290	\$ 64,270	\$ 65,138	註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97,367	\$ 1,315,911	\$ 1,376,750	註2

註 1：係短期借款額度。

註 2：係長期借款額度。

註 3：係土地租賃保證金。

註 4：係委託研究合約押金、設備押金、辦公室押金、瓦斯掛表保證金及海關先放後稅抵押定存單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已簽訂之委託研究合約於未來尚需支付之金額分別為 \$221,748、\$236,146 及 \$269,875。
2. 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已簽訂購買設備及廠房設計合約於未來尚需支付之金額分別為 \$959,098、\$976,461 及 \$156,543。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9 月與安肽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寶齡富錦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作開發及量產「飛確 Vstrip COVID-19 抗原快篩試劑」，該產品各國經銷權可由三家公司依據合約架構共同協議後，各自進行市場開發，並按合約比例計算分潤權利金。本合約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終止，但仍可持續銷售該產品，而無需支付相關分潤權利金。
4.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資產情形，請詳附註七、(三)6. 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資產期後付款情形，請詳附註七、(三)6.之說明。
2. 本公司公司債期後贖回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4.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1	\$ 891	\$ 3,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220,949	\$ 11,607	\$ 5,6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65,969	\$ 6,625,384	\$ 672,28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8,588	1,645,228	8,526
應收票據	-	1,139	-
應收帳款	96,294	78,474	128,908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9	546	1,131
其他應收款	7,386	6,818	5,067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4,290	64,270	65,13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7,334	27,334	30,601
	<u>\$ 8,170,260</u>	<u>\$ 8,449,193</u>	<u>\$ 911,655</u>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24,163	\$ 86,456	\$ 96,790
其他應付款	217,345	234,716	219,12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640	5,695	3,960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0,796	127,070	290,85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9,560	-	717,029
	<u>\$ 421,504</u>	<u>\$ 453,937</u>	<u>\$ 1,327,760</u>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 338,487</u>	<u>\$ 307,542</u>	<u>\$ 319,884</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歐元、英鎊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歐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773	28.63	\$ 1,281,851
歐元：新台幣	1,070	31.92	34,154
英鎊：新台幣	116	37.62	4,364
日幣：新台幣	25,517	0.24	6,12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04	28.63	\$ 28,745
歐元：新台幣	1,491	31.92	47,593
英鎊：新台幣	61	37.62	2,295
日幣：新台幣	463	0.24	111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1,576	27.68	\$ 1,150,824
歐元：新台幣	1,097	31.32	34,358
日幣：新台幣	1,510	0.24	3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2	27.68	\$ 20,815
歐元：新台幣	1,516	31.32	47,481
英鎊：新台幣	55	37.30	2,052
日幣：新台幣	735	0.24	176

110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800	28.54	\$ 536,552
歐元：新台幣	945	33.48	31,639
英鎊：新台幣	73	39.23	2,864
日幣：新台幣	3,279	0.26	85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86	28.54	\$ 22,432
歐元：新台幣	2,951	33.48	98,799
英鎊：新台幣	280	39.23	10,984

(D)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819	\$	-
歐元：新台幣	1%	342		-
英鎊：新台幣	1%	44		-
日幣：新台幣	1%	6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87	\$	-
歐元：新台幣	1%	476		-
英鎊：新台幣	1%	23		-
日幣：新台幣	1%	1		-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366	\$ -
歐元：新台幣	1%	316	-
英鎊：新台幣	1%	29	-
日幣：新台幣	1%	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24	\$ -
歐元：新台幣	1%	988	-
英鎊：新台幣	1%	110	-

(E)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5,341 及\$9。

B. 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2,209 及\$57。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未從事浮動利率之借款及其他利率相關商品之投資，故無重大利率波動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

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個別評估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多屬信用優良群組之客戶，在納入對未來景氣等前瞻性考量後，預期損失率為 0.3%，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合計帳面價值分別為 \$96,693、\$80,159 及 \$130,039，雖部分應收帳款逾期超過 90 天，惟經個別評估預期信用風險非屬重大，故備抵損失分別為 \$689、\$689 及 \$0。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經評估預期信用風險非屬重大，故備抵損失皆為 \$0。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640,000	\$ 880,000	\$ 800,000
一年以上到期	<u>956,240</u>	<u>995,800</u>	<u>328,300</u>
	<u>\$ 1,596,240</u>	<u>\$ 1,875,800</u>	<u>\$ 1,128,300</u>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124,163	\$ -	\$ -	\$ 124,163
其他應付款	217,345	-	-	217,345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	9,640	-	-	9,640
租賃負債	29,383	110,339	265,006	404,728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30,796	-	-	30,796
長期借款	571	41,247	-	41,818
110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86,456	\$ -	\$ -	\$ 86,456
其他應付款	234,716	-	-	234,716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	5,695	-	-	5,695
租賃負債	26,555	95,725	247,236	369,516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127,070	-	-	127,070

110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96,790	\$ -	\$ -	\$ 96,790
其他應付款	219,127	-	-	219,127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	3,960	-	-	3,960
租賃負債	27,009	95,913	264,654	387,576
應付公司債	-	298,000	-	298,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2,671	658,396	-	761,067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嵌入之買回賣回權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3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 -	\$ -	\$ 131	\$ 1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20,949	220,949
合計	<u>\$ -</u>	<u>\$ -</u>	<u>\$ 221,080</u>	<u>\$ 221,080</u>

110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 -	\$ -	\$ 891	\$ 8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11,607	11,607
合計	<u>\$ -</u>	<u>\$ -</u>	<u>\$ 12,498</u>	<u>\$ 12,498</u>

110年3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 -	\$ -	\$ 3,308	\$ 3,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5,694	5,694
合計	<u>\$ -</u>	<u>\$ -</u>	<u>\$ 9,002</u>	<u>\$ 9,002</u>

(2) 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其他評價技術。

4.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衍生工具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891	\$ 11,607	\$ 12,498
本期新增	-	168,000	168,0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93)	-	(593)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評價損益	(167)	-	(1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或損失			
評價損益	-	41,342	41,342
3月31日	<u>\$ 131</u>	<u>\$ 220,949</u>	<u>\$ 221,080</u>

	110年		
	衍生工具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600	\$ 5,956	\$ 6,55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0)	-	(10)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評價損益	2,718	-	2,7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或損失			
評價損益	-	(262)	(262)
3月31日	<u>\$ 3,308</u>	<u>\$ 5,694</u>	<u>\$ 9,002</u>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委外之估價師鑑價，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829	股價淨值 比法	股價淨值比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2.23~8.93 (3.41) 30% (30%)	乘數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209,120	股價淨值 比法	股價淨值比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1.86~2.28 (2.03) 20.96% (20.96%)	乘數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 回權及賣回權	131	二元樹 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59.78% (59.78%)	股價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607	股價淨值 比法	股價淨值比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2.23~8.93 (3.41) 30% (30%)	乘數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 回權及賣回權	891	二元樹 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68.35% (68.35%)	股價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110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5,694	股價淨值 比法	股價淨值比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2.13~9.09 (5.09%) 35% (35%)	乘數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 回權及賣回權	3,308	二元樹 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70.82% (70.82%)	股價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

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股價波動度 ±5%	\$ 110	(\$ 50)	\$ -	\$ -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股價淨值比 ±5%	-	-	11,047	(11,047)
	缺乏市場流通性 ±5%	-	-	11,047	(11,047)
合計		<u>\$ 110</u>	<u>(\$ 50)</u>	<u>\$ 22,094</u>	<u>(\$ 22,094)</u>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股價波動度 ±5%	\$ 150	(\$ 130)	\$ -	\$ -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股價淨值比 ±5%	-	-	580	(580)
	缺乏市場流通性 ±5%	-	-	580	(580)
合計		<u>\$ 150</u>	<u>(\$ 130)</u>	<u>\$ 1,160</u>	<u>(\$ 1,160)</u>

		110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	股價波動度 ±5%	\$ 160	(\$ 230)	\$ -	\$ -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股價淨值比 ±5%	-	-	285	(28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	285	(285)
合計		<u>\$ 160</u>	<u>(\$ 230)</u>	<u>\$ 570</u>	<u>(\$ 570)</u>

(四) 其他

本集團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期間之營運正常，經評估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並未受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生物相似藥、新藥研發及生技藥品之委託開發暨生產服務，包含細胞株建置平臺、製程開發平臺、分析科學與蛋白質鑑定及PIC/S製造廠房提供臨床試驗用藥生產等，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益(損失)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應報導資訊與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資產、負債及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益(損失)，與資產負債及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予以調節。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Oncomatryx Biopharma, S.L. 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665	\$ 11,829	0.37%	\$ 11,829	
"	啓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8,000,000	209,120	14.75%	209,120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1)	營業費用	\$ 15,288	註4	4.23%
0	"	"	(1)	其他應付款	3,251	"	0.0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勞務交易按議定條件辦理，收款方式為每季預收。

註5：母子公司間重要交易事項皆已沖銷。

註6：個別金額未達\$1,000者，不予以揭露。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irGenix Europe GmbH	德國	生技藥品研發及 業務開發	\$ 845	\$ 845	-	100.00	\$ 3,862	\$ 502	\$ 502	無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3月31日

附表四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	9.07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00	8.74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8,855,818	6.22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5,288,860	5.04



台康生技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重和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 169 巷 101 號

電話：(02) 7708-0123

傳真：(02) 7708-1666